

在生命的轮回中守望新的开始

李蔚兰

时间再一次向我们证明了它的速度。转瞬间，2007 匆匆而去，2008 已露出了喜气洋洋的笑脸。站在一年的最后时刻，心境竟然难以表述，那一刻仿佛近在昨天，可时间却无情地流逝了三百多个日日夜夜。在春夏秋冬的交替中轮回，品尝着收获的喜悦和失去的伤痛，心里有几许安慰，也有几许悲凉。

细细想来，2007 我们虽然忙碌但很充实；我们虽然辛苦但很快乐。

人生之喜，喜在结果，更喜在过程。一年来，在广大文学爱好者及广大读者的心目中，《运河》已经定格成一份期待，一份欣喜，一份记忆。翻看手中 2007 年的一至四期，游走于昔日的文字中，熟悉或者陌生的名字又一次跳动在我们面前，那份来自文学大家庭的温情，依然清新地随着墨香的余味在心间弥漫。

从中，我们认识了许多热爱着文学，关注着《运河》的朋友们。作为我们全体编辑来说，在采稿时会各有各的取舍和偏爱。我们往往因为一首感动心灵的诗或文章而毫不犹豫地刊用，也经常会因为人性的真实反映或对人生以及社会的深刻思考而不惜页码的限制。读着那一篇篇真挚动人、纯洁质朴的文章，我们常常在那些缠绵悱恻、情真意切的故事里，幸福着他们的幸福，快乐着他们的快乐，并且在别人的故事里流着自己的眼泪。从那些充满哲理和感悟的文字中，我们深受启迪；从那些诙谐幽默的文字里，我们感受到了身心的愉悦。

虽然，文学期刊在当前多种文化传播方式如影视、网络等新型传媒方式的冲击下，生存空间发生了很大的变化，但是《运河》在广大文学朋友们心目中的位置，却依然是无可替代的。她不仅是与社会各界沟通的桥梁，也是联结作者与读者的情感纽带，更是广大文学爱好者的精神绿洲。

在 2007 的最后一天，我镇静地安排着自己的生活，平静地送走这最后时刻。现在是 11：39 分，外面已经隐约地响起了辞旧迎新的爆竹声。

我想，即将展开的日子一切都是新的，一切都充满了希望。在生命的轮回中守望新的开始，也是一种境界和幸福！

期待 2008，我们的祝福连同我们编辑的文字能带给您新的收获和愉悦。

于 2007 年 12 月 31 日子夜

水湄之恋

赵建敏

敖兰把最后一捆草撒进鱼池，白色的汗衫已经被汗水贴在身上了，她看看阴沉的天：这倒霉的天气又闷又热，看样子一场大雨是免不了了。敖兰用两个指尖抻抻贴在身上的衣服俯下身撩起水洗了把脸，看着被鱼群搅乱的水面，好看的脸露出了笑容：再有两个月就该出鱼了，听小律师傅说今年鱼的行情不错，如果保持这个价位不变的话今年不但可以还清爸爸看

病借的账还能有一部分剩余，爸妈养我这么大也该让他们过几天舒心的日子了，谁让他们只生我一个女儿呢！所以让他们幸福是我的责任！就是自己财经学院的本科文凭算是白拿了！

敖兰起身来到鱼池边的草地上，随意地躺了下来：真累！现在才知道小律师傅第一次看水时那不相信的目光的含义，原来养鱼真不是一个女孩子干的活，辛苦不说，以后鱼大了，鱼池的看管也成问题，总不能让老爸老妈来这里喂蚊子吧！不想这些了，车到山前必有路，先睡一觉再说！

敖兰刚闭上眼睛，一阵汽车马达声由远而近在鱼池外面的公路上熄了火。敖兰睁开眼：是小律师傅来了，也亏了有他这个淡水养殖专家，不然凭自己财会专业的文凭想侍弄这么大的一块水面简直是天方夜谭！

这时，敖兰的手机响了，她看了一眼来电显示故意拿着腔调：“哪位高人呀？打错电话了吧？”

手机里传来一个男子诙谐的声音：“我律山呀！倒霉看水的！”

敖兰见声音被识破恢复正常的声音：“小律师傅呀，我听到你的汽车声了，这一次你在原地数到一千的时候再走过来，我去迎您！”敖兰把每次约定的数五百个数的时间延长一倍，她想换掉身上的脏衣服，不愿意被律山的目光上下看个没完，最后再加一句自找的。

“你的耳朵不错！在鱼池修炼得能听百里之外的声音了！”律山开心地说。

“这叫做天涯若咫尺！”敖兰认定刚才听到的汽车声就是律山的。

“敖兰？”一个疑惑的声音传了过来。

敖兰吓了一跳，急忙站起身，口吃着：“你……你怎么来了？”

“敖兰！敖兰！谁来了？”手机里传来律山着急的声音。

“不是生人，是我大学同学，一会儿我给你打电话过去！”

“我有重要的事，别……”

律山的话没说完就被敖兰的手指点没了。

“建豪！你怎么来了？”敖兰说着向耳后捋了捋头发，让自己看起来精神些。

建豪看着满身疲惫穿着随便的敖兰柔声说：“跟我走吧敖兰，公司里正缺少一个会计。”他说着弹掉落在敖兰身上的草叶，“你看你过的什么日子？哪一点看出你是一个大学毕业生！”

“我过得挺好的，既充实又快乐！”敖兰把目光投向鱼池，望着不时在水面上划过的硕大的鱼鳍，“你看这鱼都多长了，再有两个月就能出坑了，到时从你那拿的钱就能还给你了！”

“你躲在这儿就为了还我的钱？我说过那钱是给你的，不用还的！”建豪豪爽地说。

“我知道你家很有钱，根本不在乎这点，可我不能不在乎，我不能让我们的感情不纯洁，如果有一天我们真的走到一起，我不想其中掺有报恩的成分，这样我会遗憾！”敖兰说着面对着建豪，“更何况你父母还没承认我是你的女朋友呢，我只是你的一个来自农村的普通同学！”

“敖兰，他们会承认的，再说现在都是什么年代了，哪个做父母的还干预孩子的婚姻！如果他们反对我们就搬出去住，反正现成的房子！”

“我不赞同你的做法，他们把你养这么大，你怎么忍心让他们伤心，况且我不想背不孝的罪名！建豪，我看我们还是做普通朋友吧！”

“敖兰！我大老远地跑来不是要这个结果的！你可不可以别这么傲气，就只当为了我好吗？”

这时敖兰的手机响了，她看了一眼来电显示把手机放在耳边：“小律师傅！”

“把手机给我！”建豪没等敖兰说话抢过手机关上了，“敖兰，你想同我分手是不是看上这个看水的了！”

“看水的怎么了！他的身份比谁低了！他也是大学生，凭本事吃饭！我看他强过那些揣

着文凭呆在家里等着父母来养活的人多少倍！如果他真看上我，我还就嫁他了！最起码我们门当户对！不用担心他家看不起我！”敖兰抢白着。

“敖兰别生气！我太在乎你了！”建豪的口气软了下来。

敖兰抬起头真诚看着建豪：“建豪，再等我两个月，出完鱼后，我去找你！”

“我等你，这么说定了！”建豪说着牵住敖兰手，“走吧，咱们去买衣服，看你现在的样子哪看得出你曾经被称作空谷幽兰！”

敖兰看着建豪手里自己的手机：“把手机给我，我给律师傅打个电话！他说有重要的事！”

建豪将手机装进衣袋：“等回来再打吧！误不了事！咱们快去快回！”说完拉着敖兰向鱼池外面的公路走去。

天黑了下来，敖兰穿着白天新买的吊带裙和凉鞋姗姗向鱼池走来。还没到鱼池，远远看到水面上波光粼粼，敖兰奇怪：鱼怎么都到水面上来了？又饿了吗？今天已经喂很多了！

敖兰快步跑到平时喂鱼的小码头，弯下腰看看张嘴浮动的鱼笑了：“你们这些贪吃的家伙，个头不见大饭量倒是见大，等着我马上就喂你们！”

敖兰搬来鱼料，扬手撒了出去。

鱼根本不理睬美味的鱼料仍是大张着嘴一张一合，这时一条鱼慢慢地向水下沉去，平时潜水时美丽的弧线变成垂直的直线。敖兰惊呆了：鱼不是饿，是池缺氧造成的浮头。律山说过，鱼大了，遇到阴天闷热的天气要时刻预防鱼浮头！今天的天气？对了，预报说今天阴，最高温度三十六度，体感闷热！增氧机！快去开增氧机！敖兰一把将膝下的长裙系短，甩掉高跟鞋快步向鱼池边的小屋跑去，增氧机的开关设在那里。

敖兰跑到开关前傻了：我怎么忘了增氧机的线老化还没修上，本来计划今天去买的，建豪一来把事情给忘了！

敖兰返身向鱼池跑去：再去看看，也许不是鱼浮头是自己吓唬自己！

敖兰跑到小码头上，刚才只是一条鱼向下沉，只这一会已经成片了。

敖兰绝望地喊着：“不！不会这样的！不会！”她喊着抄起身边的一个有树冠的树枝拼命搅动着池水：鱼儿！你们游起来呀！你们不能沉下去！你们是我的心血我的命！对了！律山！小律师傅！敖兰慌忙扔掉树枝打开手机拨律山的电话，电话里传来好听的女声：“您拨打的电话已关机！”

敖兰对着手机发狂地喊：“律山，你说有事给你打电话！你为什么不开机！我恨你！”敖兰喊着一甩手机飞了出去，“破手机！我还要你干什么！”

敖兰拾起地上的树枝拼命地搅动着水面，搅动过的地方有些鱼又游了上来，敖兰见状一下跳进水里，不停地搅动着：“增氧机！增氧机！我就是增氧机！你们尽情地呼吸吧！”

敖兰一边舞动着树枝一边在鱼池里游走着：“鱼儿！我来了！我来救你们！只要你们坚持到天亮就有救了！”

敖兰的手终于挥不动了，她回头看走过的水面，鱼仍旧在挣扎依旧在下沉！敖兰丢掉树枝，轻而易举地把一条长有盈尺的鱼抓到手里，她哭了：“你们不是游得快着呢吗？你继续游呀！”敖兰平放开鱼，想让它继续在水里游动，可是鱼向下沉去。

敖兰看着一条条下沉的鱼笑了：“你不是要死吗？死吧！死吧！都死吧！我陪你们一起死！”敖兰不再游了，随着鱼向下沉去。

“敖兰！敖兰！”一个急切的声音从远处传来，然后是哗哗的划水声。

敖兰听到声音一阵悲哀：律山来了！可是太晚了！我的鱼已经没救了！敖兰任自己的身体向水底沉去。

“敖兰！”随着声音一双大手把敖兰托出水面。

敖兰看着还在喘息的律山一边咳嗽一边哭：“律山！我的鱼全完了！我不想活了！”说着想用开律山的手。

“不许胡说！”律山一把抓住敖兰，“鱼死了可以再养，人没有了怎么办？伯父伯母怎么办！”

“律山，养鱼我都养不好，我太没用了！”敖兰抱着律山的脖子哭了起来。

“不哭不哭！你的鱼会没事的！”律山安慰着拍着敖兰的后背，“快！我们回岸上，不然真的来不及了！”

“鱼真的还有救吗？”敖兰绝望地看着凌乱的水面。

“有救！有救！”律山连拖再拽把敖兰弄到岸上。

敖兰痛苦地咳嗽着。

律山担心地拍着敖兰的后背：“敖兰，你怎么样？”

“我没事！快去救我的鱼！”敖兰一边咳嗽一边推律山。

“你在这别动，我去开车进来！”律山说着向外面的公路跑去。

眨眼的功夫律山把汽车开到鱼池边，他跳下车卸下一个袋子，从里面抓出东西向水面撒去。他一面围着鱼池疾走一面不停地撒，撒过的地方鱼儿平静下来。

敖兰的眼里闪着光辉，她快步跑到律山身边，帮着律山拽身边的口袋。很快鱼池撒过一遍，沸腾的鱼池渐渐平静下来。

敖兰看着恢复平静的水面瘫坐在岸上，一言不发。

律山看着狼狈的敖兰：“你为什么不听我的电话？”

“建豪来了，我大学时的同学。”敖兰的声音低得几乎听不到。

律山苦笑一下：“怪不得呢，原来男朋友来了！”

“我们的关系没确定下来！”敖兰纠正，她不知道自己为什么急于表态。

律山冷漠地看着水面：“你们的关系怎样跟我没关系，我警告你预报说这几天有大雨，在大雨来临之前，你的鱼随时会浮头，随时会死！”他说完向自己的汽车走去。

敖兰追着律山：“你要去哪？”

“我去哪不用你管，你最好看好你的鱼，我不想我借给你钱用来打水漂！”律山说着上了汽车。

“你别走！”敖兰挡在汽车前面，“如果鱼再浮头怎么办？我的增氧机还没修好！”

“你还知道增氧机没修好！”律山不看敖兰嘟哝着：“没有增氧机怕什么！你可以跳到水里再去当一次增氧机！”律山开始发动汽车。

“小律师傅，我知道错了！”敖兰检讨着。

律山看了一眼敖兰，从车上卸下一袋增氧剂，粗声说：“看着水面不许动，如果鱼浮头就继续撒这个！”律山说着上了汽车，然后冲着发愣的敖兰说，“如果不能一心一意地养鱼还不如不养！”律山扔下这句话也不看敖兰开着汽车走了。

“小律师傅！律山！”敖兰喊着眼看着律山的汽车消失在黑暗里。

敖兰这时感到浑身疲倦，她回到鱼池边坐了下来：建豪来了又走了，他这么匆匆地来又匆匆地走，就像一个过客，也许他只是我生命中的一个过客，律山呢？这个有着褐色皮肤对任何事情都认真的大男孩，从春天的第一次看水，才知道世界上有这么一个人，可是我每天盼着他的到来多过建豪！大概是这一池鱼的缘故吧！其实实际点说，律山是一个债主更恰当，就像他说的那样他关心他的每一个养鱼户，为的是秋天的时候能收回投资！可是他也太与众不同了，他可以随便赊饲料给养鱼户不要任何抵押，难道他不怕收不回投资？还有他居然放弃留校任教的机会而回到这穷乡僻壤的农村！律山！不想他了，他再与众不同，我在他眼里也没有什么与众不同！不然他怎会开车就走！

夜已经深了，敖兰眼皮直打架：不能睡！一定不能睡！律山警告过这种天气鱼随时会浮头。

敖兰站起身察看了一遍水面，水面上一片平静，偶尔一条鱼浮出水面马上又划一条美丽

的弧线潜入水中。

敖兰重新坐了下来：好累呀！如果有人能替我一会该多好！一阵夜风吹来，接着一个闪电，闷了一天的雨倾泻而下，敖兰麻木地伸着手接着雨水：下雨了，律山说雨过后今天的危险就过去了！敖兰紧绷的神经松弛下来，她懒懒地倚在身边的袋子上：好舒服！我终于可以睡一会了！敖兰懒得回屋里随手把刚才用空的袋子罩在身上，眼睛一眯睡着了。

“敖兰！醒醒敖兰！”律山担心地叫着敖兰。

敖兰被摇醒了，她看着面前律山不好意思地笑了：“小律师傅，我看下雨了才睡的！我太困了！”

律山心疼地把敖兰抱进怀里：“敖兰！是我不好！没及时把增氧机修上！”

“跟你没有关系，是我忘记修的！”敖兰懒懒地说。

律山把敖兰推开些：“行了，别说了！我在这看着，你回屋睡吧！”

敖兰揉着发困的眼睛，疲倦地倚在律山的身上：“真累呀！我都不想养这个鱼了！”

“不想养就不养了！看你累成什么样子了，我送你进屋吧！”说着抱起敖兰向鱼池边的小屋走去。

早上，朝霞洒满小屋。

敖兰被一阵哗哗的水声吵醒，她伸了个懒腰，发现身上盖着律山的衣服，敖兰把衣服抱进怀里：小律师傅，他一宿没睡吗？

敖兰快步走出小屋，鱼池里的增氧机扬着金色的水花，律山面色凝重地坐在码头上像一座雕像。

“小律师傅，增氧机修好了！”敖兰说着迈着轻快的步子向律山走去。

律山听到声音回头看去，敖兰穿着吊带裙打着赤脚，在朝霞中向他款款走来。律山感叹着：好美！是那种不加修饰的自然之美，怪不得那个建豪会不远千里来这里找她，像她这种既好看又肯吃苦的女孩子世上恐怕没有第二个了！

“小律师傅看什么呢？”敖兰走到律山身边坐下。

“看你呢？”律山笑。

敖兰看了一下自己的衣服，洒脱地甩了一下头发：“看吧，昨天那么狼狈都被你看到了，今天还怕你看？”

“你曲解我的意思了！”律山笑，“看到你刚才的样子我想起了《诗经》里一句诗：蒹葭萋萋，白露未晞，所谓伊人，在水之湄！”

“所谓伊人，在水之湄！”敖兰重复着笑了，“算你有眼力，我在大学的时候虽然没当上校花，系里一枝花也卫冕四年呢！”

“美的你呢！不是昨天晚上想做增氧机的样子了！”律山说着把敖兰昨天丢掉的鞋递给敖兰。

敖兰接过鞋感慨着：“想起昨天就像是一场梦，人的命运真是瞬息万变，如果不是你及时赶到，今天早上我和鱼一起漂在水面上了！”

“都怪这辆破汽车，早不坏晚不坏偏在昨天坏！真险！我差点血本无归！”律山开着玩笑。

“你知道我欠你这么多钱还关手机干什么，你知道这在法律上叫什么吗？叫做不作为！”敖兰质问着律山。

“天地良心，我打你的电话把电打没了，没办法赶紧跑过来，幸亏我腿细跑得快，不然连债主都找不到了！”律山幽默地说。

“律山，谢谢你！”敖兰真诚地看律山。

律山看着远处没说话。敖兰随着律山的目光看过去，一条死鱼漂在水面上。

敖兰苦笑着：“你一大早就坐在这里发呆，就是等着它吧！告诉我，你捞走多少条了？”

律山握住敖兰的手：“应该不会这样的！你付出这么多老天应该被感动了！”

“你不用安慰我了！”敖兰眼里都是眼泪，“昨天晚上，我眼看着它们一条条地向下沉却无能为力，是我不好！我不该丢掉它们去逛街。”

律山用力攥了一下敖兰的手：“怎么了，天刚放晴你又要下雨了，这可不是你的性格！”

“谁下雨了！”敖兰倔强地用手背抹掉眼泪：“小律师傅，看来今年欠你的钱还不上，明年我一定还上！”

“你卖身还账吧！”律山突然冒出一句。

“我就是不想有卖身的感觉才拼命还建豪的钱，结果却落个这样的结果，真是人算不如天算！”

“建豪？你已经决定嫁建豪了！”律山看着身边的敖兰。

“我想秋后卖了鱼，还清欠他的账就结婚！”敖兰表情一片落寞，“看来只能是想想了！”

律山沉默一会，站起身：“我到水下看看到底损失多大！”律山说着挽起裤管跳下鱼池不见了。

“小律师傅！当心！”敖兰嘱咐着。

时间一分一秒地过去了，律山激起的浪波撞到岸边又返了回来，水面上一片安静。

敖兰担心地看着水面：“小律师傅！你上来吧！我不想要结果了！”

水面仍是静静的。

“小律师傅！小律师傅！”敖兰焦急地喊着，水面仍是一点动静都没有。

敖兰突然想起小时候一个同学一个猛子扎下去从此再没上来，吓得哭了：“律山！律山！你千万别出事！”敖兰哭着跳进水里想去打捞律山。这时水面一阵哗然，律山摇着头上的水珠浮出水面。

敖兰愣了一下突然挥拳向律山打了过去：“你去死吧！有本事永远别上来！”

律山躲过敖兰的手，笑着：“我的潜水冠军也蝉联四年呢！”

敖兰气得上岸，一边拧着裙子上的水一边狠狠地说：“记住，谁的钱我都还就是不还你！这是吓唬我的下场！”

律山上岸走到敖兰身边：“生气了？你应该高兴才对，下面没有一条死鱼，看来我只有喝你们的喜酒了！”

“真的？”敖兰眼里闪着光辉：“律山，我怎么谢你！快说！”

律山看了一眼鱼池：“不用谢！这些日子我不会来了，出鱼的时候我来收账！”

敖兰看着鱼池狠狠地说：“随你便吧，说不定哪一天不开增氧机，一池的鱼都死光了！”

律山突然看着敖兰，看着看着笑了：“我算服你了！我还会经常来，有什么事给我打电话，二十四小时开机，这样鱼还会死吗！”

“不会了！”敖兰笑，“我去拿你的衣服！”说着向鱼池边的小屋跑去。

律山看着敖兰的背影叹了口气：她再好秋后就要嫁给别人了！

九月秋高气爽。

敖兰一袭长裙坐在鱼池的码头上，听着手机里优美的钢琴曲一动不动，然后是标准的女声：“您拨打的电话暂时无人接听请稍后再拨！”敖兰把手机放在面前看着律山的名字：律山不来这里了，打电话也不接，为什么？看来他把我忘了，就像他说的那样他只是一个商人，钱赚到手就走，什么都不记得，不记得这里有一块水面，不记得这里曾经有一个养鱼的漂亮女孩，就记得曾经有一个女大学生，养鱼是为了还未来丈夫的账！律山！难道他喜欢我？可是我去找建豪的那天是他开车送我去的，他并没有说什么，离开的时候还祝我幸福呢！我还说等我的电话，一定请他喝喜酒！他只是笑，不停地重复他只是一个商人。

敖兰平躺在鱼池的码头上随手拨了律山的电话，然后闭上眼睛听着里面熟悉的音乐：律山，你为什么 not 接电话？是工作太忙还是害怕喝我的喜酒？你大概不知道我和建豪的喜酒你再

也喝不上了！世上谁都不明白为了什么，只有我自己知道我是看上你这个看水的了！现在这个看水的居然连我的电话都不接！电话里的音乐突然断了，敖兰急忙说话：“喂！律山！律山吗！”手机里传来标准女音：“您拨打的电话正在通话中！”敖兰欣喜若狂：律山虽然不接我的电话，至少证明他肯看我的电话了。只要肯看电话就行！敖兰拿起手机编辑着短信：蒹葭萋萋，白露未晞，所谓伊人，在水之湄！敖兰看着这几句诗发了出去：律山，我会在这里一直等你，这个等待也许是一天，一个月，一年，也许是很久很久！

敖兰回到鱼池边的小屋，翻看着一年来的养鱼日记：

3月8日：

今天是妇女劳动节，我请李叔找来那个看水的，据说这个人有着大学本科学历，并且实际经验丰富。看水的来了，他出乎意料的年轻，李叔为我介绍说这是小律，我不好意思称小律，于是在后面加上师傅两个字。那个看水的倒是不好意思地笑了，我发现他笑起来很有魅力。

敖兰一页一页地翻着：突然停住了手：今天好悬，一池的鱼差点死光了，真不知道如果鱼死了拿什么还律山的料款，这个律山倒轻松，居然说卖身还账。

敖兰重复着：卖身还账！卖身还账！难道律山在向我暗示？是我把话题扯到建豪的身上！我太笨了！敖兰放下手中的日记，走到屋外：律山，我在这里继续养鱼等候你的到来！

这时一辆汽车的马达声由远及近，在鱼池外面的马路上熄了火，敖兰的心跳了起来：律山！一定是律山来了，他看到了我发的短信。

敖兰站在通往外面的小路上，数着：1、2、3、……499、500。

律山瘦削的身影从小路尽头大步走过来，身上洒满落日的余晖。

敖兰笑了。

（责编：杨振关）

六点半到七点

刘殿学

6点30分。

快下班的时候，王崇举一看时间，哟！媳妇叫7点去幼儿园把孩子接出来，带到花桥超市去买东西，她6点半在那儿等。没得了喔！时间不够嘞！王崇举赶快把办公桌上的东西，往抽屉里一呼啦，关好门，“咚咚咚”下楼。

跑到街上，手一招，一辆桑塔纳“吱！”停在他的脚边。

“请问先生到哪？”司机小伙很帅，也很和气。

“花桥超市。”王崇举说。

车行不多远，王崇举对司机小伙说：“小师傅，请你在第二幼儿园门口停一下好吗？我接儿子一起去超市。”

司机小伙直视前方，不吭声。

到了第二幼儿园门口，王崇举边下车，边说：“谢谢你！请你别关计程器，啊，我一会儿就来的。还坐你的车好吧？”

司机小伙听出来了，南方人。南方人真小气，你怎么知道我要关计程器？有点不高兴，脸也不朝王崇举看。慢慢地说：“先生，你要是方便的话，还是先付了这段路的车费比较好。”

王崇举一听，站住。对车内说：“你是怕我跑了么？不会的不会的，虽然我们从不相识，

但是，我们应该相互信任嘛，这是人与人相处最起码的准则，对不对？我就进去接一下小鬼，一会儿就出来嘞。”一横手背，“你看，不得了歪！快7点了！我媳妇还在超市那儿等我们嘞。”

司机小伙态度仍那样。说：“不是我怕你跑了，而是最好这样。要是方便的话，你还是先付了这段路的钱比较好。”

“我刚才不是跟你说了哇，我一会儿就出来的，还坐你的车，不会跑掉的嘛。”王崇举急急地说。

司机小伙转过脸，认真地看了王崇举一眼，说：“跑不跑谁知道？两条腿长在你自己屁股上，有你的行动自由嘛，对不对？”

“再怎么自由，我也不能不付车钱就跑嘛？对不对？”

“那谁知道。小布什到现在也没抓着本·拉登。”

王崇举一听，倒镇静下来。不慌不忙，问：“你的意思，我就是本·拉登喽？我就是坏人？我就是恐怖分子？你这是什么话嘛？啧啧啧！”

“中国话。”

“中国有你这样说话的吗？就这么往里边走几步路，一会就出来。你还把我比作本·拉登，怕我跑掉。有你这么比喻的吗？你上过学没有哎？这么没文化呢！”

司机小伙一笑，说：“没上过。没文化。现在的文化指什么，知道吗？”伸出两指头捻钱，“这个，‘金戈’字，知道不？我不想像你那样有文化，只认识计程器。”

“说来说去，你还是怕我跑了，怕钱跑了？怎么可能呢？幼儿园里边肯定是全封闭的，我打哪儿跑嘛？我从天上飞呀？”

“飞不飞谁知道？你一进大门，两个弯一拐，人没了，我到哪儿找你去？几圈一找，我两趟客人拉完了。”

“哎呀！请你相信我好吗？我今年都40多岁了，会诓你这几块钱？真是！”

司机小伙又把脸掉到一边，说：“岁数并不能说明什么问题，有的人，越老越狡猾，要不怎么会有‘老奸巨猾’这个成语呢？”

“我看你这小伙，墨镜一戴，倒像个总经理、董事长似的，咋说出这种欠德行的话呢？得得得，多少钱？说吧，给你钱。给了钱，你总放心了吧？”

王崇举从口袋里掏出钱，气呼呼地送给那个司机小伙。一想，立即又把手缩回来。妈的！就这么点儿小事，咋就一下子弄得人一点儿好心情都没有了呢？真是，我诓过谁了我？我在机关里，也是个连连晋级的国家公务员，还被评为先进党员。一个很完美的国家公务员形象，咋就被一个没文化开出租的小二流说得这么差劲呢？这钱不忙给，给了钱，就意味着我真他妈老奸巨猾。把钱往口袋里一塞，说，“哎小伙子，要是你信不过我，我把我的身份证押在你车上好嘞。”

司机小伙子仍旧脸不掉。说：“那就不敢当了。押你的身份证，就等于押了你人。现在连公安局都无权随便扣押一个公民的身份证。为了那几块钱，你就这么不信任我？拿身份证来压我？你的身份证也太那个了吧？”

“不，是你不信任我，咋说我不信任你呢？”

“不对，是你一开始就不信任我。你人还没下车，就叫我别关计程器。你咋知道我要关计程器呢？你以为我们开出租的，都是那些见钱不认人的小人么？就那么不被别人理解，不被人信任吗？”

“好嘞好嘞！不管是你一开始就不信任我，还是我一开始就不信任你，咱们从现在开始，互相信任，好吗？请你相信我，我去里面接一下小鬼，马上出来。”王崇举说着，转身要走。

“不行！我怕你溜了！”

王崇举回头，两手一摊：“啧啧啧啧！看看看看，这到底谁不信任谁嘛！”

“信任已经被怀疑破坏了，已经很难修复了！你要离开，那就请把你的包留下。”

“我的包可以留下。但是，如果我一下车，你一脚油门，‘呼——！’跑了，我上哪追你去？我这包里有合同还有信用卡之类的。这样吧，我的包给你可以，你把驾照给我。这样，咱们谁也不用害怕谁跑了。”

司机小伙猛地将安全带往身上一勒，气噻噻地说：“好了好了！事情既然糟糕到这个地步，我们已经无法再得到原先的那种信任了。好吧，请把你的包拿走，把我的驾照给我。咱们等于根本没这回事行了吧？等于互相谁也没见着谁行了吧？等于你刚才根本就没坐我的车行了吧？先生，把你的钱留着，留着给你儿子买糖。请走你的路！请！”说着，脚使劲一踩油门，“呼——！”

王崇举连忙往车里扔了一张十块钱。噔！关上车门。说：“对，让我们快快忘掉刚才的不愉快！请开你的车吧小伙子！一路平安！”

司机小伙虎着脸，又踩了一下油门：“对，忘得越快越好。”

“是的，我根本就没记住你的车牌号：WT89-203！”

车开出好远，一张浅蓝色的人民币，从车窗里忽忽悠悠飘了出来。

王崇举什么也没看到，连忙转身进幼儿园去接儿子。

6点40分。

儿子还没放学。

幼儿园里静悄悄。

各班的孩子，都在教室里听老师讲课。

王崇举气冲冲进了大门。

那个值班的老阿姨，赶快从值班室里走出来，拦住王崇举，喊：“干什么干什么？怎么直直就往里冲？看你这个样子，是不是准备炸楼啊？”

那个看门的老阿姨怎么看，这人也不像接孩子的。以前没见过这个杀气腾腾的家长来接孩子。问王崇举到底是联系生意的，还是来搞对象的？如果是联系生意，请到别的单位去，这里是幼儿园，除了孩子，没别的。如果是来找哪个小阿姨搞对象，现在不让进，工作时间不准谈恋爱。

王崇举一吓，站住，说：“接孩子！怎么啦？谁炸楼？平时都是孩子妈来接，今天孩子妈有事，我就来接一次。怎么啦？我就不能来接孩子？岂有此理！”

值班老阿姨走过来，两眼直直地紧盯王崇举：“怎么啦？谁炸楼？就你像炸楼的，有你这么接孩子的吗？招呼也不打，直直地往里冲，谁知你包里装的是什

“我包里是什么？”王崇举拉开包口，“看看看看，是什么？”

值班老阿姨不看，她知道，包里不可能是炸药，说：“没炸药，我看你也不像好人！像车臣恐怖分子！”

王崇举站住：“噢哟！我怎么不像好人啦？好人什么样子？坏人又什么样子嘛？我是被刚才出租司机气糊涂了，进门忘了打招呼，对不起呀大姐。”

那看门老阿姨脸又一拉：“别乱称呼！谁是你大姐？我今年都70多了，孙子都有你高了，还叫我老大姐？尽想占我便宜，是好人也好不到哪去。”

“哎呀！我是孩子家长。我的孩子在大三班，名叫李蓝天。你难道还不信吗？”

那个值班老阿姨不管什么蓝天白天的，牵着王崇举进去登记。

登好记，那个值班老阿姨还是不让王崇举进院里。说王崇举不老实，自己写的名字姓王，说孩子姓李，王冠李戴，冒充孩子爸，说他不是个恐怖分子，也是个人贩子。

王崇举急得两眼直翻白，告诉她，他们家孩子跟妈妈姓。他媳妇姓李，叫李茜娜，很漂亮的，身材很高，像模特，问值班老阿姨认不认识。

值班老阿姨说不认识。到幼儿园来接孩子的，漂亮女人多了，谁认识谁！叫王崇举别再粘糊，赶快叫孩子妈来接。幼儿园里新规定，孩子绝对不能让不认识的人随便接走。让不认识的人把孩子接走了，孩子家长来了，跟幼儿园要人，幼儿园跟谁要人去？这是园规，你趁早出去。没听电视上说，最近幼儿园常发生恐怖事件？贩卖儿童事件？上面要求越来越严，有的幼儿园为了孩子安全，都给家长发接送卡，接送孩子，只认卡，不认家长。有的幼儿园都用上高科技了，家长接送孩子要在电脑上验指纹。有的幼儿园则更先进，都用 DNA 了！哪有你这么随便，跟孩子不是一个姓，硬说是孩子爸，一没有指纹，二没有 DNA，就想把孩子带走？哼！好在我老太婆警惕性高。

时间不早了，肯定验不成指纹，也没办法弄 DNA，王崇举急得没法，把兜里的身份证、党员证、工作证，以及机关党委刚发给他的先进工作者证书，一样一样掏出来，放在值班老阿姨的桌上。说：“你咋就这样不信任人呢？我是人民政府公务员！不是坏人！不是恐怖分子！不是本·拉登！放心吧你！”

值班老阿姨不放心。看也不看王崇举掏出来的那一摊红本本蓝本本。仍板着面孔说：“坏人脸上也没写字，谁知道你是不是本·拉登？美国小布什抓到现在，也没抓住本·拉登。我不管你好人坏人，在幼儿园里的孩子，我们就要负责任。放学，一定要家长亲自来接，你懂不懂？我刚才跟你说了，让一个不认识的人把孩子接走了，到时候家长跟我们要孩子咋办？你说你是人民政府公务员，咋连这点规矩都不懂？在这儿捣什么乱你？”

王崇举又重新放一放桌上那些证件。说：“这怎么可能呢？有这么多证件，还不能证明我的身份么？”

“哎呀，你趁早别拿这些花花绿绿的东西懵我老太。这些玩艺，路边摊上多了去了，一块钱买好几本！”

王崇举急得光咽口水，重新拿起一本盖着红戳戳的工作证，说：“这有假吗？这上面有人民政府的公章。看看！”

“啊呀！街上到处写着办证的电话，谁知道你在哪弄的？真真假假不好说，你说这而今信谁不信谁呀？快走吧，别在这里妨碍我工作。我要工作了。”那值班老阿姨说着，眼对门外一看，赶快走出去，指着那个已经进到门里边来的骑车人，叫他下车登记。

王崇举又跟到门外边，急得拉拉看门老阿姨：“哎呀！你看看你看看，时间真的来不及了……”

那看门老阿姨回头对王崇举的手一瞪：“别拉拉扯扯！你不再走，我叫保安来把你拉出去！”

王崇举一吓，连忙放下手，规规矩矩地说：“我真是好人！老……”又想说老大姐，一想，马上改口：“老阿姨，请你帮帮忙吧！”

那看门老阿姨对王崇举看看，不吭声，这人怎么小鸡子似的尽让人恶心？一会儿老大姐，一会老阿姨的，眼一眨俩辈份，不是坏人，心里慌什么呀？

快到 7 点了，大门外边，接孩子的家长越聚越多。

王崇举看看表，急得光转。拿出手机，跟媳妇说话。

手机没说完，下课铃响了。

大班小班的孩子，一齐涌到大门口来，找自己的家长。

“爸爸！你来接我吗？妈妈接我的时候，都是走到教室门口的，你怎么不进来呀爸爸？”

王崇举听儿子叫，欣喜地迎上去，蹲下去就亲。亲完，才想起那个始终不让他进门的值班老阿姨。抱起儿子，走到值班室窗前，大声喊：“哎，哎，你看看，你睁眼看看，我是不是这孩子的爸爸？有这样的坏人吗？真是岂有此理！”

6 点 55 分。

已经没时间多说话了，否则，王崇举非要狠狠地挖苦那个看门老阿姨几句不可。得胜地一甩头发，赶快抱起儿子，跑到街上，拦了辆出租车，往花桥超市赶。

在约好的地方，找到了媳妇。

媳妇在那已经把眼睛望成一条细线线。心里满是火。等见到丈夫一身汗抱着儿子往跟前跑，心里的火没了。赶快迎上去，接过儿子。

一家三口，立即其乐融融，夫妻拉着儿子进超市。刚才出租车里和幼儿园门前的那些严重的不愉快，一点儿也想不起来了。

王崇举的情绪马上感染了妻子，妻子也用温存来回报他，一边看着货架上想要的东西，一边用手去抓他的手。

花桥超市好大！

他们在进口处，要了一辆小推车，儿子坐在小车座上，悠闲地徜徉在商品的海洋之中。

一眼望不到头的大厅里，琳琅满目，人头攒动。几乎世界上买不到的东西，这里都可以买到。

在超市里，要什么，选什么。选好的东西，只能放到小推车里，而不能放到别的地方。放到别的地方叫夹带。超市老板最怕的就是夹带。有些顾客常常把一些选好的东西，不放到自选车里，而是放到自己衣袋里，或者藏到别的什么地方，使得超市常常亏损严重。

于是，聪明的超市老板，就暗暗设下许多眼睛来看，逮一罚十。除了在一些贵重商品柜台，偷偷装上摄像头，还在大厅里增加许多礼仪小姐和礼仪小哥们。别看那些个礼仪小姐和礼仪小哥们，一个个漂漂亮亮地披着红绶带，向你点头微笑，当你一进去选购物品时，他们就跟猫头鹰似的，拿眼狠狠地盯你。所有人，只要进了超市，甭管你是腆着肚子的大佬，还是抓着爸妈手的孩童，他们首先想到的，你是贼！用看贼的眼光，狠狠地盯着你！因为盯到一个，老板奖励。

王崇举这人有习惯，两只手喜欢往裤兜里塞，只要一站起来，双手一定是同时往两边的裤兜里塞。除非打手机或跟领导握手，拔出左手工作一下，其他时间，那两只手都让它们兜里歇着。跟妻子同行，也常常抽出手来去抓妻子的手，如果妻子一松开，他的手就觉得空落落的没处放，随即就往裤兜里塞。

平时爱把手塞在裤兜里的人，总觉得自己潇洒，这在超市里就犯了大嫌疑了。人家超市里专门看小偷的小姐小哥们，不管你有没有这个习惯，一见你的手往兜里塞，就立即警惕起来，那人在抓东西！

那个高个很苗条的礼仪小姐，看着看着，就对旁边的同伴小声叽咕，对那个戴眼镜的男人，多注意些，他手里不是一包好烟，就是一把薯条干。

而王崇举自己却那样坦然自若，一无所知，根本不知道有人在监视他。领着妻子儿子，钻了好几条大货廊，选了半推车商品。看看时间不早了，觉得也走累了，两手塞在兜里，晃晃荡荡，喊媳妇到出口处结账。

媳妇结好账，付了银，正要离开，那个高个很苗条的小姐走到王崇举跟前，认真地说：“先生，请你多付 50 元人民币。”

王崇举仍双手插兜，莫名其妙，问：“为什么？”

“不问为什么，你多付 50 元，大家相安无事。否则，我们是要检查的。”

王崇举听明白了：“你是说我夹带了？”

“不要把话得这么直白。大家都是混世界的人。”

王崇举心里亮亮的，不急，仍是那样温良恭俭让。晃晃腿，说：“你就那么自信，那么有把握么？你就那么随便不信任一个人的人格么？”

王崇举妻子也听出来了，问那高个小姐什么意思。

那高个小姐根本不理她，仍不慌不忙地跟王崇举说话：“对不起先生，我们只相信事实，别的我们管不着。别看有些人道貌岸然，西装革履，越是这样的人，越是职业夹带者。我们常常可以从他们身上查出问题来。”

那个高个很苗条的小姐把话说得这么有所指了。王崇举一下子怒不可遏。刷！抽出右手，一拳重重地砸在收银台上！收银台上的硬币，当当直跳：“好！你们来查吧？查不出来，咱们法庭见！”

那个高个苗条小姐一下被镇住。脸，红一阵，白一阵。看看王崇举从裤兜里抽出来的右手，空空的，那裤兜瘪瘪的，根本不像藏着东西。陪着笑，说：“先生你不要动气。也许是他们刚才看错人了。对不起！其实，我们也不愿意这么做的，只因为每月的亏损太大！不得不出此下策，请先生原谅！”

“对不起就完了？少废话！叫你们经理来！”王崇举大吼。

这边声音一大，看热闹的人很快就围过来。

王崇举媳妇拉了一下王崇举：“算了！走吧！你看把娃娃吓的！”转过身，眼对那高个小姐狠狠一瞥，“也太荒唐了！来超市的人都成了贼了？下次谁还敢再来？”

妻子这么一说，王崇举的怒火重新点燃，又往那高个小姐跟前走走，要去扯她。

妻子死死拽着王崇举。

小儿子吓哭了：“妈妈，我想回家！”

走到街上，妻子叫住出租车。

王崇举一见出租车，就又想起刚才那个将他比作本·拉登的司机小伙。想着整个下午遇上的一连串不愉快，心情简直坏透了！

（责编：秦万丽）

饥饿的母亲

陈孝荣

茂秀的丈夫叫肖汉池，死于一九六〇年那场可怕的饥荒。当桃花溪人彻底明白民以食为天这个简单而又深刻的道理时，收割庄稼的时间早已被轰轰烈烈的大炼钢铁挤占了。等到人们意识到一家人要吃饭生存时，跑到地里一看，所有的粮食都被无情的雨水泡得稀烂。看着活活烂掉的粮食，桃花溪人痛哭流涕，哭爹骂娘，可是可怕的饥荒并没有同情桃花溪人的眼泪，还是无情地逼向了桃花溪人。肖汉池便是死于饥荒的第一个人。

当肖汉池意识到躲不过这场可怕的饥荒时，才强烈意识到自己是那样地对不起茂秀。茂秀是个好女人。她从牛头背嫁过来整整十年没有回过娘家，也没有过一天舒心的日子，辛勤地在肖家生养孩子，从没有一丁点儿怨言，可自己却没有把她当人看，没有好好地待过她。

早春的太阳晒过门槛，洒进堂屋，在凹凸不平的地上镀上一层金黄的正方形。肖汉池气息奄奄地躺在火坑里那张破床上，两眼死死地盯着那片阳光，盼着茂秀的影子能尽早在那片阳光里出现。他想他在断气之前，还得最后看上茂秀一眼，亲口对她说声对不起，还得把抚养孩子的事托付给她。可是时间已经过了正午，波儿也去了几个时辰，茂秀的影子却还是没有出现，所以快要撑不住了的肖汉池便焦急地问守在身边的大儿子统强，你妈怎么还没回来呢？统强说：“快了快了！敬波去了快一个时辰，想必就要回来了。爹您再坚持一会儿了！”肖汉池无力地摇摇头，两行浑浊的泪水从脸颊上滚落了下来：“茂秀是不会回来了，她不会原谅我的。”说过，他一把抓过统强的手说：“强儿，你爹快不行了，等你妈回来，你代你爹

向她低声说对不起。我死后，你要好好听你妈的话，孝敬你妈。”统强点点头，肖汉池就死了。死时没有闭眼睛，睁得大大的，那抓住统强的手就像两只铁锚子，统强用了好大劲才掰掉。

这是一九六〇年四月四日，队里正在出种种苞谷。

早晨从家里走的时候，茂秀心里就憋了气。家里没有可吃的东西下锅了，可肖汉池却从来都不管事，都是她一手一脚弄了一家人吃的。所以这天早晨她也就不想再去扯野草打糊糊了。也就在她扯过最小的儿子阳环就准备出工时，肖汉池却说他病了，说是四肢无力，浑身打颤，要她给队长说一声，请一天假。茂秀心里有气，也就没做声，扯过阳环就出了屋。可是没想到下地只过了一歇的时间，二儿子敬波就跑来说他爹快要死了，要她回去。

听了敬波的话，茂秀依旧无动于衷。可无奈敬波老在那里嚎丧，阳环也饿得哇哇哭地哭，再加上别人也劝她回去看看，所以茂秀才扯着阳环，在地里捞了一把韭菜就匆匆往回赶，没想到赶回来还是迟了，屋里已经传出了统强的悲哭声。肖汉池直直地躺在床上，脸像纸一样惨白。茂秀望了他一眼，一把扯过统强，摸了摸他的脉搏，发现肖汉池已死多时，身子都冰凉了，所以她像卸了一副重担一样，长长地舒了口气。茂秀和肖汉池是全国刚解放的那一年结的婚。肖汉池是孤儿，从四川逃难下来的，解放的时候政府给他们分了这栋破烂不堪的瓦屋。她和他是经人介绍结婚的。嫁到这里以后，没想肖汉池像个脚猪，夜夜都爬她，她不从他就把她往死里打，这样她就扑扑拉拉生下了一堆孩子。最大的统强8岁，敬波6岁，阳环才2岁，而肚子里还揣着四个月的身孕。几乎每隔2岁生一胎。敬波下面该有一个姑娘，生下时没有捡起来，死了。

叹过了气，茂秀又为肖汉池合上眼睛，然后她就对着身边哭哭啼啼的孩子们吼：“哭什么哭？有什么好哭的？人死都死了，还哭什么哭！”孩子们不依，仍哭不止，茂秀便在每个儿子脸上掴了一巴掌，说：“不许哭！从今天起，我就是你们的爹，就是你们的娘！”这一句话果真灵，孩子们停止哭泣，一个个望着茂秀，似乎是把生的希望寄托在娘的身上。茂秀也不理他们，转身对统强说：“你去把作炎大叔和运品大叔找来！就说你爹饿死了。”统强点点头，抹把泪走了。茂秀又转身对敬波说：“你去沟里洗韭菜！”敬波点点头，也去了。茂秀便走进厨房，架了灶里的火，然后烧水熬韭菜汤。熬好，和敬波、阳环正喝得叽哩哇啦响，队长丁作炎和毛运品赶来了。茂秀看也不看队长和运品，就对统强说：“锅里还有，你自己去舀。”统强跑到灶屋，茂秀这才不紧不慢地对他俩说：“我男人饿死了。”也不再往下说。

肖汉池的死惊动了所有的桃花溪人。赶来的乡亲们，除了镶地壳子和做莹的外，其余的都围在茂秀房屋里和稻场里。肖汉池的尸体用青色的毛月布包裹了起来，只露出灰白的脸和冰凉的脚。茂秀守在肖汉池的尸体旁，绷着脸，向人们表示着死了男人后的悲哀。三个孩子都木然地围在她的身后，赶来的乡亲们进来了一批又一批。看过肖汉池的尸体，再看过孤苦无依的母子后，就默默地退了出来。谁也没有说话，屋里屋外都是长呼短叹声。好心的人给她们送来了少许的苞谷面和豌豆，但看了这幅惨景后，就不忍心和茂秀说话，便不留姓名地放在灶台上。毛运品是这场丧事的都信（丧事主事人），全权负责这场丧事。他是个单身汉，解放前和母亲一起逃荒要饭到了桃花溪。他母亲饿死后，便把他留在了桃花溪。解放后，政府给他分了三间瓦房。他就住在茂秀那边的山湾里。两家相距不到半里地。他一会儿跑灵前，一会儿跑到镶地壳的木匠前，对着人们指指点点。整个丧场上，除了他跑前跑后外，再也没有跑动和动嘴的人了。运品一声喊，人们也只是默默地动作，仿佛死去的不是肖汉池，而是他们的父亲。

太阳落山时，毛运品来到茂秀跟前，问要不要打场丧鼓？茂秀没做声，摇了摇头否定了。心下却在说打他妈个×，这年头谁有力气跳丧鼓？毛运品不再做声，默默地出去后不久，又带进来一拨人把肖汉池的尸体抬出去，往镶好的白皮地壳里放。这时，茂秀见田支书的身影突然出现在人群里，就仿佛遇到救星一般，拉过一旁的孩子，发疯似的奔到支书前，齐齐跪下，拖着支书的裤子泣不成声地说：“田支书，肖汉池这一死，我们孤儿寡母怎么过啊？怎

么过啊？！”田支书一面搀起他们母子，一边说：“我们尽快向公社反映，弄些粮食来。”茂秀一听，大喜过望，连忙扯过儿子们说：“还不快给田叔磕头？！”就和三个儿子一起，再一次跪下去给田支书磕头，说：“谢谢田大叔！”田支书再次把他们搀扶起来，说：“先安排后事吧。”就逃也似地朝那边走。茂秀也不再说甚，同乡亲们围着肖汉池灵位守了一夜。守到第二天天亮，毛运品拖着长长的腔喊：“出殡啦！”人们从昏睡中醒过来，毛运品又大声喊：“孝子长拜！”茂秀便在每个儿子背后一掌，把三个骨瘦如柴的儿子推倒在稻场里跪下。三个儿子头点地，久久地跪着，直到棺材抬走了，也不知站起来，茂秀便又狠狠地瞪他们一眼，一把把他们提起来，匆匆地向坟前走去。

肖汉池的坟茔就在屋东的一个土包上。来到坟前，见井早已打好。主事的毛运品不知从哪儿弄来一只斗，茂秀知道要洒禄米了，眼前一亮，便小声对儿子们说：“运品大叔洒米的时候，你们给老娘接好。”儿子们点点头，就听毛运品大声唱：

手进黄金斗，
脚踏凤凰窝，
吾今画八卦，
后世能登科。
白米撒于东，
代代儿孙在朝中；
白米撒于南，
代代儿孙做高官；
白米撒于西，
代代儿孙穿朝衣；
白米撒于北，
代代儿孙朝中客。
孝子是愿富？是愿贵？
听众人代答：
愿富贵双全。

茂秀也懒得理，牵了衣兜同儿子们接着洒下来的白米，生怕那白米浪费了。接完，见地上还是撒了不少，就一粒一粒捡起来。捡完，正准备把白米交给统强，抬眼却见地壳已放下土坑，又见毛运品把刚才的斗放在一边，就顺手将米放进去。接着听毛运品拖着长腔喊：“孝子掩土，送亲人上路。”茂秀便拉着统强、敬波、阳环，抓了黄土向白皮地壳上猛砸，一边砸一边大声哭喊：“肖汉池你个王八蛋！你说你这一走，留下我们母子怎么办？怎么办啦？”

埋葬了肖汉池，乡亲们走后，茂秀望着三个嗷嗷待哺的儿子，真正为日后的生计犯愁了。竟然一时支撑不住，头一昏，就不省人事了。醒来的时候，见毛运品正一勺一勺地给她喂米粥，身边则守着三个哭哭啼啼的儿子。茂秀想爬起来，可一用力却发现自己十分虚弱，竟一丝力气也没有。毛运品说：“茂秀，别动！你现在需要休息！”茂秀不让，还是挣扎着爬了起来。统强则连忙将一团破棉絮递过来枕了头。毛运品说：“你把这点米粥吃完，慢慢就会好的。”望着毛运品，茂秀心里充满了感激，甚话也没说，就从毛运品手里接过了米粥碗。毛运品又说：“茂秀你别着急，日后我来帮你抚养孩子。”一听这话，茂秀这才突然意识到自己已经是寡妇了，所以她便强打精神，执拗地溜下床对毛运品说：“他大叔，我已经好多了，不要紧的，你回去忙你的去吧。你对我们母子的恩情我们不会忘记。今后孩子们长大了一定会报答你的。”说完，见毛运品的脸一下子变得难看，也不理他，说：“真的，我不要紧的。”毛运品不再做声，默默地转身走了。

望着毛运品的背影消失，茂秀觉得自己的精神确实好了许多。再望望三个孩子，猛然记起自己还有娘家，娘家里还有父母双亲和一个哑巴哥哥，眼前立刻就有了生存的希望，所以

她又清清嗓子对儿子们说：“听着，今天你们都给我吃饱睡好，明天我们到外婆家去。”

“外婆？”孩子们一个个睁大眼睛，仿佛不相信似的。

“是啊，你们还有外婆、外公和一个舅舅。”

孩子们高兴地笑起来。茂秀也笑笑，就弄了晚饭吃过，早早睡下。

再次醒来，天就蒙蒙亮了，起床用乡亲们送来的苞谷面做了早餐吃过，就带着孩子们上路了。

从桃花溪到牛头背有三十多里山路，需要爬无数道山，过无数条小溪。这样，他们在日落西山时分才走到娘家。可是到了十年前家住的地方，茂秀一下子被眼前的情景惊呆了：屋旁那条小溪还在，屋前的那一对高大的桂花树还在，可是那三间瓦屋到哪儿去了呢？娘家人到哪儿去了呢？这时一个收工回来的妇女经过，茂秀便连忙上前拦住她问：“邓金章搬到哪儿去了？”“邓金章？”那妇女仔细打量她们一眼，面无表情地说：“死了，死了。死了好些年了。”茂秀头一昏，又一次不省了人事。

再次醒来，茂秀发现她躺在那妇女的床上，三个哭哭啼啼的孩子依旧围在她身边，她便一把抓住那妇女的手急急地问：“大姐告诉我，他外公怎么死的？我是他女儿，是专门来投亲的。”那妇女抹了一把泪，说四年前，他舅给一个姓张的人家砍柴，不小心从岩上摔下来跌死了。摔得很惨，脑浆流了一地，尸首也不全了。安葬了他舅，他外公从此一病不起，只一个月就死了。他外公断气的那天，他外婆也就上吊自杀了。因为长期没你的音信，不知道你的地址，也无法给你送信。我来这里已经七年了，也从没听谁说起他们有你这么个女儿。队里安葬了他们后，就拆了房子，把那地方改成了田……茂秀早已泣不成声，溜下床要那妇女带她去看看他们的坟。说是在生她没有尽到孝，死了她也要晓得他们是哪几个土堆堆儿。

茂秀的爹娘和哥哥就埋在那两棵桂花树下。茂秀和孩子们久久地跪在坟前，对着坟墓哭得死去活来。

茂秀知道，她唯一的希望破灭了。除了一班不谙人事的孩子外，这个世上再也没有其他亲人，也再没有可以帮她的人。茂秀想了想，只好带着孩子去那位热心的大姐家住一晚，第二天带着孩子们往桃花溪赶。在回来的路上，茂秀就想好了，她一定要带着孩子们生存下来。不说对死去的丈夫，也要对得起死去的父母和苦难的哑巴哥哥。可是她也明白，靠她一个人的力量她是养不活这帮孩子的，那么到底该怎么办呢？回到家，茂秀便对孩子们说：“统强，敬波，你们都给我好好听着，你们的爹死了，家里就少了劳力，当妈的一个人供不了你们几张嘴，所以从今起你们就要学会自食其力了。”统强说：“我们割棕片，卖柴吧。”统强这样一说，茂秀的眼前便突然亮了。是啊，这难道不是一条活人的路吗？把棕丝和棕片割回来卖掉不就变成了钱吗？！有了钱不就可以活了吗？茂秀还没有回话，敬波就抢着说：“那是偷！那些棕都是公家的。”茂秀便照着敬波就是一巴掌，说你晓得个屁！然后茂秀便吩咐孩子们：“从今天起，敬波的任务就是把阳环带大，每日负责做好三顿饭。统强你的任务就是割棕！割棕！知道吗割棕！就是把山上的棕统统给我割回来，晒干，卖成钱。”统强说“嗯”。“还有。”茂秀又说，“从今天起，你们不再姓肖，跟妈姓邓，你们就是邓家的后代。”孩子们点点头，说嗯。

这时，毛运品给茂秀扛来了一麻袋粮食。一进屋毛运品就说：“茂秀你们到哪里去了？队里以为你们失踪了哩。作炎派人四处打听你们的下落，田支书又急急地到公社求援，专门为你们弄救命粮。”茂秀没做声。毛运品就将麻袋放下说：“社里派我专门给你送粮食来了。”茂秀心头一热，从毛运品肩上接过麻袋，掂掂，很沉，心里就踏实下来。毛运品擦把汗说：“噢，对了，如果这粮你们不够吃的话，我还可以给你们压一点儿出来。我一个人生活，随便怎么对付都成。”从肖汉池死开始，茂秀就觉得这个毛运品没安好心。她知道，她还只三十岁，嫩着呢。毛运品心里肯定在打她的坏主意，所以她警惕了起来，说有了这些粮食，再掺上些青草，估计吃到洋芋下来没问题。毛运品也知道茂秀是拒绝他，所以迟疑了一下，就

出来走了。

打发走了毛运品，茂秀便拉着统强去推磨。因为毛运品送来的是苞谷，必须借副石磨推细才能吃。可出屋来，茂秀想起过去推苞谷面一直是借毛运品的磨，现在不能再借他的了，便向小沟那边田家骏家里走去。找田家骏推了苞谷面，一家人的生活从此又有了保障，所以从第二天起，茂秀便照样去队里干活，统强去山上偷棕，敬波则在家里引阳环。尽管阳环要缠着她去，也被她几巴掌打服了。

当然最开始并不顺，敬波第一天把饭弄糊了，一锅苞谷面全烧成了火炭。茂秀打了他一顿，他也会做了。当然那次下手有点狠，把敬波打出了鼻血。但好在让敬波记住了教训。因为糟蹋粮食就是糟蹋生命，不下手狠点不行。统强呢，第一天割的棕也非常有限，一问他，他说树太高，够不着。茂秀就只好带着他去地里，把棕树砍倒，然后对他说：“你不是说够不着吗？这样不就可以割上棕了。”这样过了一个月以后，事情就顺利了，茂秀带着孩子们去卖了棕片，然后用卖棕片的钱一人制了一套新毛衣。孩子们穿上新衣往家里走，个个挺胸昂首，笑得合不拢嘴。看着高兴的孩子们，茂秀心里也充满了希望，她觉得她会一帮孩子养大成人的。

可没想到回到家来，小学校长和队长丁作炎又来做什么工作，要统强去上学。茂秀一听就烦了，说：“我的强儿上学了，我们母子的生活谁来管？吃什么？穿什么？”校长说：“你的孩子还小，在家里也帮不了什么忙，还是要读点书。他的学费我们商量过，全免。”丁作炎补充说：“是的，孩子读点书有好处。你们的生活不要紧，我们就是不吃，也要保证你们母子不冻不饿。”茂秀火昂昂地说：“我强儿不上学！”

这天夜里突然下起了大雨。火垆的床上全被漏湿，无法再睡，统强只好爬起来，坐到床沿上愁苦着脸。敬波的瞌睡大，为寻一块干燥的地方再睡一觉，爬前爬后，可到处都是湿漉漉的，就急得哭起来。茂秀便把统强和敬波喊到那边床上去睡，而且她还把“劳苦功高”的统强搂到了怀里。可是这样一来，敬波和阳环有意见了，拼命地往那头爬，茂秀火了，便把他们一把提到火垆的床上，大声说：“等你们能自食其力了，妈也搂着你们睡。”敬波和阳环彻底死了这条心。

有了卖棕片的甜头，接下来茂秀也改变了策略，她带着阳环出工，让敬波也跟着统强去偷棕。茂秀嫌这样还不够，晚上放工回来，还得带着统强和敬波去打夜工。这样一月月攒下来，家里的钱渐渐就多了起来，吃盐、点灯、穿衣不用犯愁了。可是偏偏就在这个时候，她的窗户常常在半夜被敲响。茂秀知道那是毛运品，所以就没理，后来那声音越来越频繁，茂秀烦得不行，提一桶水浇过，后来又吵过，但毛运品依旧每天晚上来敲门。有一天，茂秀拍醒统强和敬波，说：“快，操起家伙，屋里来了强盗。”然后她就带着统强和敬波把毛运品一批赶，从此后，窗户就再也没被敲响了。

转眼到了秋收，茂秀生下了肖汉池的遗腹子。给孩子上户口时，会计问孩子叫什么名字？茂秀想也没想，说：“那就叫生存吧。”尽管又多了一张嘴，但由于有割棕片的收入，茂秀也就没有发愁。再加上接下来队里分了粮食，入冬后政府又送来了救济粮和救济物资，茂秀心里依旧是踏实的。只是这期间统强从那些收入中偷走一部分钱，买了一双新解放球鞋，让茂秀生了很大的气。平时，茂秀的钱都是藏在她睡的枕头下的，而且过一段时间她就得检查一下。可是突然有一天，她却发现她的钱少了，她便把孩子们叫到跟前，问钱到哪里去了？好大一会儿，统强才说是他拿了。然后他就拿出了一双崭新的解放球鞋。茂秀气得扬手就扇了他一耳光，说：“你给老娘退掉！退掉！”统强说：“我是家里的有功之臣哩，你让生存穿那么好，我却穿这么破烂。”茂秀说反了你？！统强委屈得直哭，但拗不过，只好快快地去供销社把鞋退了。

第二年开春，茂秀见山上的棕片被他们都偷光了，再无地方可偷，而偷柴卖统强的年龄又太小，所以想了想，只好送统强和敬波去学校念书。可是没想到来到向家祠堂，校长说今

年不能再免你们的学费哩。茂秀急了，问为什么？校长说：“不为什么，学校也有难处。”茂秀说：“那这样说，我的孩子就只有不读了。”校长想了想说：“那我们合计一下吧。看能不能只收你们的书本费，不收学杂费。”茂秀说：“交书本费可以。我现在就交，两年的一齐交。”然后她就找到教务处主任交了八块五角钱。

可是开了学，统强这才恍然大悟，觉得“原来读书也就这么回事啊！”就记起偷棕的好处来，觉得天底下最有意思的还是在山上割棕，然后从卖棕的钱中偷偷地拿出一部分买零食和敬波分吃。放学的时候他问敬波，敬波也说：“读书狗屁的意思！”然后他俩就合计着偷学校的东西。最初是翻学生的书包，把他们的笔和笔记本偷出来。这样，他们的笔和笔记本就不用买了。学生发现东西被盗后，自然去报告了班主任。班主任来查，一下子就从他们座位里搜出笔和笔记本。班主任把他们喊进自己家里，苦口婆心地教育他们，说偷东西是犯法，是天底下最丑的事。统强和敬波认错态度好，说他们错了，班主任也就没再追究。可是偷惯了的统强和敬波就是管不住自己，只要一有机会他们依旧偷。班主任找了他们几次之后，见没有效果，就把他们交给了校长。可是罗校长也拿他们没有办法。他让他们写过检讨，罚过他们的站，但统强和敬波就是不悔改。他们不仅偷学生的，而且连老师的东西也开始偷起来。罗校长也就只好听之任之了。

当然也有学生家长直接找上门来的。但茂秀说：“你说我的孩子偷了你孩子的东西，你有什么证据？”学生家长自是拿不出证据来，争论几句就匆匆地走了。学生家长一走，茂秀顺手操起鞭子，把统强和敬波一顿好打，打过了便说：“今后给我学精点儿！”从此，统强和敬波果真学精了，笔和笔记本都偷新的，然后卖掉自己买。人家查来，无凭无据。

也是自从统强和敬波上学后，茂秀的火气也就越来越大了，一来是阳环和生存吵得她的头像斗一样大。二来是家里的钱一日日减少。她想这样长久下去，一家人肯定会饿死，所以想了想，她想到了当巫婆。因为这个时候，隔壁田家骏老婆的眼睛老看不清，总是流泪，请了一些大夫，也吃了一些药，都不见效。她想如果她糊弄好了，不是又多了一个挣钱的路子？这样想好了，她便对田家骏的老婆说：“田大婶，你的眼睛老看不清，让我给你看看。”田家骏两口子没做声，其他的社员们则半是疑惑半是嘲讽地问：“你会看病？”茂秀说：“试试看吧，说不定瞎猫子也能碰上个死老鼠哩。”田家骏说：“你就给她看看吧。”茂秀说：“不过要等晚上才行。你准备一升苞谷面，一块钱就行了。我到时候上你家来。”大伙儿将信将疑，说：“你是想田家骏的一升苞谷面和一块钱吧。”茂秀说：“我给她看好了眼睛，当然也要报酬啊。”田家骏说：“你若真是给我看好了，不说一升苞谷面，就是二升苞谷面，十块钱，我都给。”茂秀说：“我也不要多的，就要一升苞谷面，一块钱。”田家骏的老婆说：“那你晚上来吧。”

晚上收工，茂秀背着生存来到田家骏家，就见周围的乡亲来了不少，桌上也放了一升苞谷面和一块钱。茂秀觉得这是该她露一手的时候了，所以她把生存交给田家骏，将升里的苞谷面抹平，把一块钱放在上面，然后叫田家骏找来一张火纸。她将那张火纸盖在苞谷面上，望一眼周围的乡亲，然后双手在火纸上划三个圈，嘴唇连连蠕动，“叽叽咕咕”地乱说一气。说完，她把家骏妻子拉到跟前，用大拇指和食指翻起眼皮，看看，哈口气，再在火纸上面划三个圈。然后揭开火纸一角，蹲下去看。这时社员们也凑过去看，茂秀则连忙盖住，说你们不能看，看了就不灵了。那些社员们也不知她到底搞什么名堂，就退到一旁，不做声。茂秀再次揭起瞧瞧，拍拍手，长长地叹口气。家骏问：“看到了什么？”茂秀说：“有两个问题。”“哪两个问题？”茂秀说：“不过我有话在先，你们必须按照我说的办。”家骏说：“只要你说得对，我们一定按你说的办。”茂秀说：“你们家里有人许过一个愿，但没有实现，这神便找上了她。”田家骏家里人都说没有啊。茂秀说：“肯定许了，这神好像离你们不远。”田家骏的老婆说：“这就巧了，怎么就想不起来呢？”茂秀说：“慢慢会想起来的，想起来了，就把愿还掉。另外你们家还有一个东西，是从人家坟上弄来的。”田家骏说：“是有这么一个东

西，我的火垅框子是一块碑石。”茂秀说：“只要请出去就好了。”家骏说：“我明天就请出去。”茂秀将火纸取下，又叫家骏找支毛笔和墨汁来。然后她便在那火纸上面划出一些圈圈洞洞。画好折叠起来，钉在火垅的板壁上，说：“一个星期内千万不能动这张纸，特别是抱枝枝时要小心，别刷着它。”家骏和他老婆点点头，有人就说这是迷信。茂秀白了那人一眼，说：“迷信？你知道什么叫迷信？到时候你就知道了。”说过，端起苞谷面，揣上一块钱说：“你们还去买一点眼药水点点。点上一个星期就会好的。”说完，背上生存，就头也不回地往外走。

也就在她刚一出屋时，家骏的老婆就想起了她许过的愿。她说：“想起来了！想起来了！我是许过一个愿。”听家骏问：“许过什么愿？”家骏婶子说：“那天我眼睛疼弄药回来就黑了，路过干柴土地旁时有些害怕，就说了一句，干柴土地别吓唬我，等我眼睛好了就给你烧纸。”茂秀笑笑，大步朝家里走去。其实只有她心里明白，家骏婶子许愿那晚，茂秀就在土地庙上面偷棕。

一个星期以后，家骏婶子的眼睛果真就好了许多，所以她便逢人就说：“灵！灵！茂秀真能看好病！”这样一传十，十传百，家里渐渐就有人来求她看病了。也有远处的人来接她上家去看的。这样，一家人的日子就又像模像样地过了下去。

可是三年以后，田支书带一个不认识的人上门来，茂秀的财路就断了。那个不认识的人就是公社的干部。他马着相说：“你那套鬼把戏再不能搞了。要不是看见你们孤儿寡母的可怜，我们早就把你抓了。”茂秀说：“我一定保证再不搞了。”

不能继续当巫医，家里的日子便紧巴起来。再加上已经四岁的生存还不能说话，思想负担一日加重，所以茂秀便不再让统强和敬波读书，而让他们回来偷柴卖。她找出斧头、背架交给统强和敬波说：“从现在起，你们就不上学了。你们已读到三年级，够了，当妈的一字不识，还是活到了现在。从现在起，你们两个每天把山上的柴砍回来，然后给我背到碑岭管理区去。”统强和敬波一听说读书了，自然非常高兴。所以他们接过斧子和背架，每天上山去偷公家的柴，然后背到碑岭卖掉，每天每人也能挣五六毛钱。从此，家庭的收入就如泉水一样汨汨流来了。

家里的日子渐渐平稳，茂秀便把阳环也送到了学校。这样过了不久，阳环的班主任就上门来，说阳环这孩子聪明，有读书的天分，要她一定要供他读下去。说不定他将来有大出息哩。茂秀“噗嗤”一笑，说：“我可没这个能力让他读了小学读中学，读了中学又去读大学。我送他上学是看他还小，做不了什么事，根本就没有想出息不出息的。家里什么时候断了炊，我就得把他拖回来劳动。当农民的，能认几个洋码数字，会算工分，不眼睁睁地让人欺负就行了。”班主任这工作做不过来，也就站起来走了。

班主任走后不久，隔壁的家骏婶子就找上了门来。一进来，家骏婶子就没好气地问：“茂秀，你的孩子是怎么教的？偷东西怎么偷到隔壁来了？”茂秀小心地问：“偷了你什么？”家骏婶子说：“我的裤子，就是你身上穿的这一条。在社里人多，我不好当面劈你的面子。”茂秀一下子傻眼了，这条裤子正是敬波给她偷回来的。敬波是在这个时候出世的，他的本领似乎比统强的更高，都偷身上穿的。今天偷回一条裤子，明日偷回一件褂子，一双鞋子。茂秀也从不问那东西的来路，只认穿就是了。敬波昨天把裤子拿回来时，茂秀还左瞧瞧，右瞧瞧，然后对统强说：“强儿，你看你弟弟比你强多了，知道孝敬妈。你看这裤子多好，够妈穿上半年的。”可是她哪里想到，敬波弄回的这条裤子竟是家骏婶子的呢。茂秀羞愧难当，连连说对不起，对不起，我这就给你脱下来。说着脱下裤子，递给了家骏婶子。家骏婶子接过，说：“给你的孩子们说清楚，让他们偷偷别个的，再不能偷我的了。这回是初次，下回我可不答应了。”茂秀陪着笑脸说：“婶子别生气，我一定教好孩子！孩子们不懂事，婶子你别往心里去。这是初次，下次他们绝不会再拿别人的东西了。”家骏婶子鼻子里“哼”一声，扬长而去。茂秀终于忍不住说：“没良心的家伙！”家骏婶子转身问：“你骂谁？谁是无良心

的家伙？”茂秀又陪着笑脸说：“我骂孩子哩！”家骏婶子更生气：“茂秀，你不要护短，从小偷针，长大偷心，到时你会后悔的。”说完，再次大踏步而去。茂秀气得不行，就带着统强和敬波将他们的鸡全部偷了出来。田家骏的鸡都关在猪圈里，这一次茂秀没让统强和敬波动手，她自己跳进去，将那些鸡一个个拧了出来。然后提回家，烧水、杀鸡，一家人好好地打了一顿牙祭。

第二天早晨，田家骏两口子自然找上门来了。而且还满屋子搜了，全没有搜出证据。这时茂秀就来势了，她跳起来大吵大闹：“昨天我儿子偷了你们的裤子你们拿回去了。今天鸡不见了又来搜，我们孤儿寡母的头上好拉屎啦？”因找不到证据，田家骏两口子就只好自认倒霉了。

尽管如此，二年以后他们的生活还是再次陷入了绝境中。因为这时周围的农民也醒悟了，他们加入偷柴的行列中，这样靠统强和敬波卖柴就难于维持生计了。有时背去，要等上一个星期或半个月才有人要，有的甚至根本不收。揭开见底的米缸，茂秀再也想不出更好的办法，所以她只好去找毛运品这个靠山。想好主意来到毛运品家，毛运品正在吃饭，茂秀开门见山地问：“你还要不要我？”毛运品愣了一下，竟激动地说：“要，怎么不要呢。”茂秀说：“不过得有代价，一次两升苞谷面。”毛运品说：“话怎么这么说呢，我早都说帮你把一帮孩子拉扯大。”茂秀说：“你答不答应？”毛运品想想说：“你怎么说怎么好。”茂秀说：“但我得说清楚，你不能往我家里跑。每次由我来。”毛运品说：“行。”茂秀说：“那就来吧。”

可是茂秀没想到，已经懂事的统强却横杀了出来。也不知是第几次之后，统强竟然跟踪了她。那一次毛运品上来后，说：“茂秀，我们结婚吧，你已经有了我的孩子。我有的是力气，保证不嫌弃你的孩子。我们一定能把孩子养大成人的。”茂秀说：“休想？我的孩子已经长大成人，要你养什么？！我是看你一个人孤零零的可怜，同情你才和你好。”毛运品说：“鬼，你是养不活一帮孩子了才来求我。我们是平等交易。”茂秀说：“平等交易？我肚子里已经有了你的孩子，吃了多少药都打不掉，还平等交易？”就是在这时，门被拍响了，听统强在外面喊：“妈，开门！开门！快开门！回去！你不能让我们无脸见人！”茂秀打开门对着统强一阵拳打脚踢，骂：“谁叫你来的？还不快给我滚回去！”统强“扑通”一声跪下，哭着哀求说：“妈，我求求你，强儿已经长大，能劳动了。我们能活下来，能活下来！妈！”茂秀迟疑了一下，上来拽住统强的耳朵，往回拖，说：“回去！滚回去！管到老娘头上来了！你们是能挖一锄田，还是能耕一犁土？”不过从此以后，茂秀就真同毛运品断绝了来往。

又过半年，茂秀生下了毛运品的孩子。孩子生下来，茂秀准备扔进旁边的水桶里溺死，可是提起一见是个女孩，想想就又放床上，然后用布巾包好，晚上提到毛运品家，往毛运品面前一放，说：“孩子生下来了，交给你。”就转身往外走。刚一出门，毛运品就赶上来求情，叫茂秀不要这样。茂秀说：“那你开个价吧。”毛运品说：“每月五斤粮食，两块钱，怎么样？”茂秀火喷喷地说：“亏你说得出来！”毛运品说：“那就十斤粮食，五块钱。”茂秀说：“不行。”毛运品说：“那你要多少呢？”茂秀说：“每月得十五斤粮食，孩子要吃奶。”运品想了想说：“十五斤就十五斤吧。”茂秀便转身进屋提孩子，毛运品又说：“你说给孩子取个甚名呢？”茂秀说：“得姓邓，跟你姓，你我都抬不起头来。”毛运品说：“姓邓就姓邓吧。”又说：“你说叫邓家梅怎么样？”茂秀说：“叫邓家梅就叫邓家梅吧。”说过便提着孩子回了家。

家里多了个野种，其他孩子的心灵上自然都烙下了巨大的创伤。这时，统强和敬波都被赶到队里参加了劳动，阳环读到二年级辍了学。一天天长大的哑巴生存，逢人就打着手势比试着，告诉人们他母亲生下了好长一个孩子，然后摇摇头，露出厌恨的神情。毛运品却又在这个时候强烈地要求加入这个家庭，三天两头地往家里跑，见什么活干什么活。茂秀也是睁只眼闭只眼。统强看不下去，跪下给毛运品求情，说：“大叔，求求你不要再往我们家跑了，求求你！”运品说：“强儿，你还小，不懂，我和你妈的感情是斩不断的。”统强说：“你不答应，我就不起来！”运品说：“你这孩子，怎么能这样？”统强又哀求说：“你答应我。”运品

说：“好，我答应你。”可是过了几天，毛运品却提了两双新鞋进来，说是给统强和敬波买的，叫他们试试。统强再也忍不下去，大声说：“谁要你的臭鞋？告诉你，从今以后，我不许你迈进我家半步，要不然别怪我对你不客气！”没想敬波却上前说：“哥哥不要，我要。我来试试。”统强大步上去，一把夺过敬波手里的鞋扔到屋外，说：“你就是不能要！”没想敬波又去捡来，说：“什么不能要？！不要白不要！”统强气得嘴唇直跳。

从此后，统强就专门和茂秀作对，凡茂秀赞成的他一律反对，凡茂秀反对的他则一律赞成。母亲嫌弃生存，见生存八岁了依旧一个劲地痴长、憨吃、憨笑、憨睡，就不把他当人看。统强就偏给他衣穿，每顿饭都给他盛得满满的。还问无所事事的阳环：“你想做什么，给哥哥说。哥哥帮你。”阳环说他想学个木匠。统强说：“好，哥帮你。”然后他就真去柳河村找到高级木匠田锦益，让他收了阳环。可是他这样做并没有阻止毛运品上家来，所以这天晚上，他在毛运品回家的途中用绳索绊倒他，狠狠地揍了他一顿，然后就连夜逃出了这个家。

统强走后，毛运品上茂秀家就大摇大摆了。茂秀对毛运品的依赖也越来越大了。又过几年，毛运品突然在一夜之间成了红人，天天参加各种各样的批判大会，口若悬河地登台演讲、义愤填膺地斗私批修，声泪俱下地忆苦思甜，后来则参加毁庙宇、游行、示威。干得轰轰烈烈。不久，他就被调到“碑革司”去了。茂秀对此却不热心，既不反对毛运品，也不参加任何政治活动。她对毛运品说：“我就加入吃饭派。你按时给我送些粮食回来。”毛运品没有失信，每月都托人送来了粮食、衣物和钱。

靠毛运品平静地过了几年时间，敬波就突然死了。敬波是偷队里的菜油闷死的。他揭开保管室的屋，从屋上翻下去，没想脚下一滑，整个人就倒栽进菜油缸里再没爬起来。

敬波死后，茂秀想了想，还是把这个消息告诉了毛运品。因为现在家里走的走，死的死，只剩下一个哑巴生存，一个不知事的邓家梅，这日子就更没法过了。她得把毛运品通知回来，让他想个办法。带了无数回信，毛运品终于回来了。现在的毛运品已经不再是过去的毛运品，穿了一身笔挺的中山装，上衣口袋里别了一支自来水钢笔，胸前佩戴着像章。听了情况后，毛运品说：“你哭什么呢？有我在你们就不会冻着，不会饿着。”听了毛运品这话，茂秀也就放心了。可是她哪里想到，毛运品这次回来却丢了命呢？安顿好生存和邓家梅睡下后，茂秀就出屋来向毛运品那边走去。因为在毛运品离开的这几年，他的家也一直是托她照管的。毛运品回来说是回去看看，就先走了。来到毛运品家，刚刚一关上门，门就被拍响了。并且有人恶声恶气地说：“开门！开门！”毛运品一下子慌了神，说：“不好，长保司派来找我的麻烦了！”说过开了门，一个劲地对屋外的人哀求说：“千万不能动武！有话好商量。”来人似乎并不理他的哀求，说：“毛运品，你也知道有今天。你指挥整人的时候想过有话好好说吗？”随即就传来一阵“乒乒乓乓”的声音，和毛运品绝望的喊声：“老子们，救命啦！”茂秀立刻意识到要出人命了，便连滚带爬地滚到那些人面前，连连磕头求饶：“别打了，别打了，别打了！”有两个人上来一阵拳脚，恶狠狠地说：“臭婆娘，想陪他一起去见阎王是不是？”茂秀只觉得屁股上狗咬一样生疼，便缩到旮旯里不再动弹。接着那些人就又上去狠揍毛运品。不一会儿，就见毛运品没有动弹了。那些人停了手，其中一个问：“刚才那个婊子呢？”说着退回来，照着茂秀的屁股猛踢一脚，凶狠地说：“你是想死还是想活？”茂秀结结巴巴地说：“想活。”那人说：“想活的，就别把今天的事说出去，否则我们灭了你全家！”“我没看见，我什么也没看见！”那些人便走了。

过了好大一个时辰，茂秀才逐渐清醒过来，爬到毛运品身边，见毛运品早已没气了，吓得连滚带爬地跑到队长丁作炎家，说：“不好了！不好了！毛运品被打死了！”

丁作炎和乡亲们来看了毛运品，就由队里负责操办了他的丧事。接着队里就派人扒了他的房子，将所有财产充了公。望着毛运品的新坟，茂秀只觉得肝胆俱裂。因为运品和敬波一死，所有的财路断了，今后的生活怎么办呢？这个时候她想起了阳环和统强，希望他们能回来帮帮她。

阳环也是在这个时期出师回来的。现在的阳环也不再是当初出门时的那个阳环了，他不仅长高了，长大了，而且成了木匠师傅，还给茂秀带回来了一百五十多块钱。所以出息了的阳环回家，让茂秀高兴得哭了好几场。

阳环回家以后，先是将家里翻修一新，然后就背着木匠家什出门做工。日子就又有滋有润地过了下去。而且这期间，茂秀又把生存拉到队里参加劳动。尽管生存是弱智，但他能干一些重活，累活，虽然挣的工分不多，但养活自己绰绰有余。家梅也长大了，茂秀便让她在家里养猪。家梅也乐意干这些活，整天忙得不亦乐乎。可是这样平静地日子只过了四年，命运却又一次捉弄了茂秀。阴历冬月初十，茂秀做了一个恶梦。她梦见一群人追赶她。那些人手里拿着刀、斧头和棍棒，大声喊：“抓住她！抓住她！”茂秀往回望望，竟发现追的人中有阳环，就一边跑一边喊：“救命啦！救命啦！阳环，你可不能杀我！我是你妈呀！”喊啊、跑啊，却怎么也喊不出，跑不动。跑到一条溪边，发现运品、统强和敬波正在那里，眼前立刻有了希望，大声说：“运品、统强、敬波，你们快救救我，后面有人要杀我！”可他们根本不理睬，统强说：“我们根本都不认识你，凭什么救你？”茂秀说：“强儿，我是你妈啊！”统强笑着说：“笑话，我根本就没有妈！”茂秀又求敬波，敬波却抡起拳头要打，说：“你还不快走！”茂秀绝望了，只好又往前跑。跑啊，跑啊，却发现追赶的人越来越近，越来越多，回头一望，脚下一不小心，就一头栽下了万丈深渊。看着身子往下坠落，茂秀大叫一声：“啊！”醒来，发现是一场梦，天也大亮了。穿衣起床，拉开大门，见地上已铺了厚厚一层雪，老队长作炎也没有喊出工，弄早饭吃过，见无事可干，就同生存、家梅坐在火垅里烤火。也就是在这时，门被推开了，接着阳环被人抬进了屋，放到火垅的床上。茂秀惊得呆了，跑上前问：“阳环，你怎么啦？”来人说阳环给人家装楼板的时候，不小心从楼上掉下来，摔了一下。他自己说腰疼，大概是把腰扭伤了，过一段时间会好的。阳环说：“妈，不要紧，我过几天就会好的。”茂秀见阳环伤得并不重，心便放下来。可是当天晚上，阳环就大喊大叫起来。茂秀和家梅紧紧抓住他的手，问：“阳环你怎么啦？”阳环喊：“我快不行啦！我快不行啦！”几声叫喊之后，就断了气。

阳环一死，茂秀一夜之间就老了许多，白了许多头发，不到五十岁的人看上去却像六十岁的老人。她常常一个人坐在肖汉池、敬波和阳环的坟前，想她走过的这一生，就觉得她自己特没出息，她把孩子们养大了，却没教成人哩！这样坐着的时候，邓家梅也常常陪坐一旁。所以茂秀就常常摸着家梅的头说：“梅儿，这人就是不能做偷鸡摸狗的事，饿死也不能做贼呢！”家梅说：“我知道。”茂秀说：“知道就好，你哥哥是个残废，不知事，娘就指望你了。”邓家梅有力地点了点头。

可是就是这么个指望也在不久出了事。突然有一天，茂秀发现邓家梅的肚子大了，就指着她隆起的肚子问：“你的肚子怎么了？”家梅面红耳赤，无言以对。茂秀过来扒光了衣裳，确认是怀孕了，就暴跳起来：“说！谁的野种？”家梅还是不做声。茂秀的拳头就挥了过来：“告诉我，是哪个野小子干的好事？我找他算账去！”任凭茂秀怎样打，怎样骂，家梅既不哭，也不说。因为她知道她不能说出来，因为那野种就是她哑巴哥哥生存的。那是那天深夜，邓家梅突然感到呼吸困难，好像有人在压自己。醒来，却发现是生存压在她身上，她的下身巨裂疼痛。事情发生后，家梅不敢声张，只好一个人默默地忍受。这样过了一段时间，邓家梅就发现她怀孕了。发现怀孕后，家梅吓坏了，想了许多办法：用绳子紧紧地捆住肚子，挖苦楝树熬汤喝。可是一切办法都想尽了，那肚子里的东西却一日一日顽强地生长，日渐壮大了起来。家梅不做声，更是激怒了茂秀，茂秀一把将家梅拖到毛运品的坟前，说：“跪下！给你爹说清楚！看你爹答应不答应？告诉你，你根本就不是肖家的后代，你再也无脸钻进肖家的门！”说过，就转身走了。

第二天早晨起来，茂秀就发现家梅吊死在屋外的屋梁上了。不过发现家梅死了，茂秀似乎并没有慌，她找了一根绳子也系在家梅吊死的屋梁上，准备吊死算了。没想刚将脖子伸进

去，生存从屋里冲出来，一把将茂秀拉了下来。这时，茂秀才大放悲声：“你为什么要救我？为什么要救我？梅儿，你怎么能死？怎么能死啊？妈是在气头上，你怎么想不开？想不开呢？你死了妈怎么办？”可家梅却永远不能答应了。这一年，邓家梅才刚满十四岁。

茂秀把家梅埋在毛运品的旁边。在世时，父女不能相认，死后总算到了一起。茂秀一夜之间，头发全白了。从此，这间屋子里就再也听不见任何声音了。只常常见一个枯瘦如柴的老太婆和一个哑巴儿子进进出出。更多的时候，则是见茂秀蹲在门口，望着统强当年离家出走的那条山路出神。

实行责任制那一年，茂秀突然得到了统强的消息，说是统强带信回来，他要带妻子儿子回桃花溪来定居。而且随着带信回来，一些消息也带进了村子。有人说，统强当年去了马鞍山煤矿，在那里谋了一份工作。干了四年临时工就转成了正式工人。之后又被送出去深造，念了中专回来，就改行到了林业部门。林业部门的领导见他能吃苦，很器重他，就把他分到新荒林场当了场长，管三个兵和上万亩林场。没想统强嫌林场寂寞，不好好工作，一次伐松树回来，嫌牵马麻烦，就把一匹白马拴到拖拉机后面拖，给活活拖死了。领导见他品质恶劣，就开除了他。统强的老婆叫晓英，在马鞍山煤矿附近一个叫板凳坳的村子里。他们有了个儿子，叫肖振兴，五岁。统强开除后，回板凳坳种了半年地。因和晓英的父母合不来，被赶出来，就只好带着晓英和儿子回到桃花溪来了。但不管是个什么情况，听到这个消息，茂秀还是喜出望外。她一个人喃喃地说：“能回来就好！能回来就好！”从此，她便天天望着统强当年出走的那条山路，盼着他们早一天回来。

半个月后，统强果真带着晓英和肖振兴回来了。几十年不见，已经三十多岁的统强完全变了模样，竟与当年的肖汉池一模一样。晓英不是十全十美的女人，虽说五官还算匀称，但说话尖声尖气，就像公鸡打鸣。肖振兴则天真活泼，能看出一些肖汉池的影子。从此，茂秀精神大振，饭量大增，脸膛日渐红润起来，逢人便夸媳妇如何贤慧、儿子如何孝顺，孙子如何聪明。没想这种好景不长，过了个把月，晓英开始嫌弃茂秀和生存，提出要分家。茂秀大声说：“你休想，这个家没你们的份，要分你们就给我滚出去！”晓英没做声，拉上肖振兴对统强说：“走，我们不在这屋里呆了！”就走了出去。茂秀气得浑身颤抖。第二天，就听说统强出二百块钱买了柳家湾林家婆婆的草屋，茂秀就只得软下来，找到统强说：“你们要分的就分吧，田一共十亩，给你们一半。家里什么值钱的东西也没有，你们看得上什么，就自己拿。”晓英说：“我们半根茅草也不要。”统强说：“生存得跟着我们。我们回来的时候，田里荒得像老林，这样不行。”茂秀想了想说：“也行，我老了，说不定什么时候一口气接不上来就死了。他跟着你们也有个人照应。”

分了家，茂秀望着名下的五亩地想：还有什么奔头呢？命里本该如此的。过一天算一天吧。所以她便荒芜了那五亩地，干起了几十年前干过的巫医。但巫医也只干了一年半，她就被派出所给抓去关了半个月。从派出所回来又过了半月，茂秀就死了。死前没有任何病，算是无疾而终，离六十岁还差三个月。茂秀死后，有人劝统强，叫他为茂秀打夜丧鼓，说她这一辈子多灾多难，不容易。但统强不干，请人将她默默地埋了，就埋在肖汉池旁边。

（责编：杨振关）

悬在海上撒哈拉

薛长爽

（一）

车窗外，街道两旁建筑物上的霓虹灯把幻彩的光洒向街道的每一个角落，把城市编织成一场迷醉的梦，世俗，浮华，不知不觉地陷进去，却再也醒不来。

“夜晚真像个精灵”，她坐在车子里这样想着。酒吧里萨克斯幽幽的曲声还在耳边回响，刚才她还坐在那个柔软的沙发上，对面那个帅气的萨克斯手眼睛微闭，性感的身體微微摇晃。她就那样看着他，直到他在她的眼中变成了一道弧线。然后她走过去，抱住了他。

车子驶上一座高架桥，高拱的桥面把车子托离出城市的樊笼。透过前窗，正上方是一片无星的夜空，深邃得淹没了所有的色彩和声响。

“哦——”，她轻吁一口。夜的法则是如此必然，必然的时刻落幕，必然的时刻侵入。每晚，当夜在不期到来时，她总不知是该微笑，还是该叹息。多少次，她把自己放逐在城市夜晚的街道上，把心事放逐在萨克斯悠扬的旋律里。然后，她回到自己的小空间，寂寞的墙壁寂寞的床。她掏出镜子拿起口红，在镜子里的自己的脸上画了一个红红的叉。她喃喃自语：“你是个疯狂的女人。”

曾经海一样丰厚的阅历，早已把她的思想打磨得珠圆玉润。她待人平和，举止优雅，还有几分别致的放达。很多人都认为她像平静的一泓水，没有人知道她心底的暗流是多么汹涌。所以她选用“疯狂”这个词汇来概括自己。是的，疯狂，无论是方式还是内容，都疯狂得让她用一生来品味。

因为，她是一汪海水，却义无反顾地爱上了大漠，这一爱，让她终生难脱。

（二）

所有的故事都有开始，正如所有的江河都有源头。

小时候，父母因为工作经常不回家，她跟着爷爷奶奶生活。一个缺失父母爱的小人儿，自尊，敏感，而又灵性无比。她常常一个人静静地坐着，看太阳，看月亮，看星星。本应该孤单的童年，她一点也不孤单。她经常逃课，独自一人远走郊外，这样，一天的光阴就被她撒在了洁白的云上、碧绿的草间、明澈的水里。在她腹里整个童年，都是桃花绚烂，云雀歌唱。她像一棵田野中的小树一样静静成长。

她也喜欢喧闹，她也渴望走到伙伴们中间，因为喧闹让她觉得亲切。但她从来不敢走进，她怕接近喧闹后再也无法忍受孤单。正如她不敢渴望父母的亲情，那短暂的温暖会化成利刃，会刺进在不能和父母亲近时的恒久冷漠里。

她就这样细细地经营着自己的童年，自我的世界。

如今的她，个人的世界辽阔深厚而且色彩绚烂，用多么华丽的词藻来形容都不过分。而她说起孩童的自己时，眼睛里似乎泛着亮晶晶的光。她语调轻柔，仿佛那个孤单的小丫头还在浅草丛里酣睡，一只小蚂蚁，正在她的小手心上涂画一个彩色的梦。她轻轻地说着，怕惊醒她，怕惊醒那个酣睡于童年里的草丛中的自己。

她拿出手机，看着屏幕上女儿的照片，一个像极了自已的小丫头，黑葡萄般的大眼睛，藕节一样的小手脚。女儿正对自己笑。她想知道，现在女儿的心中，是否也有一个只属于她一个人的孤单的世界？

（三）

她的网名是 summer，因为她喜欢夏天，还有一个原因，summer 读起来像“三毛”。

十六岁，她读三毛。三毛，这个让文字在空旷的沙漠上跳舞的女人，她的名字是如此简单，却拥有一片辽阔的金色大漠，拥有童话般色彩明丽的爱情。她羡慕三毛，她渴望有一段

浪漫的邂逅，继而生长成轰轰烈烈的爱情树。但是，十六岁的她，眼神冷漠，她把那颗躁动的火种深埋于冰山之下。那颗渴望爱的种子，在十六岁另类的少女外表的冰山之下，在内心温暖与渴望之中，生根、发芽，长成了一片绿色的撒哈拉。

她渴望在那片绿色的撒哈拉间行走。

一直以来，似乎从生命降生之时起，她都在行走、寻找，寻觅心中那生机盎然的绿色大漠。初读三毛时，她只是一枚躺在水底的沙砾。照片上的三毛，束着长发，扎着裤管，站在撒哈拉的金色中，美丽的眼睛对着太阳轻轻微笑。她读三毛文字的时候，她的心绪也紧紧跟着三毛走了，她也在笑，同样美丽而灵性的眼睛里，含着一汪碧绿的水做的爱情沙漠。

（四）

说到爱情，她笑了，原本平和如水的眸子里火光四射，就像两池碧水在燃烧。

遇上他时，她十九岁，清水出芙蓉的年龄。她眼神清凉，笑容和裙摆一样，轻柔，洁净。

这时她早把青涩揉碎于静心的等待中。她知道，终有一天，她会遇到她的荷西，一起走进自己的撒哈拉。那片绿色沙漠，那片金色沙砾都柔软成了明澈的碧水的沙漠，是她所要寻找的生命归宿。

她一点也不着急，就这样静静地等。她想缘分仙子会眷顾她的。

那天，爷爷突发脑溢血住院，她心急火燎赶到病房，一推门，只一眼她就看到了他，他也正扭头看她。十四年来，无数次，她回忆着生命轨迹转折的一刹那——缘分仙子为他们的眼波架起了一座彩桥，他们可以相互流淌，相互融汇。她怎么也没想到，一个刹那如此坚定地成为通向爱情沙漠的入口。眼波的纠结，从青青少年，纠结到爱情里的风雨雷暴，一直纠结到女儿降生，直至持续纠结到未来某个不可预料的时刻。

同她一样，当年他也十九岁，跟他爷爷一个病房。病房里其他都是七老八十的老头子，而他，是个少年，踢球踢破了头，那绷带下的笔挺的鼻梁把英武刻进了她十九岁少女的心，心绪绽放得像那片绿色的撒哈拉海潮一样，四下泛滥。

他们相爱了。他们在一起聊色彩、聊艺术、聊相遇的新奇、美妙和幸福。只是，在那幸福时刻，她只能看到故事的开端，却看不到故事的终局。

（五）

车下了高架桥，思绪又回归于窗外的城市，回归于城市色彩斑斓的夜。

路边有个算命的瞎子，苍老成一根石柱，茫然的双眼看上去寓意幽邃。他踩在白昼和黑夜的边界，等待奔波劳碌的城市众生灵对生命意义的探询。光线，那凡生的一屡幻色一屡亮点被老天收走了，退守在老瞎子那双盲眼里的，只有幽深的玄妙。

她停车走向前，报出生辰八字。老瞎子念叨着，嗓音模糊不清但又铿锵有力，像在述说一个千年的咒语。她默不做声，眼神在他掐算的右手上迷离，那瘦竹般的骨节上，刻满了破解命运之门的密码……末了，老瞎子道了一句：“富贵荣华享不尽，飘零憔悴终不结。”她愣了，就像一座辉煌的大厦轰然倒塌一样，原本坚强如松树的她登时柔弱成了一根苇草。不过还好，瞎子看不到，没人看得到。十四年来，为了爱，她反叛了家庭；为了爱，她远走异乡；为了爱，十四年来她事业如日中天，情感上恪守着清教徒一样的循规蹈矩的生活。但是她并不觉得苦涩，相反，她幸福得像个酿蜜的小蜜蜂，因为，绿色水做的撒哈拉是她的精神世界，那里，有她生活和奋斗的全部意义……

而现在，撒哈拉漫天黄沙，她离婚了，一个人带着孩子过。

她高贵而迷人，没有男人不觊觎。很多次，她被要求诉说自己的故事，听众是不同的男

人。那些男人欣赏她、艳慕她、追求她，他们以为把握住了她的过去，就有可能参与她的未来。于是，她一遍遍地诉说。说多了，她就好像在诉说别人的故事。那些投入的听众会落泪，她却含着笑。她笑着男人眼睛里泪水漾起的彩光，又想起了三毛，想起了撒哈拉，还有那撒哈拉里哭泣的骆驼。

终于，她发现，自己心中的撒哈拉不是绿色的水做的沙漠，三毛的撒哈拉也不是。所有精灵般女人的心里，有的只是一片真实的荒漠，需要用泪水来灌溉——如此残忍而又如此让她心甘情愿以生命之泪灌溉的撒哈拉啊。

（六）

“你是只凤凰，火凤凰，通体跳跃着烈焰，浴火，是你不变的追求，抑或是你摆脱不掉的宿命。”

男人是教授，博学而儒雅。他说这些话的时候，音调舒缓，形容得贴切生动，微胖的手恰倒好处地摆动。她听着，半含着笑，睫毛忽闪着，心事也随之忽明忽暗。凤凰，英文是 phenix，还有一个拼写和发音近似的单词：sphinx——狮身人面像，那是头满是野性的石头狮子，它蹲居在埃及胡夫大金字塔前，孤独，深刻，睥睨苍生。它趴在地球的肚脐上，守望着撒哈拉。千百年来，时光之锤凿毁了它的双眼。于是，一只眼盲的石头精灵一直默默地守望着一片黄色的沙，守望着撒哈拉——这个石头燃烧成灰烬的热烈的世界。

原来，世界上的一切都既荒谬又真实。

“审美疲劳”——教授男人正在阐述这个词汇，他的双手还在比划，恰到好处地比划。她耳朵听着，心中想到的依旧还是他，无论任何别的男人在她眼前变换，盘桓于她情感深处的，始终是他。初次相遇时他眼中的火，以及指天画地时挥舞的手，他把才气和激情撒成了一片热情的沙漠，一个属于她而又圈围她的撒哈拉。那撒哈拉大漠的宏大、苍凉还有沙子猛烈燃烧的火红的诱惑，除了他，在别的男人眼中，她看不到。然而，她怕了，想不到当初彩色的相遇，却给她的生命加上了一副沙漠的背景。那是一团诱引 phenix 舞蹈的烈火啊！而他，则是守望撒哈拉的 sphinx，优秀，自我，甚至残忍。

（七）

“如果爱我，就闭上眼，请上帝把光线收走，让心在黑暗里纯净，然后，我们修一架小石桥，一架只连通你和我的小石桥。桥上，喜鹊往返，玫瑰穿行，我们永远是最初的相遇。”她这样挽救婚姻，他只是摇头，无奈却又坚定。

她爱他，却走不进他的世界，这个挥舞浪漫、激情和才华的男人，和她一样，有着自我居之为王的辽阔的精神世界。甚至于，他就是她，一样从孤单里长大，一样在艺术里寻找，一样是渴望被关爱和怜惜的孩子，就像相同的果壳和果肉。唯一不同的，是里面的果核。他坚韧，甚至对自己都残酷。她轻柔，心中却同样抱有对寻找的执着。

在异乡生活时，海就悬在窗外，金色的沙滩，深碧色的水。

傍晚，踩着晚风和落霞的金辉，她沿着浪花和沙滩的边缘独自漫步。细碎的浪一波波涌来，亲吻着沙滩，亲吻着脚趾，还亲吻着心中一个轻柔的童话。她渴望他、女儿和自己，三个孩子在海边一起玩耍，一直玩回到童年，在浅草中，在细沙上，在水波的抚摸下温柔地睡去。她就是不明白，金沙与碧水在海边如此和谐，那海洋和大漠何以如此疏陌？

那么，是错在了童年的孤单，还是错在了海洋和大漠——本不该相爱？

（责编：秦万丽）

错位

商 隐

—

常二兵的三百万贷款不用还了，心情爽朗得像雨后天空又蓝又晴，情趣高亢如久违的性高潮，既酣畅淋漓又回味无穷。

一种心安理得的交易和高瞻远瞩的战略，都是由他亲手策划而成。三百万人民币，对于普通工薪阶层来说是个神话数字，但两年前的常二兵早已成竹在胸而料到区区三百万一定归他所有，换句话讲，自从辛辛苦苦把这三百万贷出来，根本就没想过要把这笔钱拱手送回银行。

在偌大的办公室内踱来踱去，手中一杯殷红的葡萄酒随着他的步伐在高脚杯内忽高忽低，时而涌出晶莹的杯口一点，撒在他白皙略长如女人般的手上。眼望窗外夜色阑珊，长长的河流向远处不息流去，窗外秋风轻轻吹动脸颊，用左手习惯性地向上梳了梳本不是很长的头发。

他还在想，两年前国家颁布了一个让少数农民先富起来的贷款政策，农业种植、养殖企业和个人贷款只要信誉担保无需实物抵押，具体实施银行就是现今的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三百万贷款他运作了两次，第一次只贷了六十万。当时的贷款名称叫做“五联保”，即五个人同时为一个人或单位担保贷款，只要提供个人身份证就可作为贷款担保凭证，每人最多可以担保三万。常二兵当时从村里村外找了二十个50岁以下的身份证，但大多数是办的假证，还有村子里两个已经去世人的名字。

贷款理由是养牛，信用社主任不太相信，而且也对这些身份证产生过怀疑，常二兵把提前准备好的十万元现金轻描淡写地放在主任的办公桌抽屉里后，主任当时坚决拒绝，后来含糊其辞，最终半推半就地接受了。

既当婊子又立牌坊的事常二兵办得很漂亮，当天下午就把六十万现金提走了。提着包里沉甸甸的人民币，很感动很真诚地对银行办事员说：不愧为老百姓的银行，办事效率就是快！

两个月后常二兵花了一万多块钱在本市最高级的酒店请主任吃了一顿燕鲍翅，晚上花了五千元找了一个从南方来的水嫩处女，让主任快活地又做了一次新郎。

三天后常二兵带着两个完全属于自己，就是公司名称和法定代表人有区别的营业执照，依然很谦虚很有礼貌地找到信用社主任，说自己养牛还需要一百二十万，对方公司也是本市农业种植大户，差一百多万的资金缺口，两家公司正好互相担保，而且注册资金都在八百万以上，绝对有偿还能力，并把一年多盈利千八万的利润表给主任看。

经过一系列考核验证，调查、审查、决策均已过关，双方公司完全符合标准，允许发放贷款。一共二百四十万，常二兵只拿走了二百万，剩下四十万用一张其他银行的卡存起来，交给主任后告诉他密码是六个八就扬长而去。

如今“五联保”的二十个身份证主人，任凭银行方面如何寻找，早已落花有意，流水无情，根本就找不到这些人，就是到了法院也无从起诉。

二百四十万的相互担保贷款更让银行吃惊，两个注册资金都在八百万以上的企业，两年内皆因破产而双双倒闭。

明眼人都知道这是一个明修栈道暗度陈仓的狠招，狠就狠在它在情理之中，却在意料之外！让银行没有办法，让法院不能追踪。还有人想效仿，却晚了。就像空城计只能使一回，

那些想占银行便宜的人，只能望钱兴叹！

常二兵把红酒一饮而尽，因为速度快昂头急，从嘴角两侧流出两行红红的印迹一直延伸到腮下，猛地举起干掉酒的杯子向地面摔去，杯子顷刻粉碎！之后拿出手机接通电话：梓萌你在吗？我想你！

二

李梓萌是常二兵妻子之外的情人，人长得漂亮而性感，做模特出身。自大学毕业后便跟着一些二三级的演艺公司走穴。在一个周末的晚上，常二兵与朋友到本市一个比较有名的酒吧疯狂喝啤酒，那晚的节目有李梓萌模特走台。

一头乌黑长发披散开来，个子高挑皮肤白嫩，胸围尤显突出。眼神里含着妩媚还略带纯情，婀娜身姿和薄翼长裙让台下众多男士咂嘴称赞馋涎欲滴，不时有人送上花篮献媚。

常二兵看着如尤物般的李梓萌沉吟半晌，没有向其他一些追随者一样送上更多的花篮，而是让服务生送上了齐刷刷的一万元现金，请在酒吧内的所有人每人一杯价值九十八元的土耳其咖啡。

服务生在台上用无线麦克唱响此举时，上台台下一片哗然！

正当李梓萌准备风情无限地为这位出手阔绰的大老板献歌时，台下却招来了几个持刀带棒的彪悍小弟，不容分说把常二兵几人围在了当中。

正所谓木秀于林风必摧之，台下看客有的议论纷纷有的恐慌骚乱。

为首的一个魁梧雄壮光着上身，闪烁的灯光下看不清身上的纹身，手持大片刀挑衅地说：“大哥够帅呀，到外面玩要遵守规矩。不然的话，我李四虎可不答应。”

常二兵似乎没有听到眼前几个横刀立马的小弟召唤，继续不紧不慢地喝着啤酒，与旁边的几个朋友交错举杯并不时地点评台上的节目。只是用手机打了个电话，因为音乐的嘈杂谁也没听清说什么。

“我不遵守规矩吗？”常二兵微笑着对站在他身前自称李四虎的人说。

“废话！在这片地盘上我李四虎还是头一次见你，刚才的举动太大了吧？”李四虎说：“帮我调教调教他！”冲后面几个一努嘴，在后面等候的几人即刻围住了常二兵虎视眈眈。

此时，从门外进来五个穿西服打领带的男子，步履飞快地向这里走来，每人手持一杆五四微型冲锋枪，走在最前面的朝酒吧的顶空放了一枪，两盏灯随声而灭。

听到有女人的尖叫声，秩序慌乱中五个人疾步来到常二兵面前，不容分说几个黑洞洞的枪口对准了身前持刀携棍的小弟，用枪逼迫着他们一步一步后退，还没等几个人反应过来，刀棍就给取获。

常二兵一摆手把刚才嚣张一时的人叫过来眼睛盯着他，“你叫李四虎？”

“是，是。”李四虎全没了刚才的凶悍。

“知道我是谁吗？我叫常二兵，二就是老二的二，男人生殖器的意思，我的存在就是为了让男人勇猛，让女人快乐！”常二兵拿出一棵烟叼在嘴上，一侧的黑大个拿出打火机为他点上，深深地吸了一口又长长地吐出去。

不知是否听得明白，李四虎此刻服气得有些虔诚，腰和头都很低，“是，二、二哥。”

正像常二兵所说，他就像男人的生殖器，为男人增添勇敢，让女人倍感快乐，那晚他有两个收获：李四虎认他为结拜大哥，并声称愿意为大哥效劳，李梓萌成了让他有激情的情人。

常二兵走出办公室，驱车前往离公司三十公里处的海边别墅，那是特意花一百二十万元为李梓萌购买的。

男人是个奇怪的动物，困难的时候自己承受，天塌下来也顶着，但有了快乐和成绩却愿意和自己的女人分享。那晚常二兵住在了海边别墅纵情狂欢，李梓萌好听的呻吟声和海浪拍

打沙滩声响了一夜。

三

常二兵花 180 万元人民币买了 5000 个小灵通，网通公司刘总像敬重观世音菩萨一样感谢他，这下不但为网通完成了任务，还成了市先进单位。

当时的光景小灵通刚刚问世，网通公司上上下下每人都有任务，员工们愁眉不展，大多找完亲戚找朋友也卖出甚少，一致的反馈意见就是信号太差，除了部分家庭妇女和学生购买之外，成功人士根本不买账。还有人传言张国荣的死因不是跳楼自杀，而是因为从楼顶观光，当时正好用小灵通接听电话，换好几个角度都找不到信号，不慎坠楼而亡，听说张国荣的家人还要找网通打官司。

刘总当晚安排在凯悦饭店请客，那是个风景优美的空中花园餐厅，在本市的电视塔的中上层，四周玻璃幕墙，环望城市夜色心胸异常开阔，据悉这个电视塔和餐厅是亚洲最高的电视塔建筑。

常二兵应邀来到餐厅，看到市法院副院长和政协主席马士光在座，刘总急忙起身相互介绍，二位高贵的陪客是刘总的同学，并声称常总此举真真正正解决了他的难题，在本市根本很少有单位完成任务，唯独他的公司超额完成，并获得了信息产业部颁发的销售英雄奖杯和 5 万元奖金。

常二兵很能读懂刘总的热情，这年头想请谁吃饭重要的不是吃什么，而是一起吃饭的陪客是否有重量，越有权威说明你越热情你的来头越猛。

边喝酒边聊天，大家在一起不谈政治，互相开玩笑讲荤段子。刘总说今年是潘金莲逝世 600 周年，为了纪念为爱情献身追求性解放的潘金莲前辈，相约四个人去 200 公里以外的城市，每人找一个小姑娘共度良宵，那里的小姑娘非常高级，都是二十几岁的江南女孩，风韵万千风情无限，你身体的每个部位都能给你服务到位，保证销魂。

每个人都有需求，有些人拼命当官挣钱，大多为了享受二字。总跟自己的老婆睡觉已经麻木得如同机器穿梭，时而换个新口味是每个男人的心愿。

政协马主席说刘总英明，远嫖近赌的规矩遵守得不错，只要你有了钱，就是坐着神舟六号到月亮上找嫦娥姐姐恐怕都会依从。

众人就笑，共同举杯把酒干掉。

法院副院长说那里公安局长是我朋友，安全问题尽管放心，如果有必要可找两个警察为你看门。

常二兵因为酒力过猛脸颊有些发红，半认真半开玩笑地说：“我陪几位领导去，我就不找小姐了，这些年我就做了两件事，除了挣钱就是找女人，天下各类型的女人我几乎找遍，江南的、西北的、有文化的大学生和涉世不深的小辣妹，大陆的、港台的、还有国外的。”他又端起酒杯轻抿一口继续说：“我苦恼呀，这些年好歹算起来也够个一百二百。女人的身体和声音我熟悉得不能再熟悉，不新鲜了。算了算了，给我开个房间，从当地找一条母狗我感觉感觉。”

哈哈……四人大笑狂饮。

第二天一早，常二兵直飞深圳。

把 5000 个小灵通以 18 万元的价格抛售在深圳华强电子市场，卖之前用一种特殊的软件把每个小灵通内的 ID 码和鉴权码读了出来。

ID 码和鉴权码就是小灵通的电话号码数据。当时的小灵通没有卡，不像手机用卡来体现号码。一个小灵通的号就是一组数据，只要你掌握了这组数据就可以用电脑程序把号码写进一个空白的小灵通而接打自如。也可以把同一组数据写入两个以上的小灵通机器，就像固

定电话串线一样，而且相隔 90 公里以上可以同时打电话。

第二日常二兵携带 5000 个小灵通的 ID 码和监权码飞回公司，开了一个招商会，目标客户是当地的公用电话运营商。

经过常二兵的市场分析和现场演讲，几十个经销商把 5000 个 ID 码和监权码一抢而空。

网通公司的计费系统是先打电话后交钱，不像移动公司预交话费。区别在于现在的移动公司永远没有被用户拖欠话费的情况，因为每个号码的信誉度都是零，只要你用完了你自己的预存话费自然停机。而网通公司的小灵通是每月结算，就是说你的这个号码无论在这个月里发生多少钱费用都到月底才停机。

常二兵把政策读得太透彻，他帮助公用电话运营商们把小灵通号码写进一种叫做无线固定终端的电话，也就是固定电话的模式加入小灵通的机芯，接上电源后小灵通自然变成了固定电话，然后配上计费器，一个小灵通公用电话就顺理成章地诞生了。

从每月的 1 号到 31 号是账期，公用电话随便打不用结账，到了月底每个号码都会打到 8000 元左右的话费，等到第二个月要交费时，这个号码就被废掉，再重新写入一个新的号码继续使用。

至于追究责任的事常二兵早就洗得干干净净，他暗示每个运营商都拿假身份证登记，最后让网通公司无从下手追查，而与他本人也无丝毫关系。

常二兵以每个号码 400 元的价格卖掉，短短的几天内 5000 个号码就让他赢利 200 万。而几个月以来，公用电话运营商也赚得瓶满钵丰，一个月花 400 元的投资却挣了六七千元。在市内汽车站、火车站、商场、码头甚至大街小巷随处可见公用电话的牌子，上面写着“市话一毛，长途两毛”。

这些临时公用电话赢得了巨大的利润，成本几乎是零；而真正的公用电话却受到了极大的冲击。

万家灯火皆闪烁，有人欢喜有人愁。网通公司放出的 5000 个号码血本无归，而且每个号码的话费损失都在 5000 元以上，在短短几个月内网通公司损失了近 3000 万元的话费。

四

常二兵带着妻子到山里住了一个月。早晨爬山下午钓鱼晚上做爱，快乐得如神仙一般。

一天找到山里地方政府，说要捐款 100 万元为孩子们建立一所现代化小学。县委书记高兴得如遇到天外来客，率领教育局、文化局、广电局和建设局的局长们亲自接待。

晚上回到住所与妻子把愿望一说，妻子红颜大怒，说我们赚钱这么辛苦为什么给别人，再说你要是给就给几万还不行，一出手就 100 万，你是不是傻疯了？

常二兵知道妻子会不同意，因为女人看到的是眼前利益而并不考虑将来。就像天下众多的妻子都会在公婆面前计较得失，担心丈夫背着自己多给公婆钱，机灵着眼睛挑公婆的毛病，发现一些蛛丝马迹就唠唠叨叨，甚至与丈夫大打出手。从而让在外辛苦的丈夫备受压力，再温柔的妻子也会在丈夫面前黯然失色，甚至做爱的时候都逊色几分激情。

殊不知好的女人关心丈夫就是给他空间，让他充分地发挥能量，真心孝敬他的父母关爱他的事业，不给他以后顾之忧。把自己的男人放飞出去，如手中的风筝，飞得越高对地面的思念越深，越疼爱家中的妻子。

这样的女人是大禹，男人是水。大禹治水的方法并非加高堤坝拦截，而是采取引导疏缓的方法，她知道男人惟有引导才能够创造价值，女人的追击堵截怀疑猜忌只能换来愤怒和不屑。

这样的女人是伯乐，男人是驴。他会为这个表情的伯乐苦驴似地干一辈子，而绝无半点

怨言。

常二兵耐心解释说：“你不太懂，这是一个规律，我挣钱的速度太快，短短的两年多就积累了资金几百万，这些都是投机而来的钱，我一定要花掉一些而寻找平衡。”

“平衡？我知道你要花掉，为什么不花给自己人。我弟弟和我哥都需要钱，你给他们几十万让他们去创业多好！”妻子余怒未消，因为激动美丽的胸脯起伏急促。

常二兵还想说快速成长快速消亡的道理，一定要寻找一个支点才能够稳固，水可载舟也可覆舟。还想给妻子讲红顶商人胡雪岩的故事，还想告诉她商道随政道的理论。但是妻子的狭隘和蛮横让他倔劲大起，“这事我决定了，就这样！”

妻子最接受不了的就是他这种不紧不慢不亢不卑的口气，知道这个决定再有10头牛也拉不回。于是大哭大闹，“好吧，你自己干吧，让虚荣的光环跟你过日子吧，我走！”

妻子甩头而去，门外引擎启动，独自驱车回家。

“常二兵希望小学”落成仪式在市政府宾馆举行，主管教育的副市长讲话中强调要学习常二兵的这种支持教育的精神，并说这种高尚的人格并不是一朝半夕形成的，那是在我市我党多年教育和熏陶下成长起来的。

常二兵胸前戴着一个硕大的红花，被众多媒体的镜头爱慕和关注，闪光灯不停地闪烁，让他有些眼花缭乱。

政协主席马士光走过来与他握手说：“二兵，这回你成我市表扬和学习的榜样了。”

常二兵说：“我也没做什么，就是感觉孩子们都不容易。”

“这次政协换届，我想邀请你加入你看如何？”马主席说。

“承蒙主席爱戴，我当然是求之不得。”常二兵非常恭敬地说。

“好，像你这样有思想有爱心又有实力的人士我们也是求之不得，一同参加政协多为我们市做贡献吧。”马主席也深情也诚恳地说。

“我俩照张相吧？”马主席邀请。

两人以宾馆侧墙上气势磅礴的长城当作背景，电视台的记者为两人照相，说常总您太严肃了，笑一个。

常二兵努力地笑了笑，他发现周围很多人都在冲他笑，他忽然想到妻子可能在家里哭。

（责编：杨振关）

白色蔷薇

钟金胜

大娘是随母亲逃荒来到我们村的。那时正值盛夏，近一天没吃东西的大娘和她六十岁的老母又热、又饿、又累。老母拖着两只小脚，气喘吁吁，一屁股坐在村头的一棵大槐树下，就呜呜地哭了起来。大娘那年十七，眉眼漂亮，皮肤却黑黑的，两年前缝的小褂被发育完全的奶子顶得鼓鼓的，两根长辫子一直垂到屁股。看到自己的母亲如此，大娘急得出了更多的汗。向在地里干活的村人喊：“哪位叔叔、大爷、大娘行行好，给我们口饭吃罢，我娘好饿啊。”

可喊了半天，一个搭腔的都没有，这并非是我们村的人心狠，主要是那年头地里大旱，本来就收不了多少，再加上要饭的越来越多，如果都给，自己恐怕就得饿着了。

“谁能给我们口饭吃，我就给她当媳妇。”大娘的这句话起了作用，几乎所有干活人的目光都被拽过来，只有光膀子锄地的大爷例外。

大爷长得又高又黑，膀宽胸阔，论劲，气死一头牛。但作为王大牙家的长工，他只是知道一天到晚地干活，似乎外界的一切都与他无关。村里人说，大爷有点傻，要不，解放军来了，王大牙一家都跑了，他怎么还那样傻干。

除了大娘这句话，促成大爷大娘这段姻缘的，还有个关键人物，那就是刚选上村妇救会主任的田苗。也就是说，如果没有遇到刚从镇上开会回来的田苗，别人听了大娘这句话，也不过是看看，即使有想法，也不过是空有想法。凭空添了两口人，哪户也难。

当年的田苗三十出头，身量不高，圆脸，短发，一身绿色的军装，虽然领口都洗得有些发白了，但看上去，还是有几分军人的英姿。

田苗几步就走到大娘跟前，一把攥住大娘的手。“大嫂，您从哪来呀，有什么困难和俺说，俺是这村的妇救会主任。”田苗挑一下眉毛，像往常一样，等待着大娘母子惊喜的眼神。

谁知大娘的母亲此时还来不及惊喜，就饿晕在了田苗身前。大娘的脸立刻吓白了，不住地喊妈，田苗急了，对着正在地里干活的大爷扯开嗓子：“傻柱子（大爷的外号），还不快来帮把手，把人背到村里找老陈大夫。”

虽不情愿，但大爷不敢不听主任的话，连忙放下锄头跑过来。就在大爷背起大娘母亲的一刹那，大爷回头瞥了身后的大娘一眼，跟大娘的目光撞了个满怀，大娘的脸被撞得红红的，大爷也迅即把头扭过去，可这一幕，还是被身旁的田苗看见了。

大娘的妈本来就没什么病，在老陈大夫那喝几口小米粥，就没什么事了，醒过来的大娘，伸出满是皱纹的手，颤颤巍巍地拉住田苗说：“好闺女，大娘求求你给我们找个能吃饭的家吧。”

田苗攥住大娘母亲的手，想了想说：“我倒有个想法，不知道你和你的闺女愿意不？”

“您说。”没等大娘妈回答，大娘就抢先说了。

“您看刚才背你进屋的大个怎么样？”田苗虽对大娘的母亲说，却用眼睛瞟了一眼大娘，大娘的脸红红的，像刚蒸完的胡萝卜。

“这后生不错啊，对了，我还忘记谢他了……”大娘的母亲没察觉这些，继续拉住田苗的手唠叨。

就这样，在田苗的撮合下，大爷和大娘在王大牙家的堂屋结了婚。

大爷和大娘的新房不在王大牙住的大院，而是选择偏院的三间小房。由于久未住人，院子的杂草有半人高了，突然爬出的一条绿草蛇，还吓得大娘尖叫着扎向大爷怀里。大爷说，要不，咱换一个地方吧。

心情平静的大娘没吱声，而是直盯着西面的院墙。修长柔嫩的蔷薇枝条生机勃勃地几乎爬满了院墙，白色蔷薇花从突起的钩刺和叶缘间冒出来，绚烂地开着，散发出淡淡的清香。

大娘没回头就说：“就住这吧。”

大爷清理干净院子，大娘撕掉被风吹破的窗纸，换上新的，又剪了红色的窗花贴上去，就准备结婚了。

结婚那天，田苗给大娘找来一块红布，做了一件红褂子。又张罗着挂上毛主席像，二人在毛主席像前鞠了三个躬。大娘的妈那天也穿上了虽挂着补丁但已浆洗干净的灰蓝色上衣，花白的头发也被梳理得光溜溜的。

田苗觉得自己做了一件好事，除了村里的几个地主富农，她见谁都挂着笑。可当大娘问起她的丈夫时，一股阴云立刻蒙上了她的脸。

丈夫铁锤是1940年参加革命的。那几年，铁锤在前方打仗，田苗在后方组织妇女缝鞋和救伤员。日子虽然很艰苦，两人见面的机会也少得可怜，可那时的田苗觉得每天的日子都是七彩的浑身有使不完的劲。

后来，在一次伏击中，铁锤亲手打死了9个鬼子。当田苗知道这消息时，田苗揣着煮熟的四个鸭蛋去区小队找他。可到了，才知道铁锤已经随队伍走了。从那时起，田苗再也没有见

过铁锤，就连铁锤的信也没见到。有的人说，铁锤在后来的战斗中牺牲了，可田苗不信，她觉得她们家铁锤是大命的人，不会那么容易死，至少再见她之前是不会死的。

田苗把所有的精力都放在工作上，打完鬼子，打老蒋，打完老蒋建新中国。聪慧泼辣的田苗样样也都干得好，夸赞和荣誉伴随着她很快度过了一天又一天，只有在夜深人静的时候，油灯下的田苗才感到一种孤独和冷清。

令田苗孤独的，不光是铁锤的不在，还有因铁锤不在而飘入耳中的一些闲话。

逐渐地，王大牙家其他的房子也被人住满了，我家搬到大爷家对门。隔壁分别是一对卖豆腐的夫妇，打铁的赵二一家和曾经耍武术闯北京的通背张。王大牙的侄子和侄媳妇，被从大屋里哄了出来，住了两间厢房。

乡里派来了工作组，王大牙和其他富农的许多地，都分给了没地的贫农。一片锣鼓声中，新的村党支部成立了。书记是县里派来试点的刘同志，田苗是副书记。

刘书记留着大分头，国字脸，个子高高的，灰色的中山装上衣口袋内，总别着一支钢笔，说话声音洪亮，还喜欢摆动胳膊，露出他那白皙的手。

当时在田苗眼里，刘书记似乎没有官架子，经常看到他到农户家里拉家常，当然多半情况下，她也乐意陪同。

于是，闲话就更多了。

“这娘们，又傍上城里的小白脸了。”

“瞧她那假惺惺的德行，背后指不定被多少男人睡过……”

而这时，田苗对传到耳里的这些话只是一笑，那些觉悟低的人的诋毁之言，根本不屑她生气。

那日中午，天很闷，田苗吃罢饭，拿把蒲扇出来，去找刘书记一起去乡里开会。

刘书记不知道从哪借来一辆自行车，车子不少地方已经锈了，也没有铃铛，但车后的座还是挺结实。

“上车吧”，刘书记左脚伸向前车轮，在田苗身前停下来。

“我还是走吧，也用不了多会儿”，虽然中午没什么人，但田苗还是顾虑重重，除了铁锤，她还没跟谁坐过那么近。

“小田同志，你这点太封建了吧，咱是村里干部，可不能这样啊！”

看着刘书记有些板起脸，田苗只好上了车。

车行驶在崎岖的乡村土路上，突然的颠簸，让田苗不得不用手搂住了书记，但脸便腾地红了起来。

田里的玉米已经高过人头，如一片绿墙，将远处的村庄隔断开，沟边的青蛙叫了两声，就扑通跳到了水里，一对蜻蜓将身子连在一块，在田苗身旁飞过。

刘书记突然停下车，田苗忙顺势下来，不解地问：“怎么，车坏了吗？”

“没有，”刘书记把车子丢在一边，又抹了一把脸上的汗，边说着天热的话，边四下张望。

田苗递过蒲扇，可刘书记并未接，而是猛地抱住了田苗，喘着粗气说：“田苗，我——我早就喜欢上你了……”

田苗有些惊呆了。说真的，她对刘书记还是喜欢的，既有文化，又懂政治，远比那些村里的粗人强。自己一人睡不着的时候，也有过和刘书记同床共枕的念头，但很快被铁锤那憨厚、威武的形象压了下去。

“不行，我是有丈夫的人。”当刘书记亲自己脸的时候，田苗推开了他。

“听说他早就死在了朝鲜了，再说，即使不死，今天这事，他也不知道。”刘书记笑着，开始解田苗的衣服。

此时的田苗，突然对他伸过来猥亵的脸，感到无比的厌恶，一巴掌扇下去，刘书记的手

立刻缩了回去。

“臭娘们，还给脸不要脸，你以为你是谁，破鞋一个。”刘书记说完，悻悻地蹬上自行车，走了。

田苗坐在地上放声大哭，她多希望铁锤能回来呀！

当何二奎一身军装立在田苗面前的时候，田苗愣了一会儿才认出这个当年总跟着铁锤屁股后面跑的小兄弟。

“嫂子，”何二奎敬了个标准的军礼，个子长高了半头，当年光溜的下巴上也露出青黑的胡子茬。

“行，像个大人样了，不用嫂子再哄了吧！”田苗捶了何二奎一下，就笑了起来。她想起当年十多岁的何二奎被丈夫批评得眼泪直落，是自己倒了一杯水给何二奎，又数落了几声丈夫，才打了圆盘。

三伏天的热浪从地面上升腾起来，远远传来布谷鸟的几声忧郁啼鸣，两人都沉默起来。

何二奎从军包里拿出一张纸递给田苗，几滴眼泪便从眼角落下来。

不敢往下想的田苗终于见到了事实，田苗拿着那张纸，看到阵亡通知书几个大字，看到丈夫的名字，看到红色的大印，觉得眼前一黑，就再也支持不住了。

何二奎带来的，不光是铁锤的消息，还有乡里的指示——开展“三反”运动。

刘书记接到何二奎文件时，嘴上虽然还是那样热情，但细心的田苗看出，他接文件的手抖了一下。

何二奎的到来，最高兴的是他爹，逢人便夸他们家何二奎有出息，复员后在乡里当了干部。

毕竟是一个村的，对何二奎所带的工作组的调查，乡亲们都会具实相告。很快揭发出刘书记伙同会计贪污公款的事，更令人吃惊的是，这个道貌岸然的家伙还利用权势，以隔离审查为名，多次奸污了王大牙的侄女。也有人检举了田苗与他有染，但经何二奎调查，全是捕风捉影。于是，刘书记被叫到乡里接受审查和教育，村里的工作暂时由何二奎负责。

当年还是小伙子的何二奎，如今已经锻炼得既干练又成熟，而且还时常讲一些笑话，让田苗笑得前仰后合。

按照上级指示，村里成立了民兵连，何二奎任连长。通背张、赵二家的大儿子赵虎、大个子张栓等，都成了民兵连队员。田苗则负责组织村里的妇女们给朝鲜前线的战士做鞋。在这些做鞋的妇女中，大娘的手最快，活也最好。

女人们边缝鞋边唠家常。

“他嫂子，几个月了，一定是个小子吧。”母亲听到这些话，脸还有些红，但嘴角是笑的。

瞥向大娘，见大娘正低着头穿针，小肚子平平的。

有人小声对着母亲耳朵说：“怪不得那么贱，原来根本不能生养。”

“别瞎说”，母亲说着，手下的活却没停。

“谁知道她原来是干什么的，没准还是从窑子里出来的呢。”那人还想往下说，见田苗过来了，忙闭上了口，瞟了大娘一眼，就呵呵笑了起来。

这传言后来传到了大爷耳朵里，大爷就当真了，当真的大爷就开始打大娘。大娘的妈吓得去找田苗。田苗拿起棍子就走，人还没进屋就破口大骂，吓得正骑在大娘身上扇大娘耳光的大爷，连忙下来，立在一旁，像犯了错误的小学生。

大娘则抹一把嘴角的血，整理几下衣服，说了声：“田主任，我给您烧水去”，就挑帘出去了。

可几天后，大爷接着打，田苗再来，便梗着脖子说：“我打我老婆，关你屁事。”

大娘一辈子没生孩子，也几乎挨了一辈子的打。

大娘很勤快、很能干，屋里屋外总是被她收拾得干干净净。大娘拔光了杂草，又种下一

些倭瓜、黄瓜、豆角，使院子总是显得生气勃勃的。除了去我家，大娘很少串门，而是坐在院子里的那棵老槐树下，静静地看着爬满墙的蔷薇，似乎这枝藤交错的蔷薇中，藏着她的心事。

母亲告诉我，我出生的时候，大娘尤其地高兴，里外地忙活，好像我是她生的一样。

大娘后来对我说：“你出生的时候，就带着文气。”

在我三岁的时候，文革开始了。

田苗和何二奎都被打倒了，戴着高帽子去游街。刘书记又成了村里的头，对，那时叫革委会主任。

据革委会外调，大娘的娘在老家时是地主婆，大娘是地主崽子，都剥削过贫苦大众。她们也被批斗、被游街。看到大娘被那样地折腾，吓得我扎在母亲怀里直哭。

刘主任还叫大爷和大娘他们划清界限，否则会被视为投降派。

大爷则哼了一声，没理他。

被折腾了一天的大娘的娘，又累又饿又怕，又想不开，跳进了村头的老井。等她被捞上来的时候，早已经断了气。

大娘整整哭了一宿，母亲劝了一宿，可等天亮的时候，发现大爷不见了。

大爷拿着菜刀去找刘主任玩命，虽然只砍中他的屁股，但还是疼得他杀猪似的喊，喊声唤来了其他造反派，大爷很快被制住了。

大爷被吊起来打，却一声不吭。

打谷场上，大爷被两个人摁住，成了现行反革命被宣判。大娘跪在刘主任面前，头发散乱，额头磕出了血，不住地重复这两句：“你放过他吧，他缺心眼，他缺心眼。”

刘主任正襟危坐，一脚踢开了大娘。

大爷一双布满血丝的眼睛瞪着刘主任，说：“老子做鬼也不放过你。”

大爷被折腾死了，他死后，大娘变得更加沉默寡言，脸上总挂着忧郁，只是看我天真调皮的时候，才偶尔流露出一丝笑意。

村里的造反派们被大爷临死前的余威镇住，也不敢骚扰大娘，相反，还为大娘评了个五保户，不用上工，也可以领到一份粮食。

失去大爷的大娘更加疼我，一会儿看不见，就找。奶奶有时也埋怨，我这孙子成她儿子了。母亲总是笑着叫我去找她，还同奶奶解释道：“孩子多一个人疼，也是他的福气。”

那时村里的粮食更少，也饿死了好几个，可我几乎总是吃得饱饱的，这都是因为有了大娘。

大娘常在蔷薇树下哄我玩儿，耍骰子、玩弹球等，许多玩法都是大娘教我的。

当然，我觉得大娘最神的，还是她肚子里有那些说不完的故事。大娘讲的故事，不似村里其他人讲的或荤或鬼，而是非常柔美非常感人，场景也是让我从书本里才读到并有些向往的江南水乡。有时望着飘落的洁白花瓣，大娘还动情地唱几句，唱完后的大娘眼睛红红的。

四五岁时，奶奶没了，父母时常夜里去开会、背老三篇，我也就时常住到大娘家。我睡觉的时候，特别胆小，脑海中有个狰狞的老巫婆追我，吓得我直哆嗦。

大娘总是把油灯放在她的头前，然后把我搂进她的被窝。贴着大娘柔软的胸脯的我，感觉她的身体香香的。大娘见我直眼不眠，便逗我道：“怎么，又想吃奶了。”于是把她的乳头塞到我的嘴里，更紧地抱紧我，就“咯咯”笑了起来。

到我十二岁的时候，家里又添了两个弟弟和一个妹妹，那一点粮食，实在不够这么多人过活了。父亲想让我过继给大娘，母亲跟她说了，她却说：“别谈过继，现在就跟我过吧，长大了，再回来，只要我死后，别忘了清明给烧点纸就行了。”

就这样，我正式搬到了大娘家。

那几年，也正是我最淘气的时候。掏鸟窝、刨地瓜、爬枣树偷枣，处处讨人闲。

中午时分，太阳火辣辣地烤着，村里的人大都在家里避日睡觉，只有几个知了你一句我一句地吵，像前几天骂起来的赵二的两个儿媳。

我爬到田苗门前的一棵枣树上，骑在树杈上，摘刚有些泛红的枣。田苗家的院子不大，因此，我可以清晰地看到屋里的情况，以便随时逃跑。

在我向屋里张望的时候，突然听到何二奎的声音，别送了，让那些人看见，又该嚼舌头了。

“怕什么，牛棚也蹲过了，批斗也挨了，还能有什么新鲜的。”这是田苗的声音。

等我想逃走的时候，已经晚了。田苗站在树下，正笑眯眯地看着我，像看着一个被俘获的特务。

她用手把我抱下来，说：“偷几次了，小子！”

“没——没几次”，我胆怯得汗都流了下来。

“枣还没熟透，等熟透了，婶子会给你送去，可不许再上树自己摘了。”

我连忙点着头，希望她赶快放我走。可她又把我拽进屋里，命令我洗了脸，然后问我：“你大娘是杭州人？”

“可能是吧，我听说过几次，还唱过杭州戏。”

“那是越剧。”田苗纠正了我，又拿出一把花生递到我手上，接着说：“问问你大娘，她会做旗袍吗？如果会，我想请她给我做一件。”

我再次点了点头，田苗又用手指在我的头上重重点了一下，就放了我。

我撒腿就往大娘家跑，敲了半天门，没人应，估计她睡着了，我只好翻墙跳了进去。

大娘睡得正香，盖在身上的薄单子从身上滑落下来，露出大娘的微黑但细腻的肌肤和丰满的奶子。我只在电影中看过国民党的阔太太穿旗袍，大都是红色的。此时，我感觉那红色旗袍仿佛穿在大娘的身上，对，是绣花的那种，而且应该绣白色的蔷薇，再加上大娘漂亮的眉眼……

“你在干什么，”大娘腾地坐起来，打断了我的遐想。

“没，没干什么，田婶让我问您，您会做旗袍吗？”

大娘让我把门插好，然后说：“小子，这事不能瞎说，穿旗袍会挨批斗的。”

“为什么，我觉得如果您穿上旗袍，应该很好看。”

“真的吗？”大娘冲我一笑，露出浅浅的酒窝和一抹红晕，她一把把我摁坐在床上，晃着我的肩，似对我说，又似自言自语道：“大娘当年，会做很多样式的旗袍，红的、白的、蓝的、粉的，还绣着各色的花，穿在身上，走在街上，像画似的美。”

我忽然觉得，有水样的东西落在脖颈上，一回头，大娘的眼泪正一串串地往下落。

我吓坏了，忙用小手去抹大娘脸上的泪，“大娘，您别哭了，我以后不提旗袍了，咱也不给田苗做了。”

大娘抹一把眼泪，紧紧搂住我，嘴里喃喃地说：“没什么，没什么”。

一阵锣声把人们都从屋里拽出来，伴随着锣声的，还有赵虎那破锣嗓子：打倒现行反革命、破坏军婚的何二奎，打倒现行反革命、乱搞男女关系的田苗。出了门，便看到何二奎和田苗被五花大绑，脑袋上戴着纸高帽，脖子上挂着破尿桶，被几个造反派推搡，向小学校的操场走，再后面，是十几个追逐的孩子和看热闹的村民。

操场高台上的标语早就挂了起来，但字写得有些歪。刘主任一身绿色军装，假模假势地坐在台上，念起了所谓的宣判书。台下的人却吵吵嚷嚷，更多人用鄙夷的眼光注视着这些造反派们。

“把何二奎和田苗押上来！”刘主任用力扯开嗓子，可听上去还像病公鸡打鸣一样难听。

何二奎和田苗被押上了台，可二人都瞪着眼，咬着牙。在台下的我，脑海里突然冒出大义凛然这个词，在我眼里，他们是英勇不屈的烈士。

“何二奎，老实交代，你是如何破坏军婚，和田苗乱搞男女关系的？”刘主任翘起二郎腿，拿起纸和笔。

何二奎鼻子哼了一声，没说话。

我想，如果当时被绑的是我，也不会理他的，但可能没有何二奎坚强，可能禁不住打……

田苗却没等发问，就对着台下大声喊起来：“那我就说说！”

“好，好，你交代一样，”刘主任喜形于色，其他造反派也都支起了耳朵。

田苗清了清嗓子，朗声说：“那我就说说，这个刘主任，是怎么贪污村里的公款，是怎样骗走张栓家的古瓷瓶，是怎么借审查为名，奸污村里的多名姐妹……”

田苗越说越激动，越说声音越大，台下的人们更加骚动了，人群中有些人开始骂大街。刘主任忙让造反派们去堵田苗的嘴，可许多大娘、大婶突然蹿上了台，他们“哇”的一嗓子，就向刘主任围过去，其他的造反派们被这阵势吓住了，也顾不得审别的，纷纷逃下了台。

刘主任也想下台，可很快就被围住了，忙抱住头往桌子底下钻，嘴里杀猪似的喊着：“快去叫民兵，叫民兵——”

那大婶们顾不上头发蓬乱了，双手不住地在刘主任的脸上、身上挠，嘴里还不停地骂。大娘没参与挠她，只是踹了他一脚，然后为何二奎和田苗解开了绳子。

如果不是何二奎和田苗的制止，刘主任可能被挠死。

人群很快散去，大娘拉着我的手，先转到街上，问我：“你今天想吃啥，大娘给你买去。”

1977年，被平反的田苗和何二奎要结婚了。

大娘托人从南方买来了面料和丝线，几乎用一个月的时间给田苗做了一件旗袍。大娘说，这是低领连袖圆摆样式。

婚礼上的田苗，虽已人到中年，但穿上旗袍的她，既显古朴、典雅，还带着几分清丽和成熟，粉底儿缎面上绣的朵朵白色蔷薇，又使我联想到“满园春色关不住”这句诗。

在一片夸赞声中，我发现大娘的脸，也如白色蔷薇一样好看。

（责编：李蔚兰）

夜宿河前店

朱新民

是个溽热的夏季，单位派我去山东半岛一个叫河前店的镇讨要欠款。那里供销社的农资部欠我所在单位七万元农药款，以前其他人去过两次分文没讨回，这次我单枪匹马再入“虎穴”，不知结果如何。

农资部陈经理见到我来，无奈地双手一摊：“真不凑巧，我才进了10吨化肥，把款项都占用了。这样吧，我出门转转也讨讨欠款，你可先去别的地方，我这里你办完别的事再来吧……”我摇摇头，告诉他别处我没事，唯有河前店这笔款了。我担心他“金蝉脱壳”把我晾在这里，提醒他说：“陈经理，你可不能让我等得时间太久。我的盘缠在车上被窃了，住的天数太多，住宿费和饭费可全由你代付！”

“那没问题，那没问题。”他打着哈哈，“两三天吧，两三天我准保回来。”

现在已经是第4天了。

我百无聊赖地住在这个小镇唯一一家客店里，这客店是供销社经营，并带有一个餐馆。白天也不知往农资部跑多少次，就总也不见陈经理的影儿。这客店很空落，由于地处偏僻，几天来住在这里的唯有我一个。走廊上10几间宿舍，东头儿是我，西头儿只有两个女服务

员了。餐馆在院里的大东头，客店老板和他的胖媳妇住在餐馆旁的两间屋里。那两个女服务员在餐馆服务，也在客店食宿。这俩妮子很是风骚，脸上厚厚的香粉嘴上红红的唇膏，一走三晃如风摆杨柳。其中一个腰细臀肥的见人就眉飞色舞，有时总爱用话语对我挑逗，我只当作没有听见。经常出远门，这类女人我见得多了，稍有放纵落入其圈套将难以自拔。这天深夜，乌云遮住星光，空气闷闷的叫人感到十分不舒服。我关上电视，拉灭了电灯，便昏沉沉地睡着了。

一阵敲门声把我惊醒。

看看表，深夜零点。这么晚了是谁敲门呢，敲门又有什么事呢？我狐疑地问了一声“谁”，没人答应。我好纳闷，片刻门又响了，还是那样不紧不慢不大不小的声调。我一连问了几声，依旧没人应声，于是，我自然就想起那个女服务员，“夤夜荐枕”正是最好的时辰。我打开灯，高声大噪地对门外说：“请你们自重，赶快走！”没人理，门还在笃笃地响。我走至门后，撩开门上窗帘向外窥视，黑洞洞的走廊什么也看不见。我怒火中烧，也不知道哪来的一股子勇气和胆量，抓起一把水果刀，拉开铁门销，猛地一下拽开门——哪知差一点儿栽倒的却是一个比我还粗壮的汉子！他脸上沾着泥水，我这才听到外面响起了雨声，他或许是在雨地上跌过跤吧？我估计他是遇雨新到的过客，可细瞅有些不像，他没有随身携带的提包之类物品，并且没有店主带领找房间。他蔫答答双臂垂落着，视线直呆呆垂地。我对他说：“你若住宿，旁边有间屋，这屋有人住了！”他一语不发，拧着眉头儿就往里挤。我左挡右挡，一股酒气向我扑来。我心里有了底，对付一个醉汉我还是绰绰有余。我把他拥向走廊，用胳膊肘捣开一间空屋的门，并顺势把他搡了进去。他仰身躺在床上，醉猪一样打起呼噜。我长长嘘了一口气，心想这就没事了，熄了灯就躺下了。没多久，门又响起来。我骂了一声“丧门星”，拉亮了灯，打开门，还是这个家伙！

“我要睡觉，我就在这屋睡……”他到底喻声喻气地说话了。从他说话的意思里，我明白了他要和我“结伴同眠”，我干脆不推他不撵他，看他怎么样。他还叫知趣，没躺在我的床位上，往我对面的床上一躺就鼾声如雷了。我啼笑皆非。望着这位奇怪的不速之客顿生恐惧，有他在，在天亮这一段时间里我还敢合眼吗！没有办法，我只得披上雨衣顶着淅淅沥沥的小雨去求助客店老板。客店老板寝室里的灯光还亮着，从纱窗向里边瞅，垂挂的蚊帐瑟瑟抖动，女人的低笑呻吟和男人的喘息隐隐传来，估计那老板和其胖媳妇正在兴浓。我没有心情欣赏这些，提着大嗓门儿呼喊老板，我说客店进来坏人了，搅得顾客不能睡觉……那老板在蚊帐里应了一声，满脸不快地提着大裤衩子钻了出来。他打开门听我一遍遍陈述之后，不以为然地笑了笑说：“你不用怕，这是乡里的财务科李科长，晚上和农资部的人在一起喝酒，喝多了，又正赶上雨，就没有走。我去看看！”

老板还真有办法，他像哄小孩似地把这位李科长拉到别的房间。然后跟我说这就没有事了，你睡吧，就走了。可是没隔多一会，门又响了。打开门，还是那个丧门星！没有办法，我只好还得去请客店老板。

老板的脸嘟噜得像个茄包子，他让我搞得魂不守舍，就气呼呼地随我来到客房这边。他对李科长称乡里来电话了，乡长让他赶快回去，说有要紧事找他。那李科长睁大了眼睛似乎睡意和醉意全消：“真的吗？那我得立马走！”他小跑着冲出走廊，穿过院子，在小雨中攀越过铁栅栏门，消失了。

已经凌晨两点了，我辗转反侧无论如何也安不下这颗心来，睁着一双直勾勾的眼睛凝视着屋里的一团漆黑。我想这一宿的蹊跷事：这位李科长是何许人也，他为什么死死地缠住我不放呢？他的出现是刻意的安排还是无意的偶然呢……当我想到客店老板说他是和农资部的人喝酒喝醉的时候，身上不禁冷汗浸出，似乎已经感觉到了一些什么。

也许这还不算太卑鄙，假如他们不是让这位李科长，而是让那个女服务员，让那个细腰肥臀善弄风骚的女人来敲我的门，那不潜伏着更大的阴险吗……

然而，门真的又轻轻地响了，那响声那快慢显然和以前大不相同，还兼而有如鼠般细细的、轻轻的女人的窃笑。

（责编：李蔚兰）

大姐

杜秀芹

大姐大我十岁。她个头不高，但很匀称，一张白皙的圆脸，一双不大的眼睛透着真诚和善良。大姐的相貌虽算不上出类拔萃。但在我眼里，大姐很漂亮。

大姐是个唯唯诺诺的女人，属于那种逆来顺受，啥事没个主见，别人说啥就是啥的女人。做姑娘那会儿，凡事都是家人说了算，大了，嫁了人家，啥事都是丈夫说了算。无论是家里家外，大事小情的就没见过大姐作过一次主，说过一次硬话。

就说大姐的婚姻吧，在家做姑娘时，大姐曾和东街坊刘娘的侄子林峰相恋，两个人背着家人偷偷约会，你情我愿，如胶似漆地在一起，遛河堤、赶大集。有好几回都被我这个做妹妹的撞见。大姐和林峰一脸的窘色，脸红红地对我说：“千万不可告诉爸妈和家人啊！”

林峰是回乡知青，长的不是很帅，但却高大魁梧。

那时，我年龄虽小，可我知道啥叫男女爱情，希望大姐能找个称心如意的对象。于是，我眯着眼睛，撇撇嘴不吱声。大姐就把漂亮的发卡、绸带儿塞在我手里……

我瞅瞅大姐，又瞅瞅林峰，笑了笑，点点头。心想，就是你们不送我东西，我也不会告诉家人的，我知道大姐特别疼我。

后来，大姐的事终于被二姐和爹娘知道了。那阵子家里的空气就像凝固了一样，尤其是二姐拼命反对。二姐是村干部，又是党员。林峰家成分不好，贫农子弟不能和地富子弟搞对象。爹娘也说，门不当户不对，不行，爹娘的脸十分难看。我还多次看见大姐一个人在家里偷偷哭泣。

我曾经私下问大姐：“家人不同意，你咋办呢？”

大姐不说话，一个劲儿地用手抹眼泪。

“那你们俩就不能在一起了？”

大姐无语，点了点头。

“你不能和爹娘好好说说吗？”

大姐看了我一眼，无奈地回答：“说了，没用，怕影响你二姐的前途。”

就这样，大姐的自由恋爱被二姐和爹娘给扼杀了。林峰十分痛苦，给大姐留了一封长信离开了这里。

过了好长时间，大姐好像忘了林峰，脸上也露出了笑容，娘连忙托前院表嫂为大姐说亲。起初，大姐心里不愿意，可看到爹娘的脸色，再加上表嫂的劝说，大姐还是随着表嫂到三十里外的表嫂娘家去相亲了。

大姐嫁过去后，不常回家，只是逢年过节随着大姐夫回家待上一天。大姐夫叫大山，个头不高，浓眉大眼的，看上去挺精明，不知道为什么，我从心里讨厌他。每次回来，大姐都看大姐夫的眼睛。有一次，娘病了，正赶上大姐和大姐夫回家，大姐见娘的病不见好，想住下来照顾娘，便用眼睛征求大姐夫的意见。

大姐夫脸阴沉着，一脸的不高兴。

大姐就没敢吱声。

我站在一旁看到他们俩的表情，就没好气地说：“大姐，你愿住就住，瞧他干吗？”

大姐夫脸色有些尴尬，用眼睛白了我一眼，没有吱声。

大姐苦笑着说：“娘，主要是孩子没带着，大山他也不会做饭。”

我瞅着大姐的脸，把到嘴边的话又咽了下去。

大姐便和每次回家一样，嘱咐我说：“小妹，好好学，明年就高考了，咱家就指望你争气啦！”

就这样，大姐随着大姐夫走了，眼神里流露出依依不舍和不放心之情。我知道大姐惦记着娘的病和我的学习。

一晃几年过去了，我师范毕业后，参加了工作，很少去大姐家。后来，大姐夫得了脑出血，死在了牌桌上。大姐没有过度的悲伤，安葬了大姐夫。我没想到的是，大姐的日子过的是那样的清苦，破旧的房屋，还是结婚时的旧桌凳……

这年暑假，我来到大姐家。大姐见到我，抱着我哭了起来。大姐结婚十几年，苍老了许多，四十多岁的人像个老太太，满脸深深的皱纹。我心想：大姐，哭吧，把心底的委屈、怨恨都哭出来吧。

过了好一会儿，大姐用衣袖擦干了眼泪。对我说起了这十几年的婚姻。

原来大姐夫是个赌博成性的人，这几年也挣了不少钱，大姐干地里活，大姐夫在外面包些建筑活，可钱刚到手还没焐热就拿到牌桌输了。回家后，大姐一问就打架。大姐不敢白天问，万一打架怕被街坊四邻笑话，怕孩子知道。

每逢晚上大姐试着问起挣的钱，大姐夫先是骂，大姐小声还嘴，他就动手打。

但是他从不打大姐的脸，而是只拧她的大腿根儿，还强行要大姐陪他睡觉，大姐不从，他就拧大姐，完事，他还得意地指着结婚证说：“不让我碰，我有许可证！”

我突然想起，有一年夏天，大姐来家，帮娘洗衣服，他用搓板搓衣服擦裙子时，我发现她的大腿里侧有一大块青紫，我问她，她苦笑着说，不小心撞的。

大姐说，不敢让家人知道，怕爹娘跟着生气。

这大半年，大姐夫没有出去干活，把家里仅有的四千块钱输了进去，他心里一着急，犯了病，当场就咽气了。

听了大姐的遭遇，我是又疼又气。

“当初，要不是二姐在爹娘跟前横拦竖拦的出馊主意，破坏了你的婚姻，也不至于嫁到这里，离家又远，受委屈也没人知道，二姐有什么前途，还不是在家种地，害了你一辈子。”

“唉！事情都过去了，埋怨谁都没有用，还是怨自己的命不好！”

“也不知道林峰怎么样了？”我说出了心底的话。

“这么多年过去了，他人好肯定有一个好的家！”大姐说。

“哎！大姐，他临走时不是还给你留一封长信呢吗？”

“啊！对！”

大姐翻箱倒柜，终于拿出那封保存完好的信。大姐说是这封信给了她活下去的希望。

我接在手中翻看着，上面写着都是鼓励大姐的话语，还说把大姐视为亲妹妹，要是大姐将来遇到什么难事一定去找他，他心里永远想着大姐。

“小妹，不瞒你说，我这心里一直想着他，我多想见他一面，哪怕就看一眼，我就心满意足了。那时，我告诉他家里不同意，他哭了，他那企盼的眼神一直印刻在我的脑海里，抹也抹不掉。”

我仔细端详原本秀外慧中的大姐，面色憔悴，才四十多岁的人已经不再年轻。我突然冒出要带大姐去找林峰的想法。大姐听了，眼里闪着感激的泪花。

坐了一整天的火车。我和大姐来到林峰居住的小城镇。住进了一个不大的宾馆里。晚饭

的时候，大姐对着对面桌旁一个高大魁梧的男人出神……

大姐睡下后，我悄悄地起来去问服务员，原来姐姐对着出神的那个高大魁梧的男人就是林峰。他现在是一家企业的老板，这家酒店也是他开的……

第二天，大姐起床后立即收拾东西，说马上回家。我装作不解，大姐说：“我想了一夜，今非昔比，我见了他又有啥用，来时是一时糊涂，害得你陪我来这么远的地方，还浪费了这么多钱，回吧！”

从大姐的眼神中，我猜想大姐得知了林峰的一切。

回家后，我拿出几千块钱给大姐，大姐说啥也不要。有个亲戚见大姐过得清苦，就劝她到自己办的厂子去上班。

大姐听了却摇摇头儿。

我劝大姐说：“去吧，那样不累，都是亲戚，也有个关照，你还得挣钱供儿子上学呢！”

大姐说：“不能去，我还有十几亩地呢，累点儿、苦点儿怕啥？不苦不累能赚钱吗？”

“大姐，你现在咋这么犟？和原来咋不一样了呢？”

“小妹，别说了，我想为自己今后的生活作主。”大姐坚定地说。

“姐”，我深深地唤了一声，看着大姐眸子里透露出来的坚强目光，把要说的话咽了回去。

三年以后，一家报纸上刊登了题为《一个要强的女人》的故事。说的就是大姐，她把自家的责任田种上了草皮，又承包了村里四十亩地发展草皮产业，还和城市的园林绿化部门签订了销售合同。她致富后，还帮助村里四户困难户种草皮，组成互助组……看着看着，我的眼睛湿润了，心中升起了对大姐的崇敬，我默默地祝福大姐生活幸福！

（责编：杨振关）

鞭炮声声

袁文洪

赵长顺怎么也没想到，起了个大早儿跑遍村子里的小铺儿也没买到一挂鞭炮。误了燃气站点火开业，没法儿跟村主任李宝民交待，这顿臭骂算是又挨上了。急得他大冬天冒了一身冷汗，汗一落，后脖子发凉，身子禁不住哆嗦。他干脆把心一横，使劲儿往地上啐了口唾沫，硬着头皮往点火现场赶。心里还一个劲儿地纳闷：怎么一夜之间这鞭炮就都卖没了呢？

李宝民有个坏毛病，动不动就骂人，急了还打人。当然不是真打，也就是比划两下子。谁家盖房争地方、种地抢地边儿、小两口儿打架闹离婚、二孩子们赌博不学好，谁酸懒馋滑不过日子，他没皮没脸地数落一顿，甚至打几巴掌，准管事，就算谁心里憋屈也只能把话往肚子里咽。兴许在别的村这样下不去，可是河店村就没事，甚至有的人还愿意让他骂，好像李宝民骂谁、打谁是向着谁，是一种荣耀。有人问起这事，都说：“甭看他爱骂人，心不坏，说直理儿，真给人办事。”还为他争辩：“人在村里辈儿大，官称二爷。这爷爷骂孙子、长辈儿打晚辈儿不应该的吗？”反问人家：“哪个家长没打过、骂过孩子？”了解情况的人都说，这跟银子有关——这话，似乎也没错。

李宝民确实有钱，服装厂一年落个百八十万，可他没把钱全揣在自己的腰包里。村里修路、建水塔、盖学校楼他都第一个出钱；每年过节都出几千块钱给村里困难户买米、买面、买油；平时哪户有个天灾病业过不去找他，没驳过。一句话，村里有什么事他都能给摆平——不过，那时他还不是村主任。

去年，村两委班子换届，“海选”村主任，一时间成了村民们议论的焦点。村里上届是书记、主任一肩挑，由于岁数大了，平日工作多半由副主任赵长顺主持。赵长顺这人听话，但没有魄力，村里工作也就是那么回事。几个想把大旺村搞上去的人就准备竞争村主任：有的见人爱说话了，爱串门了；有的家族开始串通并联络自己的七姑、八姨、小舅子；有的公开在人群中说讪许愿；有的一帮儿一帮往饭店拉人吃海鲜，喝倒了大旺村不少老爷们。这可美坏了平时受冷淡的老百姓。老百姓也精了，同谁就说谁好，谁请就说选谁，但心里有数，暗地里往李宝民那跑。

李宝民并没打算竞争村主任，是叫老百姓一趟一趟把心给跑活了。河店村的事都在他心里装着：这个村十年前红火过，几个村办企业的机器天天哗哗响着，耕地、浇地、水费、电费全由村里负担；六十岁以上的老人每人过年给一百块钱；盐碱地也改造成了桃园，真是桃花盛开的村庄……也可以说是镇里的一面大旗，全区学习的典型，各种先进的旗子、牌子、奖杯挂满了村委会的办公室。后来企业改制，厂子归了个人，村里没了收入，甭说干事，连干部的工资都打欠条，建个桥、修个闸多半指望镇里头。李宝民心里明白这村官儿不好当；没钱，干不了事，干不了事，群众就没人听你的。总拉全镇的后腿儿那滋味儿也不好受。可又一想，自己是喝河店村井水长大的娃娃，如今行了，不能眼看着村里老是这样，再说，眼下全国都在建设新农村，路也都修到家门口了，河店村要是再上不去，自己脸上也不光彩。于是，他决定竞选村主任——厂子工人每人发给一袋唐山大米，一袋特制富强粉，一桶高级色拉油。二百多工人就占了全村的一半户。

其实，就是李宝民不用这招儿，这村主任也多半是他的。因为现在农民没什么负担了，选村干部就是希望能改变村里的面貌，带领群众共同致富。而李宝民在河店村最有钱又见过世面，脑筋活络，关系也多，只有他有这个能力。

李宝民上任头一件事，就是让村干部分片入户，把群众最希望办的事捞上来。会计一汇总，有好几百条。李宝民手一挥：“先挑出十条村民反映最集中的，砸锅卖铁也得办了。”然后，叫会计写在大红纸上，贴在外边的“公开栏”里，让村民监督，一切开支交给村民理财小组和监督小组把关。这真不是吹牛，不到一年河店村就变了样。不但群众提的浇地和吃水费高、村北地浇不上得建扬水站、下雨天路不好走得修、旱了涝了的沟渠得清等十件实事办了，而且主要街道修成了柏油路，两侧安了路灯，栽上了花草；臭坑变成了荷花塘；垃圾实现了集中处理；建起了健身小广场；还新建了水塔完成了自来水管网改造；尤其是建成了全市首座干式秸秆燃气站，在全区率先实现了“生活能源汽化”，成了镇区新农村建设的示范村。

河店村的面貌确实变了，老百姓的日子也一天天富起来了，李宝民的人气也芝麻开花节节高了，他不仅入了党，还代理了村党支部书记。河店村周边的有的村因两委班子不团结，村里没什么变化。只有大旺村的干部群众忙着搞建设，抓开发，跑招商。村里成立了农工商联合公司，在靠向高速公路出口的公路两侧盖起了门脸房。最近，一个绢花加工企业落户本村，村里上了几十号工人不说，妇女还能把活领到炕头上，不误下地做饭，一个月也能进个五六百元。李宝民还凭着服装厂这么些年和外贸部门的关系，正在洽谈柳编工艺、棒子皮儿做花等出口加工业务。不但如此村里老人每年涨到了二百块，村干部的工资也按月发了，还给每个人上了养老保险……这些变化跟李宝民付出的心血是分不开的。所以，甭说骂谁几句，就是打谁几巴掌算个啥。

说实话，当村官儿不易，天天跟老百姓打交道，什么事都找你。尤其是在当前改革发展年代，群众弄不好就告你去。可哪个村没几个刺头？去年修路占了一个叫二驴子的几棵桃树地，他嫌钱补得少，抱着桃树就是不让动：给补地说还要有桃树的，还要那么大棵的。事闹到李宝民那，没想到他这回并没发火，而是不软不硬地告诉二驴子：“补多少钱上边有规定，你想要多少钱，我给。但往后你浇地找水利局挖渠去，用电缆电力局拉线去，村里福利没你

一个子儿……”没等李宝民说完，二驴子就嘿嘿笑了，赶紧把烟点着了，边往李宝民嘴上递边说：“得，二爷，您别生气。冲您，我服了。”然后，乖儿乖儿的在李宝民拟定的《征地自愿书》和《占地补偿表》上按了手印。按说，李宝民这话也不占多少理儿，可镇区两级找不到大旺村村民上访记录。

甬看李宝民刚四十多岁，但爱听老戏。这些年每年都拿出几千块钱，请市里的评剧团演几出《花为媒》《杨三姐告状》什么的。河店村有文化底子，村里有评剧团演红了十里八村，后来不知什么缘故，又自行解散。当了村主任以后，他决定恢复评剧团，组建秧歌队。钱，不用村里花一分，叫村妇女主任具体操持。妇女主任立即打开匣子对着喇叭喊，没喊完报名的就挤满了村委会的大院。晚上路灯一亮，村委会院里排评剧，大街上扭秧歌，李宝民没事儿也抄起鼓捶儿，身子左摇右晃，把鼓擂得咚咚响，小村整天热热闹闹。

李宝民这人不喝酒，给谁办事怎么请都不去。开始人们说他拿村主任架子，时间长了也就都知道了。不过，前两天还真喝了一回。燃气站建成，按合同得付清工程款，可镇区该扶植的扶植了，群众该出的出了，自己该掏的掏了，还差几万元正在他犯难的时候，村里几个企业老板主动捐助，村里干买卖的、在外当点儿官趁点钱的慷慨解囊，一下子就凑了十来万，李宝民一感动，把这些人的名字刻在碑上，立在燃气站的正面，还自己掏钱在全区有名的海隆大酒楼请了几桌，喝得他不知怎么回的家。

李宝发一觉睡到大天亮，刚洗完脸，赵长顺进来了，汇报燃气站点火开业的准备情况。李宝民一边擦一边说：“你在村里干了那么些年，先听听你的意见。”赵长顺就说：“按照以前的惯例，得请镇区和有关部门的领导、各村书记和主任、企业厂长，加上咱村两委班子、司机，少说也得十来桌，纪念品得百……。”没等赵长顺把话说完，李宝民就把话接过来：“两委班子、党员、村民代表参加，别的一律全免。”说完也觉得缺点响动，又补了一句：“放几挂鞭炮给大伙提提神儿倒可以。”

点火时间定在早晨八点十分，眼看这就到了，可连赵长顺的人影儿也看不见。李宝民有点恼火：当了这么些年的村干部怎么拿这么大的事儿不当回事儿呢。没办法，只好先把工程的开支情况向大家交代了一遍，然后宣布点火。巧的是赵长顺踩着话音儿跑过来了。李宝民刚要发火，人群中“叮——当”两声二提脚响，紧接着村子里到处响起劈劈啪啪的鞭炮声。鞭炮声夹杂着人们的欢笑此起彼伏，连成一片。

李宝民一怔，哈哈一笑，冲着正在发愣的赵长顺的肩膀就是一拳，打得赵长顺晃悠两下也醒过味儿来，长长地松了口气，也乐了。人群中跟着响起一片掌声。

（责任编辑：朱新民）

引子

新兵“野营拉练”刚刚来到宿营地——鹰嘴山旁的西山坞，阴晦的天空突然飘起了雪花。女班长萧军红带领十几名女兵，住进了村西头杨大妈的厢房里。

深夜，杨大妈大门外猪圈里的两头大肥猪，突然发出挨杀般的惨叫声！和衣而卧的萧军红一跃而起，抄起顶门的木棍，第一个冲出屋子。房东杨老汉手提木棍，一边从正房屋往外跑一边喊：“快来打山狗啊，山狗来吃猪啦！”

杨大爷打开院门，雪光中只见一道颀长的黑影从猪圈里蹿出，军红认定，那就是吃猪的山狗！于是手起棒落，只听“黑影”嗷地一声头也不回地跑了。两只惊魂未定的大肥猪，一改平日的懒怠与笨拙，双双蹿出猪圈，往山野跑去。

萧军红回屋拿手电筒，拉上身边的常青、边疆冒雪追猪，谁知三女兵竟迷路深山老林！并引发出一系列动人心魄的惊险故事。

深山历险记

李克山

遭遇雪崩

三个女兵在山里转了一夜，竟未找到归途。次晨天晴雪止，四周冰雪闪耀，银峰环立，而女兵们却无心观赏这童话般的琼玉世界，只顾为早些逃离大山而急速奔走。

又一座陡峭的山峰矗立在女兵们面前，从山下向上望去，简直就像用银子砌起来的，白皑皑的雪光耀人眼目，山顶上云雾笼罩，显得阴森而神秘。女兵们一个个肚子饿得“咕咕”叫，就商量着到阳面山坡捡点儿蘑菇充饥。

阳面山坡比较温暖，在阳光的照射和土石的吸收下，雪层变薄，用树枝稍一掸扫，就能露出石头或地面，也许被人不止一次地捡过，她们猫着腰不错眼珠儿地捡了一个多小时，每人才捡到一小把蘑菇。

突然，小边疆大声惊叫起来：“哎呀，我怎么眼痛，不敢睁眼呀？”说着用手背揉起眼来。军红平时爱读《十万个为什么》，知道边疆的眼睛是因为长时间受到雪光的强烈刺激而造成的“雪盲”，就迅速跑过来扶她坐下，告诉她不要着急，把眼合上，过一会儿就会好的。果然，过了不大工夫边疆的眼睛就慢慢地睁开了。军红、常青扶着边疆，走到山腰一块向前探出的高大的岩石下休息。

军红把三人捡来的蘑菇放在一块儿，用雪一遍遍“洗”净，大家就你一根我一根地嚼食起来，尽管有些牙碜，她们还是吃得很香。

一架飞机过后，她们听到山顶上“轰”地一声巨响，紧接着似有一种沉闷的雷声向头顶滚来，一片白光从眼前闪过，像半个天突然坍塌！由于她们坐在凹进去的巨石根下，所以没有砸着。响声过后，眼前一片漆黑，用手触摸，是冰凉的“雪墙”。女兵们很快意识到她们遭遇了“雪崩”！因为“拉练”前她们学习的“十大注意事项”里，就有防“雪崩”这一项。军红打着手电一照，她们的活动空间仅有一米宽贴着岩石边儿的一长溜，人连站都站不起来，就像被封闭在阴冷坚固的棺材里一样！边疆、常青手抱着头浑身颤抖着哭了起来，军红在一阵紧张恐惧之后，情绪很快镇定下来。她坚信活生生的三个人，是有能力战胜积雪，战胜死亡，获得生还的！她极力鼓励着一左一右两个战友，建议开个简短的“诸葛亮会”，商讨一下如何战胜雪崩。可是冰雪的寒气像尖刀一样刺着边疆和常青的肌骨，她俩抖动着嘴唇，一句话也说不出，只是绝望地有气无力地哭泣。军红想了想，就用毛主席的话激励自己的战友：“下定决心，不怕牺牲，排除万难，去争取胜利。”在那个年月，毛主席的话有着震撼灵魂、压倒一切的强大威力，边疆、常青听了停止哭泣，与军红共同商讨如何战胜雪崩。

商讨的结果，认为沿着岩石向上“掏窑儿”，直掏透天儿，要比向左或向右“掏地道”直接和有利得多。分工是军红负责向上掏雪，常青、边疆分别在她的左右向两边的空隙运雪，没有运雪工具，她俩就用军帽来代替。

她们把手电筒放在一个石罅里照明，便争分夺秒地干起来。开始干的时候，她们觉得手脚冻得发麻不听使唤，可是干着干着，身上就渐渐地由寒冷变得暖和。只是军红的两手，由于不停地抓雪，冻得一阵阵钻心地疼。很快，军红掏得能够站起来了，掏得头顶上的雪渐渐地够不着了。怎么办？军红凝思片刻，蹲下身，叫体重较轻的边疆扶着岩石蹬在她的肩上搭“人梯”，边疆奋力掏雪，很快她的两手就够不着雪了，但仍没掏透天儿！手电筒眼看就要没电了，光线越来越微弱，人人心里都有一种大难临头的恐惧与凄怆……

军红叫边疆下来，坐在地上喘息一阵又重新蹲下，叫常青蹬在她的肩上，再叫边疆蹬在常青的肩上，她要搭一个三人的“人梯”。“班长，你能行吗？”常青和边疆担心地问。“没问题！”军红果决地说，“我在家的時候，经常用扁担到村口的水井担水，肩上的力量可大了！”

边疆在常青的肩上，先是半蹲着向上掏雪，雪粉雪块落在她们身上、脸上、脖子里，她们也毫不在乎。掏着掏着，她发现头顶上有些发白，兴奋得猛地站直身体，头“扑”地顶出了雪外，啊，透天儿了！

军红再也坚持不住，两腿跪倒在地上，肩上的两个人噤里扑噜接连跌坠下来。

“雪井”逃生

萧军红坐在“雪井”底上，一边喘息，垂首急思。“班长，咱怎么上去呀？”常青焦急地问军红。军红抬起头，她想的正是这个难题，虽与外界已经打通，但“井底”离雪面足有四五米高，怎么上去呢？

这时，小边疆眼睛忽地一亮，向军红、常青比画着说：“刚才我在上边掏雪，摸到石壁上有一道横缝，如果把那根打山狗用的木棒插进石缝当“单杠”，通过搭“人梯”先攀上去一个人，把咱们的三根腰带结起来当绳，下边的两个人拽着“绳”不就也可以上去了吗！”

军红、常青听了，连说“好主意”！于是军红憋足了气，又一次做“人梯”，仍叫小边疆在最上头。

边疆成功了！她攀上“单杠”蹲在上面，一手扶着石壁，一手将“绳”拴牢，站起身，环视一下外面的广袤世界，怀着鸟儿逃出牢笼飞向蓝天的喜悦心情，向“井”下说声“上边见”，便迫不及待地撒腿向山脚下跑，谁知这刚刚崩落下来的浮雪，未经风吹日晒的沉积，空隙大而松软，她只迈出一步就“扑噜”一声漏陷下去，重重地摔回“井”底的冰雪上！

三个姑娘“坐井观天”。太阳已经西斜，“雪井”里冷气砭骨，山风裹着雪末一个劲儿地往里刮，如果她们天黑之前不能逃离“雪井”，定会冻饿而死！

在这生死存亡的关键时刻，军红竟想起发生在儿时的一次滑冰趣事。

她的童年是在乡下姥姥家度过的。一年初冬，她和小朋友们到村西水渠边去玩，渠水刚刚结上一层薄冰，小朋友们有人提出比勇敢，看谁敢从冰面上跑过去。一个小朋友没跑几步就漏到了冰水里，另一个小朋友没跑几步也漏到了冰水里，而第三个小朋友见冰面炸响开裂便急忙倒下，一溜滚儿滚到了水渠对面！军红想：上边的新雪，也像刚刚结下的冰一样，站着走是不行的，如果人到上边也像“滚冰”那样滚着走，也许就漏不下去了。……

军红把自己的想法讲给常青、边疆，她俩都认为此法可行。于是，三个姑娘再次架起“人梯”，仍是边疆在最上边。

边疆重新来到上面，怀着忐忑的心情轻轻地趴伏在雪上，然后抱着头开始滚动，开头儿有点儿下沉，可是越滚越快，人在雪坡上轮子般飞转，很快便“滚”到了山脚下。常青、军红谛听着上面的动静，直到边疆“滚”得没了声音，无不为自己的战友能成功地脱离险境而感到欣喜！于是常青蹬着军红的肩，拽着边疆拴好的“绳”，慢慢地攀上木棒，也顺利地“滚”到山脚下。此时“井”下只有军红一个人了，她向上伸伸手，手离“绳头儿”还老远！她想要抓到“绳头儿”，必须把脚下垫高。于是她一边往脚下捧雪，一边用脚踩实。经过二十几分钟的奋力拼干，她在脚下筑起一个高高的雪台，她蹬着雪台向上一蹿，一把抓住“绳头儿”，也顺利地来到上边，“滚”到山脚下，只可惜失去了那根打山狗用的木棒。

三个姑娘死里逃生，望着茫茫雪山，想着刚刚逃离的“雪井”，抱作一团，欲哭无泪，欲笑无声，暂时的胜利压过了迷路深山的忧恐。

边疆坠涧

三女兵战胜雪崩，饥饿和寒冷立刻无情地向她们袭来。好在军红口袋里有一盒火柴，于是她们从避风处拾来一些干柴，又找了个形似窑洞样的凹壁处点起了篝火。寒冷解决了，而饥饿则像猛兽一样啃噬起肚肠。

天黑下来，军红她们又捡来一些树枝，树枝上虽带有少量冰雪，但“火大无湿柴”，柴草在“吱吱”鸣叫中熊熊燃烧。

边疆无精打采地说：“唉，要是有一只烧鸡吃该多好啊！”

常青哼了一声说：“哪有那样的美事呀！”

谁知那样的美事还真来了：随着常青的话音儿，两只小野雉突然自天而降！它们先后扎到火堆里，烧得拼命地扑棱挣扎，可是因为翅羽被烧，一个也没能逃脱。时间不大，火堆里便散发出烧熟了的野雉特有的香味，火焰的红光映射着姑娘们因有野味可餐而变得兴致勃勃的面孔。

翌日清晨，女兵们熄灭火堆离开凹洞。

山风渐渐地刮着，树枝上岩石上被风吹飞的雪粉碎末，不时刮到女兵们的脸上，她们不停地眨动着眼睛，用睫毛抵抗着飞雪的袭击。

萧军红透过空气中飞腾的雪渣儿，仿佛看到大山那面有炊烟升腾，她想，山那面也许有人家！于是便带着常青、边疆沿着崎岖的山路往山上攀行。然而她们来到山顶一看，大家都傻眼了，因为山那面是深涧，隔涧的山比他们上来的山矮许多，可以隐约看到对面山坡上的民房、炊烟和簇簇果树。大家不甘心返回山下，就顶着飒飒的山风，踏着冻得晶亮硬滑的冰雪在山顶上寻觅，哪怕有一条羊肠小道能通崖底也好哇！

小边疆也许为摘一个什么野果子，快步走向山崖，谁知一股猛风吹来，她单薄的身体站立不稳，竟一头跌倒在冰棱上滑下深涧！常青吓得哭叫起来，军红稳了稳神儿，叫常青蹲下身拉着她的双脚，她爬到崖边探着身子往下寻看，发现大约在六七十米深的崖壁上有一株孤树，孤树的白色梢头上有一条绿影，并微微蠕动。她想，那“绿影”定是小边疆无疑！

她把这一“喜讯”告诉给常青，常青的情绪立时好了许多。然而就算小边疆千真万确命不该绝被挂在绝壁的树梢儿上，可她们又如何在短时间内来有效地救助她呢？

军红、常青沿崖边急急地向前走着，企图能侥幸找到一条下山的小路。

走着走着，她俩忽见有一条下水道似的石缝直通谷底！她们想，如顺裂缝而下，不仅能半路救出边疆，还能下到崖底，登上对面的矮山！于是她俩便找个斜坡慢慢地下到石缝道内。

石缝道时窄时宽：窄处人要扁着身子横着走，宽处两三人可并行。只是坡陡，往下走的时候必须手抠石壁，方能减少危险。

军红、常青离绝壁上的那棵小松树愈来愈近，小松树像个巨掌向上伸展着，边疆稳稳地趴在它的“掌心”里。当边疆看到自己的战友如神兵一样突然出现在她的身旁，真是惊喜交加恍如梦境！她为采摘一个风干的野果，在崖沿儿被风抽倒，犹如一颗石子滚坠深谷！突然有一只强有力的“大手”将她接住，她在它满是积雪和落叶的手掌心里弹了几下，抬头一看，四处白茫茫的，自己好像趴伏在云雾上面，登时吓得魂飞魄散！可是她很快就回过神儿来，她坚信她们的班长一定有办法救她！

军红、常青沿着石缝路走着，恰在对着小松树时脚下的“路”高了起来。小松树离石缝路虽只三四米远，但如何安全救助边疆却是个大难题！

常青说：“如果有条绳子就好了，可以让边疆抓着绳头儿荡过来。”

军红探着脑袋往石道的两边搜寻着什么，只听她突然自语道：“有了！”她说把身子探出沟沿儿，伸手去抓一根藤条，她是用藤条当绳来救边疆。藤条骨节处的根系牢牢地扎进石缝儿里，军红费了好大劲儿才把它拉近自己。常青帮军红把藤条拽过来拧成了“双股绳”，以免天冷发脆而折断。

救助边疆开始了。军红、常青站在边疆的斜上方，把藤绳的一头儿丢给边疆，她俩紧握藤绳的另一头儿。军红叮嘱边疆，一定要抓牢藤绳儿，并且争取准确无误地荡进石道，否则就会悬在半空！边疆缓缓地站起身，她在上学时学过体操，对荡跃成功充满信心。她向军红、常青使劲儿点了一下头，随之发出“一、二、三”的信号。当“三”字出口，边疆飞身跃出，只见她小巧玲珑的身段在半空划了个美丽的弧形，便鸟儿一样不偏不斜地落入石道之中！

横走绝壁

边疆又一次逃过险境，三姐妹在狭窄而冰冷的石缝道里又一次拥在一处，患难友谊激荡着她们火热的情怀。

萧军红等三人，经过短暂的休息，便沿着石缝路艰难地继续向山下进发。

军红不甘心地看看两边的绝壁，透过那棵绝壁上的小松树，她看到离他们大约30几米远的地方有个小小的搁台，搁台上长着几棵高矮不一的松树，其中有一棵大松树斜着伸过窄涧，它的梢头儿正好在对面矮山顶上三四米高的地方！她想，如果以树为桥，攀到大松树的梢头，就能跳到对面的小山上，就会化绝路为通途，走出死亡获得新生！然而这30几米的绝壁又怎么过去呢？她又仔细察看，发现绝壁上有许多可抠可蹬大小不等的石缝凹坑儿，并且有一些坡度和垂挂着不少藤条儿。就是说，通过绝壁“走”到那棵大松树下是大有可能的。

军红把自己的想法告诉给常、边二人，她俩虽对军红的大胆设想感到惊骇，但又不想原路返回到山顶，经过一番思想苦斗，最后也横下心来愿意冒此天险。

军红愿打头阵。她解开怀，系紧鞋带，迈出石缝路，像壁虎那样让身体紧贴绝壁，又像螃蟹那样试探着向前“横行”。常、边目不转睛地盯着军红，心都提到了嗓子眼儿！而军红却沉着地或抠石缝或抓藤条一点儿一点儿地向前挪动。在她“走”出十多米远的时候，脚下突然蹬掉一块浮石，而左手的石缝又没抠牢，幸好右手抓着一根老藤，人整个悬挂在了绝壁上！常、边二人吓得口张舌翘，大声惊叫起来。只见军红在空中悠荡两下，然后左手慢慢找好石缝抠牢，停息片刻又开始向前移动脚步。……

大约有半个小时的时间，军红顺利地到达大松树下的搁台上。接下来，常青、边疆学着军红的样子，也均“走”过这段绝壁。只是常青在中途拽断一根藤条，好在她的另一只手石缝儿抠得牢，脚尖也踩在石壁的凹坑内，才没有发生危险。

军红等三人坐在陡峭的搁台上，倚着松树或岩石，用衣袖擦着脸上的冷汗。这时天已过午，每个人都已饿得饥肠辘辘，边疆从衣袋里掏出十多颗空瘪的酸枣，数着数分给了大家，大家无不吃得津津有味。

绝路逢生

一刻钟后，萧军红站立起来，她扣上衣扣，戴紧军帽，扫视着边疆、常青二人，学着电影里的一句台词说：“同志门，前进吧，胜利一定是属于我们的！”她的声音带着女兵特有的坚忍。是啊，退路是没有的，只有树梢儿跨涧成功，才能绝路逢生，才有柳暗花明！

军红活动活动身体，见无捆绑之处，向边疆、常青微笑一下，说声“让我先来，咱们崖那边见”，然后来到那棵斜长着的大松树下，运足一口气开始爬树。军红平时训练认真，基本功特棒，因此说是爬树，实际上是手脚抓着树干在向斜树上“走”，而且走得如同猴子一般快，转眼间就来到了树顶。她在树顶上仔细审视，选定一条最粗最长直伸对面山头上方的树杈，便像攀单杠那样把身子吊下来，向树的梢头儿捋着走，当捋到树杈只有胳膊粗细，不能再往前走了，她发现自己的脚下离崖边还有一两米的距离！也就是说，要想过到对面，在跳的时候必须悠一下向前有个飞跃，否则便会坠入深渊！军红克制着眩晕与心跳，轻轻地悠

荡着，揣测着手上松杈的承受力，当她确信手上的松杈不会因悠荡而折断时，便又加了点儿劲儿，选在最佳时机向对面跳去。她成功了！稳稳地飞落在崖沿上边。

军红定了定神儿，除鼓励崖对面的常青、边疆要大胆，还强调了最后一跳特别应该注意的地方。

这时，远处似乎有人在喊女兵们的名字。边疆睁大眼睛说：“是咱的战友找咱们来了！”

“听，还有杨大爷的声音呐！”常青激动地拍着手说。

军红的榜样，战友的营救，给了边疆、常青莫大的信心。边疆勒了下腰带，便开始爬树。班长的微笑与镇定使她深受鼓舞，特别是军红那双明亮的眼睛，不单单是美丽，那里面还蕴藏着无限的智慧和力量！当军红捌着那条大树杈来到林梢儿时，小边疆已来到树顶上，她好像是在上军训课，紧张而专心地看着军红的每个动作，她相信班长永远是她最杰出的榜样。

边疆成功地飞跃过去。最后跨涧的常青，因身高体重，在悠荡时，她听到手上的松杈发出细小的开裂声，跳得急了点儿，一只手将将抓着崖边的石棱，好在那石棱坚硬牢固，她悬吊在石沿下。军红又一次趴伏下来，叫边疆蹲下身抓着她双脚，她急速爬到崖边，用双手死命抓着常青的胳膊，把她给拉了上来。她俩的手都被岩石磨破，但谁也没觉得疼。

三人看一阵刚刚跨过的令人触目惊心的深谷陡壑，深深地舒了一口气，然后转身朝山脚下走去。人植的幼松绿得可爱，果林黑红的枝条展示着勃勃生机，她们已经看到了错落的民舍，与找她们的战友就要汇合了！三个女兵的眼睛湿润了。……

（责编：杨振关）

倔老头

刘国华

在窄窄的林阴路上，一个六十多岁的老汉，悠闲地叼着旱烟袋，挑着衣服箩筐，慢悠悠地往山坡上的西瓜地里走去，眼睛里流露出喜悦的神色，地里的西瓜熟了，可以收获了。那是一片沙土地的大瓜园，是他儿子和媳妇经营的。

眼前这个老汉，精神矍铄，身子骨硬朗。走路时总是哼着谁也听不懂的河北梆子。为人脾气古怪，倔强的像头牛，很少有人招惹他。周围的邻居和乡亲们都在背后称他为“倔老头”。

倔老头到了瓜地，左挑右选，最终摘了满满两箩筐刚熟了的西瓜，要挑往山坡下的集市去卖，可是挑着这么多西瓜下山坡不是件容易的事情。如果换成其他人，可能会斜着身子，慢慢的悠着往下走，可轮到他干这活就出笑话了。西瓜从他挑着的箩筐里倾斜着滚出来，轱辘到坡下！他生气了，愤怒了。只要有瓜滚落下来他就随手用手中的小锄头砍，得！这瓜还真听话，不往下滚了，可惜好好的大西瓜被他劈成了两半，红艳艳的西瓜呈现在阳光下，发出晶莹剔透的红光，鲜嫩，诱人。

几个调皮的孩子跑过去抱起被他砍成两半的西瓜就吃，吃就吃吧，还不时地起哄“再来一个！再来一个！”。倔老头箩筐里的西瓜滚落一半，他还是没停下来，挑着担子继续往坡下走，边走边砍，嘴里还不停的骂骂咧咧：“让你娘了个腿还跑！”他越走越快，担子就越倾斜，担子一倾斜，西瓜就又滚落出一个，两个，三个，他越发生气地用手中的小锄头砍着滚落的大西瓜。后面那些调皮的孩子都跑过去分着吃这些被倔老头砍碎的瓜。这个倔老头眼看着挑着瓜快到平地了，回头看看箩筐里的西瓜损失了好多个，可他并没有显出多着急的样子，反而，看着被他砍碎的西瓜倒是很解气。

倔老头到了平地，指着那群跟在后面吃他西瓜的孩子们喊：“兔崽子们，吃饱了，就回

去，不要到我瓜地去祸害西瓜！”

倔老头的这种倔强是善良的，可有时他的倔强却让人哭笑不得。他有个孝顺的儿子和儿媳妇，自从老伴走了，他们都格外的体贴他，呵护他。让他在家享福，看家，不用他做农活。可他就是闲不住，就连儿媳妇做饭他也小孩子似地抢着帮忙。

有一次儿媳妇要做的饭是贴棒子面饼子，他非要儿媳妇在灶台前烧火，他来贴。儿媳妇笑笑说：“爹啊，您还是烧火吧，您哪会做这个活！”儿媳妇的话让“倔老头”听着咋就这么别扭呢！“什么我不会，你们才自己做几天饭，别把我看瘪了”。

瞧！这“倔老头”还真生气了，儿媳妇只好陪笑说：“好，好，那您来贴，我烧火。”

看着这个老顽固的爹，没等锅热就要贴饼子，儿媳妇胆怯的又说：“爹呀！锅凉，饼子会从锅上滑下去的，等锅热了再贴吧。”儿媳妇话音刚落，只见他手捧一把和好的棒子面高举手中，用力的一扬胳膊，啪！一大摊棒子面被牢牢的贴在了锅边的墙上：“看看，这么凉的墙上都能贴上，凉锅就不能贴吗？净瞎说！看我的吧！”

儿媳妇真是拿这个“老小孩”没办法，得了，让他折腾吧，做什么样就吃什么样的饭呗，结果可想而知，那天全家吃了顿水煮饽饽。

别看脾气暴躁的老头倔强得像头牛，有时候特好面子，有一年冬天儿子外出没在家，他看儿媳妇忙里忙外的，很是过意不去。有一次，水缸里没水了，他要替儿媳妇挑水去。

儿媳妇说：“爹啊，您年纪大了，挑不动了，我去挑吧”。

儿媳妇本来是好意，他听了又莫名其妙的生气了：“咋了？你以为我老了，没用了吗？你在家做饭，我挑去”这个“倔老头”就怕别人说他老，他挑起水桶就走了。

好半天也等不到公爹挑水回来，儿媳妇不放心出去找！咦！奇怪了，分明是公爹担着水回来了，咋坐在进院子的木栅栏门槛上呢？肩上担着两桶水像在做造型似的？那他是在做什么呢？儿媳妇百思不得其解。

于是走上前去试探着问：“哎呀！爹，你这是做什么，多累呀！快进来把水桶放下吧！”只见公爹红着脸吞吞吐吐说：“废话，我还不知道沉呀，要能过去我早就过去了，执拗半天了都过不去，想蹲下无奈门槛高，想放下水桶，可是桶又够不着地呀！”

儿媳妇仔细看看，明白了：原来公爹的棉裤是免裆的，是婆婆活着的时候做的，加上院门口的栅栏门槛用来挡鸡鸭，高了些，公爹的裤裆被门槛挂住了，儿媳妇扑哧笑了，连忙帮着把两桶水卸下来，抿着嘴笑道：“爹啊，你自己摘裤子吧！”儿媳妇挑着水桶到屋里去了。

倔老头摘下免裆棉裤，羞得都要哭了，抬头看看儿媳妇挑着水的背影笑得东倒西歪的，气就更不打一处来，他索性没有进院，转身一屁股坐在门墩上，拿出大烟袋想抽袋烟，定定神，懊悔自己在儿媳妇面前出尽了丑。可这时他的大烟袋锅子就是不听使唤，划过几跟火柴，烟袋还是不冒烟，要是往常孙子在跟前准会说：“爷爷，你烟袋不通气了，我给您通通吧！”可是眼前要自己通，还要站起来找通烟袋的笤帚细棍才能通开，多麻烦，这个“倔老头”越想越气，越气就越感觉没面子，随手拾起身后的一块砖头，把大烟袋给砸碎了：“他娘了个腿的，让你不通气，让你不给我留面子。”其实他砸了很多个烟袋锅子了，后来，他儿子说给他买了很多个大烟袋锅子预备着。

儿媳妇做好饭，出来叫公爹吃饭，只见倔强的公爹歪着嘴，脑袋直直的，看着太阳，好像根本不想吃饭，也不想起来，儿媳妇用了很大力气才把公爹搀起来，仔细一看倔老头嘴歪了，听说是出了汗，加上着急，坐在门口得了中风。尽管儿子带他到医院去看了，不过也没见老头的嘴此后再正过来。

从那以后，倔老头的脾气改了，话不再多说，每天只是拄着拐杖和村里的老头们一起到墙根里聚会，边听大伙神聊，边冲着太阳傻笑。

（责编：孙玉茹）

爱心超市

王丽颖

“爱心”超市开业一个多月了,店里既搞批发,又做零售,生意十分红火,老板刘大壮却忙碌得歇不住脚。转眼到了月末,大壮送走最后一名顾客后,忙把店门关好,独自坐在屋里盘点。好歹一算,居然赚了三千多块钱,真是一笔不小的收入啊!孩子的书费不用愁了,媳妇的药费也有着落了,多亏了丁镇长啊!

这到底是怎么一回事?原来从三月份开始,镇政府开展新农村建设、路网建设工程。为了方便老百姓的出行,把中学门前的那条老路进行拓宽改造,路两边的一些临时建筑物要进行拆除。镇里的工作人员连续一个多月奋战在拆迁一线,反反复复与村民协调、沟通,耐心解答。好不容易把大伙的工作做通了,纷纷到镇里签订了协议。可是就有一个蓝铁皮的售货亭,它的主人刘大壮却迟迟没有露面。工作人员到家找,大门紧锁;跟他联系也没有电话,只好把情况及时跟主管副镇长丁建汇报了。丁建听后,想到这家莫非有难处?他立即跟刘大壮村的支部书记了解情况。果然有情况,原来大壮这些天都在区医院监护室,他媳妇又病了。家里收入全指望小卖部,村里两间破旧的老土房成了唯一的财产。媳妇常年吃药,家里的钱几乎都给医院“捐献”了。儿子去年刚刚考上重点高中,每年学费就好几千块钱,全家的指望都在这个小卖部上,唯一的收入如果断了,大壮既要给媳妇看病,又要寻找廉价的门脸,不容易啊!儿子听说拆迁,正急着要退学呢!“怪不得刘大壮不来签字呢?原来是个困难户,得想想办法。”丁建想到这,连中午饭都没吃,就急着奔向镇农贸市场。他想转转闲置的门脸房,从左到右,间间人满。来到街中心拐角处,他突然眼前一亮,还真有一间空房。仔细一扫听,门脸尽管没有开张,却早被订出去了。订的人也认识,正是丁建的小姨子,打算开个美容院。丁建皱了皱眉,心里思忖:这个小姨子,平日脾气冲天,绝对是个泼辣户,平日里都要让着她;可涉及到老百姓的利益,可不能妥协。把一切办妥后,丁建带着司机小张买点水果一起看望大壮媳妇。大壮心里七上八下的,“丁镇长,我不是存心的,等找到了房子,我马上就搬。”“别急,我们只是看看嫂子,顺便帮你在农贸市场找了个门脸,也不知你满不满意?噢,这是钥匙”,“这不成,我自己找吧,再说我也交不起那么贵的租金”,大壮把钥匙急急地往丁建手里推。“租金嘛,我们已经替你预付了两月的,先干着看,等赚钱后连本带息再还给我好了。孩子的学业是头等大事,千万不能半途而废,以后有啥困难,随时来找我;另外,路网建设你要支持,可别扯后腿啊!”大壮泪流满面,紧紧地握住丁建的手,感动得半晌才进出一句“谢谢了”!刘大壮的“爱心”超市在大家的帮助下顺利开张了,生意一天比一天红火。

每每想到这里,大壮的心里就念叨丁建的好处,超市开业后,手里逐渐存了点积蓄,想到人家给垫的租金至今没还,还有乡邻们常在耳边说的话:“人家丁镇长帮了这么大的忙,非亲非故的,为你把亲小姨子都得罪了,懂事的也该表示一下啊!”大壮像是醒悟点什么,决定明天去看望丁镇长。

第二天清早,大壮就从信用社取出两千块钱用手绢包好,又提了两条刚托人从水库买的七、八斤重的大花鲢朝镇政府快步走去。来到丁建的办公室后,他赶快把门虚掩上。丁建一看是大壮来了,站起身迎接。“您帮了俺家,我还钱来了。两千块钱,除去租金,余下的一点表示,弄两条鱼也给您尝尝。”大壮急忙把包放到桌上。“大壮,你是个老实人,怎能做这些糊涂事呢?租金钱留下,其余的拿回去,你还真以为我会让你还息啊!”一边说着,丁建就把钱塞到大壮口袋里。两人反复推让半天,丁建丝毫没有收下的意思。没办法,大壮只好收起钱,把鱼撇在楼道里跑了。

丁建叫来了司机小张，说：“小张，把鱼拿到食堂去，让李师傅给大家做顿水煮鱼吧！对了，一百元钱，一会儿给刘大壮送去，转告他心意我们收下了。”小张这才明白，拎着鱼大步朝食堂走去。此时丁建长长地舒了口气，想想这几天，小姨子为这事到家里没完没了地闹，媳妇也不理解，但看到自己帮刘大壮建起的“爱心超市”，重新燃起他们全家生活的希望，丁建心里就感到欣慰：为了老百姓，这么做是也值得的啊！

（责编：孙玉茹）

过 错

田文萍

那天中午，上高中的儿子回来了。我翻空冰箱炒了一桌菜。妻突然对我说：“请顾达来家吃饭吧！”我心里一打转随口应道：“行。”

那天我和儿子去洗澡。正走着，儿子突然往前一指，爸，我妈——”不远处，妻和顾达并肩而行，边走边聊样子很亲热。

事后想，他们一直没断来往而且妻心里一直有他。她没有料到我答应得这么痛快，一切因出乎她所料而有点不好意思，为掩盖心中的慌乱妻说出了一大堆理由，听着她喋喋不休的絮叨，我怦然心动了，头一下涨得老大。我知道，我的老婆和顾达之间肯定发生了事情。不然她那么慌乱？她掩饰什么呢？“顾达很苦……老婆瘫痪在床”，又凭什么要她同情？

她择菜、洗菜，平时熟练的家务今天都手忙脚乱。我压抑着沸腾的心，用平静的口气对她说：“去打个电话吧看都几点了？”

妻开始给顾达打电话，勉强地做出不以为然的樣子。很快，妻进了厨房，故做轻松地说：顾达到楼下了。

顾达来的时候，一只手拎一个大蛋糕一只手提一大瓶红酒，穿一身恤衫长裤，身上散发着一股淡淡的男人的幽香。妻忙着摆碗筷，打红酒，跑里跑外，兴奋得让我心里不舒服。

我声称胃不好不能喝酒，我看着写有吉祥字样的蛋糕，我的心里打翻了一坛烈酒。

一顿饭很快吃完。顾达言称有事匆匆走了。

妻默默地洗碗。我在一旁冷眼看着她。我知她心里很乱，但我心里更乱。她已经让这个男人进了家，不是明摆着要和我摊牌吗？

到了晚上，她有点坐不住了。妻由沉默变得惶惶不安。终于，她一把拉住我：“老公，其实我很爱你的——”

在她面前，我没有表示什么。也没有追究根源和细节。我的镇定和平静再次慑服了原本谨慎胆小的妻子。她就象一只待宰的羔羊等待着屠夫挥动手里的屠刀。僵了一会，我说：“嗯。我知道了，睡吧！”

我说话的语气，显示我已占绝对的优势和地位。

我开始捕捉她身上的男人香水味，像猎犬闻到血腥一样兴奋却不肯因此和她吵。我怕一旦吵起来会由主动变被动，到时真的把老婆拱手让人。我只能忍，但我被内心的压抑折磨得精神失常了。

晚上，电视里正演着一场热烈的婚外情。我把着遥控故意不肯换取台。妻不时站起坐下。

过一会，她起身去倒水。侧面看过去她在流泪，我把遥控器重重摔在沙发上。

那段时间，我怀着一种受伤的心态，肆意地对她发脾气，我变得喜怒无常，神经兮兮，老实的妻被我的气势所压倒，她终日看着我的脸色，谨小慎微。

我开始失眠，神经过敏，哗哗地掉头发。最敏感的就是我们的性生活，每次当她试探着表达欲望的时候，都被我冷冰冰地拒绝。

一天，家请客，一整天大家都很开心。晚上，妻小心地钻进了我的被窝搂住了我的腰，我脑海里立刻闪现出她和顾达眉目传情的画面，我感觉喘不过气来。一脚把妻蹬出了被外。

看着日渐萎靡的妻，我感到自己有点过份，简直不近人情，我开始有了隐忧。如果，一直这样下去，会不会真的给了她“红杏出墙”的机会？

可是，还没容我想清楚，感情就到了无法挽回的地步。

夏天来的时候，大学同学组织了一场聚会。以前这样的聚会只妻一个人去。可这次，我也参加了。

和同学聚会的时候，我把家里的一切不愉快全都忘了，妻也显得很轻松快乐。晚餐的时候，大家都喝了很多酒。

晚上回家，妻醉意浓浓地说：“你不要用这种眼光看我！我们只是一般的朋友关系，你却好像抓到了什么把柄，好像我就低你一等，就要看你的脸色，就要永远生活在你的眼皮子底下。我知道我怎么做都达不到你的满意！都不能转化你的心。既然你如此讨厌我，我又何苦自讨没趣！……我们离婚吧！”

我并不想离婚。我只是过于看重男人的自尊，过于看重自己受到的伤害。从而忽略了妻一再的努力。我用受伤的心态报复她，谁知我的行动扭曲了我的本意。

第二天妻就搬走了，再没回来。

（责编：杨振关）

做同一件事情

刘利民

文杰和永平同时受聘于一家公司，两个人同龄，都是23岁，而且都是高职毕业。进入公司后，两个人干得都很卖力，尤其是文杰。每天早早来到公司，扫地、打水、整理办公室，相比之下，永平就没有文杰那么投入，可两个月后，永平被公司老总提升为销售部经理，文杰还工作在最底层。又干了一段时间，在极不平衡的心理驱使下，文杰暗自嘟囔老板是“狗眼看人低”，并向公司老总提出了辞呈。

老总看了看文杰的辞职报告，一面让文杰坐下，一面笑着说：“文杰，最近你表现不错，工作很辛苦，这我是知道的。不过至于辞职的事我想你还是考虑考虑再作决定。毕竟咱们公司的待遇还是挺高的。”文杰的脸拉得挺长，表情很冷淡，“我工作这么辛苦，为什么得不到您的重视？”老总平和地说，“今天是个阴雨天，请你到市场上看看有没有卖菜的。回来告诉我一声。”文杰极不情愿地打着雨伞跑了出去。不一会儿，就气喘吁吁地跑了回来。见到总经理说到，“我到市场上转了一圈，就看见一个开着柴三卖土豆的。”多少钱一斤，车上大概装有多少袋子？”老总问。文杰因为没弄清楚又跑了出去。20分钟后回复道：“8毛钱一斤。车上装了20袋，估计有1500斤。”车上还有没有其他品种的蔬菜？”没办法，文杰又跑向了市场，老总无奈地摇了摇头。过了半个小时，文杰气喘吁吁地回来，“车上还有200斤西红柿。”文杰气得脸色蜡黄，对总经理的刁难已经充满了愤怒。“好了，文杰，你先坐办公室休息休息。”总经理说。然后他又用桌上的电话把永平叫到了总经理室。

“总经理，请问您找我有什么事？”永平彬彬有礼地说。这时，老总又平和地对永平说：

“今天是个阴雨天，请你到市场上看看有没有卖菜的。回来告诉我。”永平点了一下头，退出了总经理室。15分钟后永平回来了，他认真地向总经理汇报，“今天因为天气不好，市场上只有一个卖菜的；他用柴三拉来20袋土豆。大概有1500斤，8毛钱一斤。另外还有200斤西红柿，一块钱一斤，我看咱们公司应该进点蔬菜，我已经把卖菜的师傅领到咱们公司门口了，您看是不是请炊事班的管理员再跟卖菜的师傅谈谈价？”“我看可以，那就请你通知一下他们吧。”这时，总经理的脸慢慢地转向了文杰，只见文杰的脸涨得通红……

（责编：李蔚兰）

秋在农家小院里

张严文

十月，方方正正一扇门，关住了秋天，留住了秋韵。十月更像一本内容丰富的书，风在翻动书页等待我阅读这个季节的华彩。十月六日，天阴沉，雾锁晴空，我带着女儿奔驰在回家的路上。

连日来的秋雨让这条本就难行的路更加泥泞。颠簸中我阅读十月的风景。田野中已略显空荡，惟其那成片的果树还在风中摇摆生命的瑰丽。葡萄架上已经空了许多，地里空了一片，正等待小麦播种的时刻。泥土在雨的润泽下，散发着阵阵芳香。我也在十月的风中接近自己的家乡。

这个假期在岛上居住的时间长些，以往这时候我会陪在妈妈身边，在家乡的土壤里收获那份虽然微薄却朴素的喜悦。这样的时候我才发现我对土地有着如妈妈一样的深恋情结。今天，母亲在电话里问我最近怎么样，当时我正在接女儿的路上，正好老师说下午不复习了。电话里还有妈妈对女儿的思念，于是我说：“妈妈，等我们回家吃饭，我们马上上路。”电话那边是妈妈异常兴奋的声音：“好，我和你爸爸等你们！”那是一种发自内心的喜悦。这么多年母亲把对我们的爱都转移到下一辈身上，君君是妈妈打小带大的。自初中之后，女儿再也不能像以前有充足的时间回家看姥姥了。母亲便失落了很多，那份想念时常萦绕着她。

现在，我正颠簸在这条土路上，坑坑洼洼引领我到了自家的门口。远远的就看到父亲和母亲翘首等待的身影，孩子还没下车，便被母亲拽到怀里，那份亲热劲让妈妈的眉头也舒展了许多。妈妈像个孩子般对女儿撒娇：“君君，是不是不想姥姥了？这么长时间不来看我。”女儿抱着姥姥比身高：“姥姥，你看我都比你高了，君君现在的作业好多啊，跟那座山一样高了。”说着话一副委屈的样子。如此又博得母亲的怜惜，牵着女儿的手，走进了这个普通的生我养我的农家小院。

十月，已是一个浓郁的季节，如果说九月是秋天的门槛，那么十月则是关在这道门里最华丽的篇章，而农家小院则是勾勒这幅画面不可或缺的笔墨。在墨痕浓重处，勾勒着母亲的喜悦。院子里堆积着金黄的玉米，已经晾干的花生堆积在墙壁处，因为雨天，来不及碾轧的黄豆还在茎上，凌乱地堆积在门下面。以往的此时我会喊着乱，而在这个季节则显得那么丰盈。此时，农家的小院正讲述着丰收的故事。

灶间燃着花生秧，那味道怎么闻都是那么亲切，只一会，缕缕香味充盈着堂屋。无论什么饭菜，只要冒出烟囱里那么一缕烟，便香甜入心。

农忙过后的母亲略微胖了些，她为我们捧出了这个季节的果实。妈妈说：“今年的雨水多，柿子树上结得那么多果实都落地了，收获得不是很多，却够几个孩子吃了。”我依稀记

得这两棵柿子树是姨妈在女儿刚生下的时候买来让妈妈栽的。姨妈说：“栽上树，树高了，孩子也大了。等到君君长大时候柿子就可以吃了。”关于这两棵树，我记忆最清楚的就是姨妈的这段话。妈妈还说，等有机会再栽上一棵，一个孩子一棵树，想来这两棵树上种着妈妈的希望……如今连小侄女都读小学了，这对妈妈来说，该是多么欣慰？如今的女儿都比妈妈高了，妈妈笑纹细密，说：“你妈妈和小姨都没长过姥姥，而君君现在就比姥姥高了。”那是由衷的喜悦，我能读懂。

这个季节对孩子们来说则是充满好奇的，母亲时不时拿出苹果、葡萄、柿子，这让女儿觉得农村实在是太美了。妈妈说这些都是邻居们送来的，小山村里家家户户都有了果树，现在的农民也富裕起来了。更让人留恋的是那份淳朴的乡情，不管你到了谁家，乡亲们总是很热情地捧出这个季节的果实送到你的面前。邻居的奶奶知道我们回来了，到地里摘来了新鲜的葡萄送过来，邻居大爷送来几个裂开口的石榴，红彤彤的果实正诱惑着两个孩子。想来，无论我们走出多远，离开多久，这里的人，始终惦记着那个曾在山里跑的娃娃。

家门口那条小河，流水清澈，潺潺水声侵入耳鼓，动了童心。牵着女儿的手，趟过草丛，走进童年的河，女儿兴奋地要脱掉鞋，她说：“这样在水里走一回该多舒畅。”可惜的是秋已深，水已凉。无奈，我只能站在那座流水的石桥下，追忆那段青涩的心事，编织一份美好图画年少时代。那年的流水漫过我的脚背，带着梦一样的翅膀，流向远方。而今，容颜已苍，河床渐高，始终无法改变的是那份纯情的心境。流水带走光阴的故事，记忆的河床上却长高了曾经的细枝末节。

岸边，侄女捧着石榴和姥爷坐在门口的石头上，爸爸牵上孙女的手，询问她这个学期的学习情况，我站在离他们几米远的河床上，心里格外欣慰。

妈妈的平房上爬满了丝瓜。喜得雨水充足，长长的果实惹人喜爱。女儿调皮地自房顶上走来走去，那份喜悦的心情无法言表。岁月不饶人，爬上平房我已经没有了女儿的矫捷身影，小心地爬上去，视野豁然开朗！极目远望，我童年的山在层云飘渺处显现；我童年的河唱着欢快的歌，流向远方；我童年的老屋，仍然在眸子中矗立；还有那条通向远方的路，如今，将我的家和老屋连接。

农家的小院到处弥漫着秋天的味道，就连那挂在空中的丝瓜也述说着季节的美丽。巷子里的几株玉米已经被放倒了，依稀可见当初站立的姿式。站在平房上，入目的是层层叠叠的乡村风景。山以丰富而斑斓的景色敞开怀抱抱着山村。山中的年华缓缓流淌着，时间成就了山的伟岸，河流鸣响了时间的旋律，山村则成了山的娃娃，汲取河流的营养，在山的怀里，一年年长高。一茬茬的人老了去，几度春秋，几许人在？而此间的静谧与悠然却是山外高楼林立的道路上所遍寻不到的。而那份亲切是我们回归的根源。乡亲们一句热情的问候：“文，什么时候来家了？”让这个秋天立刻柔软起来……

（责编：朱新民）

深秋的母爱

孙 利

不觉间已是深秋季节，落叶飘飘，硕果累累。每到此时，我的内心总有一种异样的期待在升腾，那是妈妈的祝福，对妈妈无限眷恋之情。

妈妈由于身体的状况，一直没有要孩子，在她三十五岁的时候，冒着高龄产妇及身体极度虚弱的危险，生下了我。窗外秋叶满地，秋风习习，妈妈紧紧抱着我这个来之不易的小生命，嘴里怜爱地唤秋儿的名字，谁知这一叫到如今已有二十五年之久。

世事无常，越是倍加呵护，万般珍视的人或事物，越容易令人神伤。在我三岁的时候，一场疾病差一点就夺取了我年幼的生命，是妈妈用感天动地的母爱，把我从死神的手中拽了回来，为之付出的代价则是：风湿性关节炎。由于当时的医疗环境极其恶劣，妈妈为了能更好地照顾我，每晚坐守在我的病床旁。劳累加之潮湿的房间，整整四个月住院治疗，从炎热的盛夏熬到已有凉意的深秋，我的病终于痊愈，妈妈却被此病纠缠至今，一到刮风下雨的天气，更是疼痛难忍。小时候不懂事的我，看到别家小伙伴和妈妈玩赛跑的游戏，回家也要妈妈同自己比赛，当被拒绝时，我大哭以示不满，或干脆不理妈妈，任凭她怎么哄劝，还是任性。但妈妈始终是微笑着的，对女儿您真是倾注了太多的耐心。而那时，我却那样的自私与无知啊！

妈妈是个细心的人，从出生到长大，我的每一点成长她都关注着，用自己的形式，记录下了女儿变化中的每一天。现在它成了我和妈妈之间最珍贵的财富，每年过生日时，妈妈就会把一本本日记搬出来与我分享我成长中的每一处亮点，太有意思了。5个月时候我就长牙了，不时地嘬嘬口水，还要咬东西；7个月时，坐一会儿“咣”就倒下了；9个月时20斤了；3岁时就认识好多字了；小学三年级时被评为三好学生；初三第一学期拿到第一次稿费……如果不是妈妈这点滴的记载，如今我怎么会清晰地忆起曾经的那一幕幕美好往事！

一点点在妈妈的精心养育下，一天天快乐地长大了，慢慢地懂事了，渐渐地体味到了她那良苦用心。

一直都很依顺我的妈妈，平生第一次对我自己选择的男友坚决反对，坚持让我放弃他。和家里经历了一场不小的斗争风波，我们最终以分手结束了那段感情，回过头看我彻底明白是我错了。

那是在我二十岁的时候，我结识了他，英俊、洒脱、不失风流倜傥，理想中的白马王子的形象，我一下子被他那外在的“光彩”迷住了。半个月后，我就把他领回家让妈妈见见他，肯定她会喜欢女儿自己挑选的如意郎君。万万没有想到，一向友善的妈妈友好地接待他后，当我送下楼回到屋里，妈妈十分郑重地对我说：“孩子，他和你不般配，他那圆滑的言语，不定的眼神，一副满不在乎的举止，直觉告诉我，这人不可交！”“为什么，为什么？”我的泪水止不住地涌出来。我不能失去他啊！幼稚、单纯的我，心里十分痛恨妈妈的无情，我以绝食来反抗，没想到这一招却一点也不管用了。

我把自己封闭在自己的小屋里，谁也不想见，只守着电话，等待男友每天准时打来的甜言蜜语的攻势电话。有一天，他又来电话了，直接告诉我：“别理你的父母了，出来和我消遣去，他们是老糊涂……”我像走火入魔般奔出家门，到迪厅去找他，乌烟瘴气的地方，音乐、歌舞声乱作一团。好不容易找见他，早已是醉意浓浓，刚想上前扶他，却被一把拽了回来，原来是妈妈，从未见过的愤怒神情，我终生难忘。我被带回了家，妈妈没有打我，更没有训斥我，正是这种无声胜有声的举动，彻底把我惊醒了，把我那颗迷失方向的心唤回。

与之分手的1个月后，他就因盗窃公物被公安局抓起来了。这时我才如梦方醒，感谢妈妈又一次以她那独特的眼光和果断，帮女儿找回了后半生的幸福。

如今，我以优异的成绩完成了学业，如愿以偿地走上了人人羡慕的工作岗位，成了一名内科医生。我要努力工作，潜心学习请教，积累全面的经验，争取早一天医治好妈妈和像妈妈一样痛苦并急需帮助的患者，早日拥有健康，回报妈妈的涌泉之恩。

闲暇时，我总喜欢同妈妈逛街，买点新款、舒服的衣服给她，吃点营养、开胃的美食孝敬她。看着妈妈脸上舒展的皱纹，甜甜的微笑，女儿内心特别温馨。

年底，我就要成为新娘，因为我的那个他，既聪明又懂得体贴老人，工作上出色又肯干，深得家人赞赏。妈妈终于可以放心女儿以后的人生了。庆幸自己拥有世上最宝贵的母爱，庆幸自己还能一直与妈妈携手每一个晨夕。我庆幸上天安排的这份注定亲缘。深秋的母爱好深沉！

（责编：朱新民）

童年四季

赵和勋

柳笛

“七九八九，绕河看柳”。阳春三月，几阵柳笛春风拂过，那房前屋后，堤堰河边上一行行一棵棵柳树，便悄悄长出淡黄色的嫩芽。那根根青绿柔软的柳枝条儿，随风摇荡，很是惹人喜欢。

小时候，我们一些小伙伴放学后，就赶紧跑到池塘边那几棵枝桠横盘的老柳树旁，书包往树底下一放，像猴子一样地攀上树。胆子大的还拉着几条长长的柳枝，摆荡到另一棵树上。玩够了爬树游戏，就从树上折下几根柳条儿做柳笛：先是选一根一年生的嫩条儿，捏着中间，用另一只手轻轻地一圈儿一圈儿地拧，使皮、木分家。觉得离骨了，再用嘴叼着木质，使劲往外一拽，把木棍儿拽出来，手里留下圆圆的柳皮筒，再用铅笔刀把两头削齐，掐去一头半指宽的老皮之后，一支葱绿嘴儿的柳笛就做成了。将柳笛放在嘴上使劲吹，一串串音符进出，传得老远老远。老柳树底下，孩子们聚在一起，或蹲或坐，或站或躺，手里都攥着几个柳笛，越吹越起劲儿。

笛声此起彼伏，真像一支“交响乐队”在演奏。柳笛声声，吹出了孩子们对乡土的深深眷恋，吹出了孩子们天真活泼的童年。

几十年后的今天回忆起来，真是别有一番滋味在心头。

看彩虹

夏日，阵雨过后，天空中出现了一个半圆形的七色彩带，它浮在暗云中间，两头下垂插在云里，像座桥，桥背顶着一块青天，这便是时常与火红的太阳争艳的光彩夺目的彩虹。

我从小就喜欢彩虹，每当阵雨来临，总盼着彩虹出现，往往是雨尚未停，便跑出家门，站在村东壕坡上翘首远望，望着望着，空中的白云裂开，黑的云缝镶上了金黄的边儿，一些雾气慢慢退去，雷声也越来越远；过了一会儿，西边的云缝露出了阳光，这时彩虹便露出了笑脸。

我四五岁时，曾听过大人们讲关于彩虹的故事：有人说，彩虹是通向天空仙境的桥梁，踏上去就可以像孙悟空那样摘到王母娘娘的蟠桃……童心幼稚，那时我曾经追过彩虹，还真地想踏上天空。

随着年岁的增长，知识的增多，我逐渐了解了彩虹的形成原因。于是，什么仙境桥梁再也不相信了，也没有爬上虹桥的奢望了。可是，我对彩虹的感情，却一直很深厚。直到今天已进入老年，每逢看到彩虹出现时，仍像孩子一样跑到室外，站在高处，翘首远望，仔细端详。我喜欢它的壮观、雄浑，喜欢它的灿烂、恬静。当然，更重要的原因还是因为它曾启迪过我对未来，对光明的追求。

捉蝈蝈

在我童年的记忆里，在那骄阳似火的初秋，蝈蝈的叫声特别脆亮。放学路上，我总忍不住跑到草梗上捉蝈蝈。

我循声悄悄地前进，蹑手蹑脚分开草丛，再仔细观察那小东西卧在哪里。慢慢地从背后猛伸双手扣住它，然后用庄稼叶子包上，回家放在小笼子里，或放在院子的小树上。捉蝈蝈时要屏住呼吸，尽量不出一点声响，稍有一点动静它便藏在更隐蔽的地方，让你很难发现，非得等好长时间，它觉得没危险了才开始鸣叫，也就是说再想捉它，那就得要有很大的耐心。

中秋以后，在收割庄稼时，有时会突然蹦出个拖着长尾巴，腆着大肚子的雌蝈蝈，逮这种不会鸣叫的大肚子蝈蝈要比逮鸣叫的雄蝈蝈省力得多。因为它行动缓慢，一旦被发现，是很难跑掉的。我们捉它，可不是要养着它，而是为了拿回家去烧着吃，它那满肚子的籽，像粳米，烧熟了特别香。那可是我们童年最好吃也最想吃的东西了。

坐冰车

在儿时的记忆里，我们华北家乡的冬天比现在要冷得多。那时因地上水比较多，无论是小河、池塘或是水坑长年有水。冬天一到，都会结成一层厚厚的冰，在上面行走，拉东西都不成问题。这样，那里也就成了孩子们的乐园——天然溜冰场。

大人们对我们溜冰一般是不大反对的，因为那时的孩子没有现在这么娇惯也没有多少其他更好玩的地方。冬天的星期天或节假日，我们往往是在冰上度过。玩的项目主要是坐冰车，放陀螺、钻冰摸鱼。当然孩子最爱玩的还是坐冰车。说是车，实际上只是从家里扛来一条板凳，把它四脚朝天放在冰上就成了。一个或两三个人坐在上面。一个人在后边推或用绳子拴住凳脚在前面拉着跑。坐上这种车也确实很风光，令人心旷神怡。但拉“车”或推“车”的人很辛苦，谁都不愿意干，只好规定时间轮流拉推。这样一玩就是大半天，往往都忘了回家吃饭。

如今，冬天变暖了，地上的水也非常少了。真盼着今后也有个冷冬，盼着小河大坑里仍有那么多的水，冻成那么厚的冰，让现在的孩子也领略一下我们当年的乐趣。

(责编：李克山)

冬游圆通寺

平克辉

也许是心底间梦萦魂绕的渴望，也许是一种由来已久的期盼，抑或是一种神奇的感召，我游览圣地圆通寺的梦想如期而至。

说圆通寺是“圣地”一点也不为过，它占地面积 28 亩，位于天津市武清区崔黄口镇东南部，距津围公路崔黄口路段 100 米。资料表明，这座寺院在天津市是规模最大的“比丘尼”

佛教道场。寺内布局将由天王殿、大雄宝殿、圆通殿，从南向北三进组成。东西两侧将建有药师殿、地藏殿、念佛堂、五观堂等。几座大殿除供奉诸佛菩萨外，还将悬奉众高僧大德墨宝，书法大家的大匾抱柱。九层铜铸万年宝鼎、黄铜香炉、法器法物独具特色。

寺院建成后，每一个角落将按古式园林风格进行绿化，绿荫草坪、松柏香樟、枫树红叶，树影婆娑。楼台长廊，平扇花窗，古色古香。勾栏玉柱，方砖甬道，曲径通幽……这些景观，将成为千年古镇观光的胜地。红漆大门，隔不住古刹钟声，水榭、放生池可以观赏到“鲤鱼脱却金钩去、摇头摆尾再不来”的动人场景……

怀着崇敬的心情游览正在筹建中的圆通寺，耳轮中已听不到往日的喧闹和马达的轰鸣。来自湖北殷祖古建的施工队已然返乡，施工现场进入冬季修整阶段。整个圆通寺内显得安逸宁静。

视野中圆通寺四周的高墙已遮挡不住宝刹的巍峨与挺拔。三座高大雄伟的古式建筑群，气势恢宏，错落有致，朗然而立！

这组总体投资几千万元的大型仿清式古建筑群，虽然没有经过最后的装修，但已初具神韵，更凝聚了中国佛教协会理事、天津市佛教协会副会长、圆通寺主持妙法大师的智慧和心血！假如你从空中鸟瞰崔黄口镇东南部，这组建筑群恰似一个巨大的惊叹号……

在寺院的最北侧和西侧连接处，建起的寮房已初步竣工，几位僧人在温暖如春的房中或功课、或小憩，神态安详。每天早斋和午斋前，都能听得见僧人们拜佛和虔诚的祷告声……

圆通寺“洒净”仪式，就设在世尊圣像前，位置刚好在大殿的正前方。佛台上端坐着汉白玉雕刻的释迦牟尼佛，寒冬中泰然自若令人起敬。佛像前鲜花锦簇、香烟缭绕，每到初一、十五或诸佛菩萨诞辰 纪念日，总有僧人信士烧香、绕佛，高颂佛号，其声发自肺腑，悠远而绵长……

洒净仪式一同设置的还有“筹建办公室”前供奉的“观世音菩萨和西方三圣”，在冷风中也是慈眉善目在向人们挥手致意。

抬头仰望，大雄宝殿上空的旗幡随风舞动，那宝刹上方悬挂的风铃随风摇曳，叮叮当地响着。

走进大殿内，我的目光立刻被那夺人视觉的彩绘工艺所吸引，一种立体空灵的美感，触动着我身上每一根神经。举目望去，9 米高的头顶部上方，有一个巨大的平面“彩屏”，中央位置有立体平面向上拱起的木制藻井。藻井的中心处绘有莲花图案，花蕊部分很是奇特。据说，那图案代表日月和“六字真言”，意为“南无阿弥陀佛”。花蕊的外环呈圆形，圆形外围一周绘有两组“龙眼”，两组“龙眼”相加，刚好是 365 个，代表一年的 365 天，意为“六时吉祥”。整个工艺流程节奏紧凑、明快流畅，独具匠心。且寓意深远，让人目不暇接，流连忘返。

置身于这神圣庄严的道场，感受这令人心潮澎湃的氛围，我的心中不由地发出感叹：佛教精深，妙哉，妙哉……

晚霞的余辉从宝刹琉璃瓦屋顶上折射出千万束耀眼的光芒，仿佛是诸佛菩萨的恩泽，在不停地沐浴着世间的一切生灵……

（责编：朱新民）

红叶赞

任烽光

在金秋送爽、红叶点彩的时节，我携老伴游了一次香山。香山位于北京的西山东麓，从杨村乘汽车大约两个多小时就到了。我在 1980 年于中央党校学习时，曾约学友游过一次香山，那时也不用买票，游人也不像现在这样拥挤。真是今非昔比了。

香山层峦叠嶂，海拔达 577 米，满山多是黄栌树。它属漆树科落叶灌木，叶状如团扇，霜后呈深紫红色，在半山腰的观赏平台极目远眺，鲜红、粉红、猩红、桃红，五颜六色，层次分明，各有千秋，令人叹为观止。

秋令红叶，美如云霞，素与东篱黄菊、傲雪红梅、不老青松相媲美。古往今来，无数文人墨客写下了脍炙人口的赞美红叶的诗文。如杜甫的“含风翠壁孤云细，背日丹枫万木凋”。杨万里的“小枫一夜偷天酒，却倩孤松掩醉容”。又如王实甫的词：“西风紧，北雁南飞，晓来谁染枫林醉。”红叶不在春天与群芳争艳，却在深秋呈现出劲姿神韵，芳菲凝定，依然旖旎壮观。

人的一生也有四季，像一朵浮云，像一片叶子。我们需要春天的和风，夏天的细雨，秋天的收获，冬天的耐寒。这四季的周而复始，蕴含着人生四季沉甸甸的永恒！

从童年到暮年，我虽爱花朵，但更爱叶子，特别钟情于红叶。

我赞赏红叶，是它那种笑傲严霜、独立寒秋的挺拔精神。古语云“一落叶而知天下秋”，当漫天旋转的枯黄的杨树树叶，在秋风中从树梢上卷落而瑟缩颤抖的时候，经过霜降和寒风刺激的黄栌树却由黄变红，它像一团火使层林尽染。老一辈革命家陈毅元帅，曾在《题西山红叶》的诗中，有这样的名句：“西山红叶好，霜重色愈浓。革命亦如此，斗争见英雄。”

我赞赏红叶，是它那种“一任群芳妒”、“俏也不争春”，耐得住寂寞和炎凉的独处的素质。红叶是秋后树木艳红叶子的概称，有丹枫、柿树、黄栌、水杉、漆树、山槐、银杏等千余种。它多生长在荒僻的山野和远离城市的群山中，它不在万紫千红的花园中争芳斗艳；它耐得住寂寞与孤独；它淡泊名利，甘与野生植物为伴，它是山野当中一处亮丽的风景。古语云：“淡泊以明志，宁静以致远。”做人也应安于诚实的劳动、平凡的生活，而不要有非分之想，做出轨之事。

我赞赏红叶，是那种落叶归根、回归自然，无怨无悔的无私品格。叶茂才能根深，再美的花朵，再高的树干，如果没有叶子为它吸收阳光和水分，它就会慢慢地枯死。而叶子从不偷懒，它除了把自己的能量都释放出来以外，最后由绿变红供人欣赏。而到了冬季落叶归根之后，自己变成肥料松软土壤，为新绿腾出位置，使来年更加枝繁叶茂。

人的一生在如烟的往事中，会百感交织，有幽怨，有感怀，有彻悟。我们从红叶的思索中，如果能得到一些启示，吸收一点修身养性的营养，就会淡化芸芸众生的感伤与无奈，用壮丽的人生阅历编织出灿烂的生命诗篇！

(责编：朱新民)

艺海情缘

郭景生

谈到书法我很惭愧，不敢说是书法爱好者，应该是“叶公好龙”之辈。年少时曾临摹柳公权、欧阳询，后又追随镇上名人高学士先生学临颜体，追随张华田先生学习八分字，但都是三分钟热度，未见成效。

上世纪七十年代中期，听朋友说王庆坨镇医院有位从北京下放遣送回乡接受劳动改造的

曹丙锋先生，是位书法名家。我当时即同乡间的几位书法爱好者前去登门拜谒，求得曹先生用绢花纸写的“鹰击长空，鱼翔浅底”八个大字。虽是书法绝伦，但因纸劣毫无保留价值。少年气盛的我回家后即吟诗一首。诗曰：“桃园春色不足观，诸葛禳星枉费读。无酒怎结湖上客，有钱难买画中山。男儿应背苏秦剑，志士当食断齑餐。一纸蛛丝难称意，二王重现任人看。”吟罢修书寄给了曹先生，但无音信。到后来王庆坨医院有位大夫告诉我说：曹先生拆信看罢说：“此乃狂生也，日后必成大器！”

多年来，我未有一字露角于书林，却依然爱好尤存。1987年恰逢机缘，在一个月朗星稀、金风送爽的夜晚，经我表弟介绍得以结识他的伯父——天津书法大家赵伯光先生，赵先生莅临我的疏篱小院，挥毫为我书写了一幅中堂，赵先生的墨宝使我大饱眼福，我深深领悟到中国书法艺术的博大精深和功力的精华与无边。

赵伯光先生，1933年生，原名廷炎、自署一禾，祖籍天津武清。中国书协会员、天津书协理事。师事李鹤年先生，精工帛书、汉隶及魏晋小楷。作品曾多次入选国内外书展，六次获神剑艺术奖。1993年首届中国（天津）书法艺术节获“中国书法十杰”称号。2000年被中国书协评为德艺双馨会员。有楷释《怀素草书千字文》《赵伯光隶书成语字帖》出版。有很多作品为中南海及海内外人士所收藏。

赵伯光先生心胸豁达，为人和善可亲，凡乡谊友情登门或打电话求字者，他从不推却，有求必应。在一切都市场化、货币化了的今天，他却从不以字牟利为目的，尽量满足求字者的需求。他作为天津市书法家协会理事，多年来为协会作了大量有益的工作。虽然他社会活动较为繁忙，但从不放过为社会奉献的机会，曾多次参加救助灾区和贫困山区以及希望工程的义展义卖活动，参与天津黄崖关长城碑林的筹建与设计活动。为《毛泽东诗词墨迹碑林》《周恩来、邓颖超纪念馆竹联展》、京、津、冀、晋、鲁等地碑林书写碑记。多次的义展义卖以及各项社交活动赢得了社会的广泛尊重，他那刚正不阿，淳朴可亲的性格，诚恳谦逊与人为善的作风，可谓有口皆碑。

我与赵伯光先生结识已有二十年之久。在这漫长的岁月里，本能地能得到赵先生的真传，成为天津书协的一员，但是我知道我不是那块材料，只是我的幻想而已。做赵先生的门徒成为书协会员不是我的目的，我所要学到的是赵先生的人品和治学精神。我时刻牢记他经常对我说的那句话：“写字如做人，要务真求实。”见其字如见其人，人称大家风度，尽在其中。我认为藏古含今，博大恢弘是赵先生人和字的统称。有句古联用在赵先生身上我看比较合适：“春风大雅能容物，秋水文章不染尘。”

（责编：李克山）

辛义霞诗四首

辛义霞

无奈的打工女

打开流浪的日记
酸甜苦辣
漂泊着无奈的惆怅
远离乡土
却又与城市无缘
灯红酒绿是他人的梦乡

流浪女总是被暂住证羞辱
两手空空
成为移动的叹息

秋

阳光慵懒地散在草叶上
蝴蝶透过阳光缝隙
邂逅在菊花绽开的微笑里
我的弯月镰刀在汗水里浸泡
成块的金黄
在秋风里闪烁
母亲累酸的腰
在收获的秋季里
弯成月牙儿

月光披在银发上
额头上演绎着岁月的阡陌
老气横秋的风
让母亲的俊俏
再不回头……

夏季

牛羊在山坡
仿佛星星缀满苍穹
田野里金色的油菜花
倾吐着菲芳
引来放蜂的外地人
搭一座帐篷
在山清水秀的村庄里采花儿

一条小河轻轻环绕在山下
仿佛一条洁白的哈达
搭在母亲的肩上
幸福着我的整个山村

我的村庄

我的村庄
有成片的松林
像绿色的伞
终年为人们擎起绿的希望

（责编：朱新民）

一日十年

李建伟

从没有一个人
给我的生命带来如此大的震荡
以至于
我的生活秩序完全被打乱
我的作息时间彻底被击穿
我的欢笑与泪水莫名被冻结
我的脆弱与坚强一再被考验

从没有一颗心
为我的生命注入如此激烈的情感
以至于
我经常在梦中强作欢颜
我骑车绕城半周为她送饭
我心甘放弃名分还有仅存的尊严
我变得像个奴隶并爱上她手中的皮鞭

从没有一句话
把我的生命行将熄灭的爱火点燃
以至于
她只说过一次爱我
可我早已信誓旦旦当作永远
她的一声欢笑
能让我三月不知肉味儿
而她的一声不满
却将我打入地狱万劫不还
她欢呼雀跃的样子
能给我带来快乐长达半年
而她郁闷失落的表情

又能让我觉得欠债累累万载难还

从没有一双手
将我的生命拿捏得如此舒坦
“舒坦”完全是骗人的鬼话
既然斗胆选择主动
就该勇敢为冒险买单
我因此一再告诉自己
你不是天生执着和痴情吗

那就该感谢她将你的美梦成全
你无须沮丧和落寞
更不能在乎
本来云淡风轻的日子
就这样滑入爱痛交织的边缘

纵观爱的旅程
似乎从来都是险象环生
遍览爱的地盘
似乎从未有过危岸浅滩
自愿落入感情的牢笼
那还有什么不可抛却一边
勇敢投入地爱一次
剔除心里打折的观念
忘我尽情地爱一次
让自己今生了无缺憾
不必患得患失循环往复
更不要害怕无畏的人言
一生得到过真爱的人又有几个
总想着无本的买卖是自私的表现

好好享受疼痛的难以割舍的情愫
真切体验悠悠的回味无穷的想念
细细品尝淡淡的若即若离的牵挂
真真把握一日不见如隔三秋的熬煎
人间最美的事往往就存在一次
瞬间即永恒
一日抵十年——
一日十年的爱
值得你赴汤蹈火

一日十年的爱
值得你披肝沥胆
一日十年的爱
值得你跋山涉水
一日十年的爱
会让你发现——
活着原来就是为了她的出现

（责编：朱新民）

玛格丽特·杜拉斯

诚 学

一杯酒，在你的手里，以一种很优雅的姿势
摇晃着
想起湄公河，想起巴黎
想起你的青春岁月和你的衰老
你说“写作是一种死亡”
于是我们从你深邃的目光中
从你纵横交错的皱纹中
被一种死亡的信念所折服

多少河流在你的指间流走
你睁大的眸子饱含着浑浊的泪水
黄昏中的夕阳
你的凝视如此的暧昧
如果可能
我不做你的丈夫，不做你的儿子
只做你的情人
就像一个晕船的人，一个昏迷的人
一个发疯般地爱着你的皱纹
爱着你的沧桑，爱着你梦一般的文字
和颤抖的嘴角

世界有多大，我们就有多渺小
我们是两只蠕动的小虫
上帝的脚在我们的头顶
悬着巨大的阴影

你在挑衅，在船头被风暴仰起的瞬间
你发出快感的呼喊

颠覆一条船容易,只要有风
颠覆一颗心灵,却要颠覆整个海洋
而我却要颠覆整个世界,只为了
摆正你的倒影

电力女兵是亲人

武保水

曙光,照亮了河边小村
春风,吹暖了田野树林
披挂五彩云霞
抖落一身征尘
雍阳大地
运河两岸
走来一支电力女兵
关爱弱体,扶贫助困
回报社会,乐于助人
一片挚爱的心
救助辍学的小云——
寒风肆虐的夜晚
破败不堪的庭院
传出凄凉的哭喊
爸爸,你不要再去赌博了
赌光了一切
我怎么上学
滚开!狠心的父亲甩过重重的耳光
可怜九岁的小云
吮着伤口
躲在屋角
声声呜咽
阵阵呻吟
望着孩子绝望的眼神
哀痛摇撼着女兵的心
拭去小云嘴角殷红的血痕
孩子,不要哭,要坚强
爸爸不要你
还有电力女工慈爱的心
多次谈话鼓励
几番安抚慰问
温暖了小云的心
帮交学费,补习课文……

小云拉住女兵的手
泪珠滚滚
颤动着嘴角
声声唤亲人……

末代农民

于少祥

知了
疲倦地叫着
正午的阳光
把绿色烧烤
一把锄头站在阴凉下
等待

公路边的汽车把工业时代的喧染
带到田间地头
父辈的劳碌在手茧上
盖上了许多印章
我呢，是戴手套的一代

工厂里的许多酬劳
在季节没有收获之前
就流通在市面上
眼花缭乱的诱惑
把春播秋收肢解

但
许多章节不敢删除
没有土地的春天呀
会以什么样的姿态迎接朝阳

思念（外一首）

张 玥

天海相对

相距遥远
那么就在梦里见面
无论时空
多么遥远
在看不见的尽头
你的一切我都能看见

轻轻地，不小心
把思念变成了习惯

家之恋

小时候
和伙伴玩耍
直到天黑
忘记了归家
如今长大了
却染上了孤单
在异乡，独自害怕
思绪，不经意地
化为果茶
彻夜地想家

（责编：朱新民）

我骄傲，我是武清人

常建华

我骄傲，我是武清人
在人山人海的南腔北调里
我讲着一口纯正的语音
北运河水滋润出的普通话
可让我四海为家

我骄傲，我是武清人
我是大运河的儿女
我是古雍阳的子孙
我的先祖迎送过康乾南下的龙船
“导流济运”的御碑千古流传
和谐发展的岁月迎来盛世华年

在这片丰茂的土地上
三代领导人曾经在此
运筹帷幄指点江山

我骄傲，我是武清人
在我们民族文学、艺术、科技的史册上
一串串武清人的名字闪光耀眼
张中行 刘炳森、李润杰、杨立新……
为世人呈上一道道精神大餐
我们的乡友冯树荣更是把两弹一星送上蓝天

我骄傲，我是武清人
领航者最先感受到“ 开发区大有希望 ” 的强音震颤
他们用勤劳和智慧打开开放的大门
五大洲的开拓者在这里聚集
开发区遍地生金
迎来了曙光灿烂
古老的梦想在武清得以实现
坐地日行八万里，巡天遥看一千河
九横九纵把路网尽情铺展
我骄傲啊
我是武清人

(责编：李克山)

七律·窗前即景

李善成

小楼独坐日迟迟，
窗外送来满目诗。
木槿花繁初绽蕊，
青杨叶嫩已抽枝。
柳丝半掩游人影，
新草全遮黄土皮。
放眼南天云际处，
“ 和谐 ” 呼啸似风驰。

乡村挂职（二首）

曹国强

—

挂职前迤寺，轻车直入村。
春风轻拂面，街口远迎门。
聚议农桑事，随看林果园。
人来此住久，智慧尽乡屯。

二

日月转时光，三年寸短长。
蓬园磋技艺，藤下唠家常。
汗水同流热，梁菽共品香。
乡亲挥别泪，云惜易彷徨。

（责编：朱新民）

永远是朋友

苏连硕

平生好交友。凡是谈得来对脾气的，无贵无贱，无长无少，够得上朋友的也得有一大溜。特别令人难忘的，还是那几位身有残疾的朋友。

—

我原在河北省香河县工作。县城不大，喜欢文学创作的人不少。每次活动，总有这样一位重残者参加：上身蜷屈，佝偻成个球，头几近挨地，显得两腿格外修长。先是右眼失明，左眼视力不足零点一，后来也完全丧失了视力。他是省民研会会员，临时寄居于一间教育部门为他特建的矮屋。他孑身一人，家徒四壁，陪伴他的只有一只半导体收音机和一大木箱书籍、稿件。我经常去他的雅舍闲侃。夏天，爬山虎、野青藤，爬了一墙又一窗，大有吞没之势。冬天，他这孤零兀立的小屋，倔强地承受着风雪的肆虐。

他叫陈金城，原是一名民办教师。十九岁时，厄运降临，患了中枢性风湿关节炎，一下子被撂倒了。以后他弓着腰，扶着墙，又干了十年。二十八岁时噙着泪水离开了心爱的讲台。他瘦成了一把骨头。只有顽强的精神支柱赖以支撑。他开始在文学之路上踽踽独行。

他经常吃不到菜，蒸了米饭，倒点酱油，就瓣蒜下肚。有时我随手给他带点青菜来。给他把埋在地下半截的水缸担满水。

我佩服他顽强的生命力，佩服他的拼搏精神。我白天去时，他或趴在小桌上写作，或倚在墙上收听曲艺段子。阳光透过斑驳的树木花草，照着他佝偻枯萎的身体和苍白的脸孔。

我特意托书法家胡培为他写了一帧“文章真处性情见，谈笑深时风雨来”的横幅。这间敝陋、阴森的小屋顿然平添了活力与风采。

我们几个文人常凑到这里，买点熟菜，弄瓶二锅头，把酒滔滔，吱喱地谈天说地论社

会评文章，直至夜深乃散。过年时节，我有时带点酒菜陪他，以减少他于鞭炮声中的孤独。

这样的人需要照顾。我常常为帮助他做一点事而高兴，又常常为不能有更多的时间为他做更多的事情而内疚。

知天命之年，返回故里。大约在冬季。如被冰雪。

随后的几年间，我们总是书信、电话往来，互通音讯。看他双目失明后摸着格子写的信，依旧不减当年的清新、隽永，简直令人难以置信。每每捧读，情透纸背，力透纸背。

这几年来，老陈有了变化。廊坊有个好心小伙心甘情愿伺候他。那小伙后来娶妻生了后代。一家三口过得挺美满。只是没有住房，租了五次房，搬了六次家。甭管多么困难，与陈老师相依为命。他们时时唱着《我想有个家》。县里的父母官感动了，亲自出面为他们解决了房基地问题。又组织赞助，盖起了新房。为着弘扬精神文明，表彰助残典型，这一家上了电视，登了大报。我在异地，真为陈老师的变化而高兴。听说，近来他又有两部书稿付梓，我从心里祝贺他！

二

在故里，时时在街头见到一个修理自行车的残疾青年。那驼着的背简直就像一座山峰，同样显得两腿修长。只是三十出头的模样。两只眼睛炯炯有神。一见到这位青年，我蓦地想起了我的香河老友。

“小伙子，你好！”

“您修车么？”

“不，我们聊聊天。”

那青年腼腆地笑了，给我扔过一个高腿马扎。

我说：“我为你的勤劳、俭朴感动。”

他说：“老师傅，谢谢您的夸奖，我们这营生，不跟要饭的差不多么？”

“不能这样说。你通过自己的双手方便了群众，按劳取酬，这是理所当然的事。”

我给他讲了河北香河老陈的故事。他惊异地瞪亮了眼睛使劲挺了挺再也直不起来的腰脊，激动地说：“真的？！我们这样的人最大的特点就是自强不息。”

我说：“你平时看书么？”

“不看。只想赚钱。”

“应该看点书。不图将来像陈老师那样写书，只求精神充实。再弄个半导体，没事听听。喜欢流行歌曲么？”

“喜欢。什么‘纤绳荡悠悠’啦，‘妹妹找哥泪花流’啦，都喜欢。家里电视机、录音机都有。不过，有时回家死狗一样，抽不出时间来！”

每次路过，他只要看到我，打老远站起来，似举手似敬礼地喊：“老师，老师，您快呆会儿来。”

我见他活儿不太紧时，便坐在给我拿过的高马扎上。

有时，风雨骤来，或收摊将晚，我见他忙得团团转，就帮他收拾，帮他推车拉车。

我时常跟他说：“你还年轻，要树立自己的尊严。头发要常洗，衣服要常换，干干净净，利利索索，那多带劲！”

“您看这活儿，净是油泥，守马路边儿，暴土扬场，干净不了。谁瞧得起呀？”

“咱自己首先得瞧得起自己。一是外观得尽量干干净净，二是不欺骗顾客。叫别人信任咱们，尊重咱们。”

他凑过身来，跟我小声说：“前两天，有个骑摩托的小伙子，走到我这儿，正好出了故障，我给他好歹对付上了。嘻，弄了两张票。”

我跟他声明：“我跟你好，不是为的修车方便。我找你修车，只能多要，不能少要，否则不让你修。”

“您到底有文化。我只盼只求您抽闲空到我这坐坐就满足了。说实话，您不瞧不起人。我爱听您说话。”他的脸上显出狡黠而质朴的笑容。

三

县残联有位盲人，五十出头，头发如墨，脸孔白皙端庄，看上去，颇有风度。他可以拿只笛子或敲一只钹锣，走街串巷去赚钱，但是人家不走那条路。

见到他，我又时时想起陈老师。

经常看到他在街上这么昂然而从容地走。赶上傍晚，我从街里买菜回来，总碰上他从残垣破壁的“残联”门口出来。他走路很快捷，很轻松，如履平地。到哪拐，到哪注意坑坑坎坎，都胸有成竹。这一天，我见他出来，便停下车子说：“张先生，上车吧。”“您到哪？”“您甭管了。您不是到宾馆去吃晚饭吗？政协开会期间，见过面，并且还在一桌吃过饭哩。”

他对这一路了如指掌，还老嘱咐我哩：“快到政协拐弯口了，这地方路窄车多，您靠边骑。”到得宾馆门口，没等我停车，“嗖！”落地无声地跳下了车，待我回头看时，正像体操运动员那样钉在那里，一动不动。然后过来跟我握手，连说“谢谢，老师”。我说：“有句话相赠，不知当否？”我轻摸着 he 手中的马竿，一字一句地说：“这支枯萎了的竹竿，是所有盲人探索的眼睛……”

张先生品味着我说的每一个字，啧啧点头称是。

此时，但见张先生怔怔地伫立我面前，夕阳映照他深陷的眼窝。他使劲地睁，又长久地陷入了沉思。他把手缓缓地伸过来：“我们残疾人需要多方面的理解与关心，包括像您这样令人咀嚼回味的话语，也是一种莫大的激励。”

我紧紧地握着他的手，说：“我们永远是朋友！”

我总爱傍晚买菜，买菜时又总要绕着弯路过“残联”，又常常碰到我的朋友张先生。我们走一路，说一路，心儿贴得很近，话儿说得很亲。我发现他的内心很深邃，很澄彻，很好，就像陈老师那样……

（责编：李克山）

周末去了玉敬家

周淑艳

我们该有一年多没见了，可天知道，我们近在咫尺，十分钟的路程而已。这是为什么呢？

如果要用一个词来形容我们的关系，那只能是“熟悉”。熟，那种蒸熟了，煮熟了，炖熟了，稀的，干的都熟在锅里的那种熟。2004年9月以前，我们在老家住了七年的邻居，一墙之隔的邻居。她们家的油盐酱醋在哪里，我们家的针线放在哪儿，都知道得门清。至于三叔二大爷，七大姑八大姨这些错综复杂的亲戚网，双方都熟悉得跟自己家人似的。两千多个日子啊，我们成了彼此生活中的习惯。后来，我们又同时搬到这所谓的城里工作生活，我们收获了许多生活的五光十色，唯一失去的是从前垂手可得安闲自在。

孩子的变化最大，一年多，都长高了不少，两个丫头见了，谁也不说话，只是抿着嘴看着对方笑，没过几分钟，就关起房门，去鼓捣东西，不愿被大人打扰。在宝姑娘三、四岁时候的夏天，最喜欢去的就是隔壁，有时候一天才在她家吃三顿饭。到了吃饭点儿，自己就一

声不吭地去了，搬过一个小板凳就坐下来，人家的饭总是香的。

生活的汤汤水水流走的流走，消化的消化，不管怎么着，口子还是被滋润的。偶有沉淀，回忆起来，不禁莞尔。

记得那年夏天的一个周末，我和老公的兴致都很高，看晚间版的《同一首歌》时已经半夜十一点多了，我们跟着那些歌星大声地唱啊唱，想必我们唱得都很动听，那歌声自己就禁不住穿门越墙地飞出去炫耀。等歌星们都回家的回家，赶场的赶场去了，我这儿还意犹未尽呢，明天也不上班，还又不困，干点什么呢？对了，明天不是想吃饺子吗？好，这会儿没事把肉馅剁了吧。抄起菜刀梆梆梆，节奏鲜明，铿锵有声。是夜，月亮格外好，白光光地铺了一地，开个演唱会吧，新歌、老歌、美声、民族、通俗，边剁边唱。那时候，我唱得可真好。什么时候睡的是不记得了。第二天早晨后，或中午前，我们才打开大门就有人上门：“嘿，我说你们两口子可真行，大半夜的唱什么歌啊？你们还让不让人睡觉？”住了这么多年街坊，咋就熏陶不出他一两个音乐细胞呢？悲哀！真悲哀！男的气哼哼刚走，他老婆进门，有气无力地对我说：“你说你唱歌就唱歌，哪儿有后半夜剁馅的？天快亮了我才睡着，睡着了，做梦都是梆梆梆的剁馅声。”我们怎么挨上这么一家缺少生活情趣的邻居——！

现在，他们是听不到我们唱歌了，关在楼房里，没有人再扰他们的清梦。可玉敬说：“真后悔来这里。”玉敬这么说的时侯，我们的脸上都多了岁月的痕迹。我们的脸上都还泛着瓷器一样的光芒的时候，门前常有老乡的牛车经过，房后是大片大片的菜田，老乡说：“吃什么菜自己摘。”没有半分虚让和客气。傍晚我们一起出去遛弯儿，随手摘下顶花带刺的黄瓜，在垄沟里洗一洗就吃。垄沟里的水真清，渴了，捧起就可以喝。

那时候，两个男人在一个单位工作，常在一起打乒乓球，我老公要是哪天打赢她老公，回来就高兴地想喝杯酒。我们两个女人带着孩子过了两年人家说的城里人的生活，日子不像日子。后来，两个男人又先后调到一个离家近一些单位工作，只是再也没有时间打乒乓球了，他们的班儿上得真累。

其实这些都是我在回忆，相聚的时候没有说起。我们是那种十年不见也不会减少半分亲近的人，好不容易见了，在一起说说老人的近况，谈谈工作中的烦恼，数落数落老公的不是，话题没有一点新意。以前，我们在一起说了很多年。在很多年里，我们享受着这种凡俗，把花花世界关在窗外。

周末去了玉敬家，一下子就找到了从前的影子，心一下子就安安稳稳地落地了，落在老家的那片土地上。我们近在咫尺，我们不该这么久才见的。

（责编：李蔚兰）

老槐树下

杨树红

下朱庄街高王院村南胡同口有棵百年老槐。

老杨一家就住在老槐树西边头一家。

这棵百年老槐，苍劲的裸根如嶙峋枯瘦的手紧紧抓在砖石间，盘曲的枝条飘然若云，飘到老杨家的院落上空。每年在春夏之交，满树繁花，总是清香飘拂，花朵缀满高树枝头，闪着银光，升上去，一直升到高空。

不知从何时开始，村里人总是集在槐树下。盛夏时节，在它的浓荫下休息乘凉；隆冬寒季，则在老杨家的墙根下沐浴着暖融融的太阳吹牛聊天。多少年来，村里人在那儿海阔天空张长李短，逗乐子扯皮，练嘴劲抬杠，打情骂俏，扯七伴八，谈地里的庄稼，谈世道谈国事

谈家事，谈天年谈雨水收成，今天扯东家的糗事，明天盘西家的家古董，荤的素的甜的咸的，什么话题都有。刚才出张三的洋相，转而又戳李四的脓疮，早上王五和麻六因一句话不对味儿吵翻天，到晚上照样又同在槐树下，说不定又合伙整哪个，使其难堪。村里大部分新闻和信息都是在那儿发布出来的，村里的人一聚在这儿，都竞相发布自己所知道的，亲自经历的，听说的或者干脆就是自己凭空想象编造的新鲜事、稀奇事和一切引人注目的事，一到那儿，无论谁都会很不自觉地进入一种状态，一种放开嗓门开心致极所能发挥的本色的创作状态，在那儿，谁都想让自己所说的东西被关注被赞许被认可或是引起“轰动”效应，不管是正经话、还是废话、黄话、酸话，说出来有人赞同有人叫好有人哄笑，一脸乐滋滋的，无人响应则只好闷声靠边，悻悻听人说，无形之中这便形成了一种相互竞争的气氛，你说得好，他说得更绝。而说得最绝，最受欢迎的，当属老杨了。只要老杨一出门，他便成为圆心，人们众星捧月般围成一圈儿，听他谈古论今，说东道西。

盛夏的夜晚，闷闷地热，一丝风也没有，老槐树下的人们，一边扇着蒲扇，一边听老杨“演播”。作为“乘凉晚会”的中心人物，他每天都要讲上一段故事，什么薛仁贵征东、七侠五义、小八义、杨家将、岳飞传等，一天一段，讲到关键时刻卖个关子，待第二天再讲。每次开场白都是“闲话少叙，书归正传，却说那……”。围观者无不打心眼儿里佩服他的口才，用北京话说是“盖了帽”了。老杨讲得最精彩的要数自己亲身经历的事儿。上过几年私塾的老杨，是乡里很有资历的农村干部。解放战争时期，19岁的他就是民兵连长，解放后任农村合作社社长、村支书，带领村民农业学大寨、兴修水利、改土治碱、栽种水稻、实行科学种田。亲身经历的事儿多，故事自然数不胜数。

老杨讲的无论是历史故事、革命故事还是社会主义建设中战天斗地的故事，都讲得绘声绘色，声情并茂。讲得兴起时，任汗珠在额头上一闪一闪，也不揩一揩，那腋下的马扎子在他那边说边舞的姿态中吱吱乱响，若不是好木匠做的，恐怕早散架了。

多少年来，高王院的村民们就在这槐树清凉的浓荫下，在墙根儿暖暖的日光下，消融着田间地头耕耘劳作的种种艰辛与疲劳，消融着生活上精神上感情上的种种酸甜苦辣和悲哀忧烦，消融着家庭间家族间人际间的摩摩擦擦和磕磕碰碰。他们在这儿，自自在在悠悠闲闲地摄取着作为农民的那种田园的欢欣与愉悦，抒发着他们那淳朴而恣肆的情感、精神和灵魂。

改革开放以后，人少地多的村民通过科学种田，逐步进入小康，磨床厂、农药厂、电子加工厂等村办企业，把村民的日子推到一个新高度，精神文明建设也上了一个台阶，由图书室、棋牌室、录像室等构成的文化活动室代替了原先那个由大槐树的浓荫所营造的原始的，充满乡村气息和自在氛围的娱乐场所。

老槐树下清静了，只剩下老杨和他年纪相仿的老年人，他们在颐养天年，有一份难觉的清幽、安闲、怡然。每天黄昏，他们静静地看着西天的云彩，这时的夕阳，散发着温暖、和谐、柔和，老人们便眯缝着眼，直到夕阳被老槐树化为一缕一缕的丝，他们才各自散去。

日子在充实平淡中悄悄溜到了新千年。进入新千年的头一天，71岁的老杨突发心脏病去世了，他悄无声息地走了，但是他却让人记住了一个时代。

近几年，老槐树下又恢复了以往的热闹，盛夏时节，人们在树下打扑克、唱卡拉ok、喝茶聊天；冬闲时，村民在树下唱起了“莲花落”。村委会对此事极其重视，出资买服装、道具、乐器。如今的“莲花落”在艺术形式、演出阵容、表演方式等方面已初具规模，只是唱腔还是原始的，“三节疆二”加“垛板”、“太平年”“喇叭腔”、“五更调”等唱腔还有待发掘，村支书老王正和下朱庄街宣委、区文化部门协商，准备多方收集资料，去京城寻找“莲花落”仅存的几位老艺人，准备把这一传统的濒于失传的曲艺艺术传承下去。

2008年，高王院村在武清区经济高速发展的城市化建设中将撤村建居，全村人将变为城市人。时代在急剧地变迁，老槐树将不复存在，百年老槐下，村民们曾在过去的岁月中酿造出一种温馨自在的精神氛围，而今在现代城市文明建设的进程中，他们在失去浓厚的乡村

生活土壤后，将从别样的温馨和谐创造新的文化氛围，新建一个更新的更健康的切合时代的精神生活空间。

（责编：李蔚兰）

美在深情处

——《张宝树散文精选》印象

孙玉茹

走入“年轮”，情感是有深度的。

读罢《张宝树散文精选》，觉得比他先前出版的《生命的辉煌》、《走近真实》、《幸福在彼岸》等几本散文集，令人回味的东西更多了。这不仅因为它所收录的70余篇文章，是从他的众多散文佳作中选出来的精品，重要的是这位“大器老成的散文专业户”（《张宝树散文精选》序）夕照秋实情愈深了。先生那一管褪尽绚烂、洗却铅华的笔带着我们走进一个更加深邃、邈远的世界，使人如饮陈年佳酿般沉醉于作品所体现的丰富意蕴中。

作家把文章分为四部分：“天南地北任我走，美景奇观入画图”，“物性物理须颖悟，是非优长自评说”；“亲情友情出爱意，人行人性见真心”；“莫道前路多迷惑，心灵深处有绿洲”。这些叮咚作响的诗一般的语言，既是作者对每部分作品内容的概括，也让人听到了他真挚、超脱、深沉的心音。这声音表现在他的散文里，则是感知中寄深情，深情中透韵味，不管是状景写物，也不管是记人论事，都能在他真诚、厚重的情怀中展示一种大气的智慧之美。

作者情到深处时，其语言总能情景交融出一种整散错综、顿挫有致的音乐美，尤其在一些写游历的散文中，这样的文字俯拾皆是。“听到太湖涛音，如乐如歌，如雷如鼓。”“我一阵惊喜，大步前行……临湖远眺，顿觉神清目爽。碧波衔远山，美在缥缈间。山石绝壁，陡峭百仞，雪浪翻飞，涛音轰鸣。”“湖水拍岸，涛声阵阵，如闻当年东林先贤们聚首太湖之畔指点江山激昂大义慷慨陈辞一般。”（《太湖涛音》）“走近桃花坞，只见一色桃林，满天红霞。桃花飘落湖面，将水全染红了。我蹲在湖边戏水，看缤纷桃花，掬红渴饮，竟露出得意忘形的憨态……桃花坞虽在远处，但湖光花色依然灼灼，幸得南风飘香来，我心里仿佛也泛起阵阵香波……”（《三月桃花水》）这些带着体温和热量用情思编织成的文字，读起来让人心动神摇，顿觉人在画中，画在眼中，不仅有一种如品香茗般的艺术享受，而且产生了对美的向往。

作者有深度的情感，有时是直露、赤裸的率真美，有时则是寓在字里行间意蕴悠长的意境美。写他家的宠物狗丹丹，“很像一位善解人意的少女，恬静而温柔。家里来了生人，它从不狂吠，只轻叫一两声，然后跑去，扑向客人，后脚着地，前腿抬起，连连作揖。”“一穿衣服，它马上就会叼着皮带跑过来，乖乖地让你给它套上，然后就使劲拽着你往门外走。”“闲暇时，我逗它玩，它也爱跟我跑出跑进；可是只要我坐下看书写作，它便趣地走开，远远地卧着，一声不响，瞅着我，却一步也不靠前。”（《丹丹》），这些逼真的细节，如水波激荡着人的心灵，不由产生了同作者一样的“人还要好好向动物学习呢”的感慨；在写“我”母亲和妻子的作品中，这种情感更是冬天里的一把火暖人心窝。“我的前半生，如同一只小船，曾经颠簸在天翻地覆的风浪里，漂泊在凡夫俗子的人海上，困扰在是是非非的祸水中”，“小船的帆破了，浆断了，最后才失魂落魄地搁浅在了慈母的臂弯里”（《乡梦悠悠》）母亲“为儿女操劳一辈子，临终竟没有让儿女为她受一星半点的苦累——竟悄无声息地辞别了人

世……想起来，羞愧有如利刃般痛刺我心”。（《慈母十年祭》）“一次我和妻子闹翻了……举起手掌，刚要打在妻的背上的时候，她转过了身。倏地，那缕缕白发蓬乱着，又扑入了我的眼帘。我顿时放下了愤怒的手臂，低下了羞愧的头，活像个狼狈不堪的败将，心悦诚服地等待胜利者的发落。”（《羞见华发》）……这些文字，并非浓妆，只是淡抹，但因为是用情感浸泡过的，所以如朱自清先生的《背影》一样，有一种内在的冲击力。不仅在人们心中溅起层层反思的涟漪，而且见到了宝树先生那颗纯真、善良之心。正如评论家盛英在《风行水涣涣》一文中所说：“一种情缘，一种亲情，使他的自我抒发蕴涵着生命的浆汁和心理深度，一个内‘方’外也‘方’的汉子，终于结结实实地站在我们面前了。”

也许是年龄和作者相近，但知识和思想却较之肤浅的缘故，我最喜读的还是那些“燃烧着哲理火花”的篇章。《超越死地》是作者由一位朋友的猝死而发的感怀：“什么时候，人与人也难平等，有人上人，有人下人。”“只有在走向冥府的时候，两种人才真正站在了同等的地位上。”“尽管死亡是人类由希望走向幻灭，通常情况下，却往往又是由有限到无限的飞升，由有为到无为的解脱，由有求到无求的豁达，由有痛到无痛的幸免。”“明天的死亡，谁也无法选择，要紧的是我们要把握住死活之间的时光，让自己活得更有价值些。”《口琴声声》写了小小口琴串起“一家三代悲欢乐”的几件小事，作者却告诉读者：“笑脸是泪水洗出来的，欢乐也常是劫后余生。忘记过去，焉能懂得今天，鉴于历史方可达于未来。”在《老屋》中，作者又借对墨竹的羡慕发出了“竹子尚能有一种明慧与通达，人又何必蝇营狗苟于名利场中呢？”……这些哲思箴语，是情感大树上的人参果，既耐人寻味，又给人警醒。说实话，类似关于生活、生命的名言我收集过不少，但记忆却不深，而作者大浪淘沙后沉淀出的这些金子般的感言，因为是从内心深处迸发出来的，是外物与内在情感撞击出的火花，所以更真实、更能打动人的心灵。就像迷路的人听到熟悉的足音般让人惊喜，又如跋涉在沙漠中突然看到绿洲一样给人带来几多感动、几多振奋。

刘勰曾云：“缀文者情动而辞发，观文者披文以入情。”列夫·托尔斯泰也说：“艺术家越是从心灵深处吸取感情，感情越是真挚，那么它就越是独特。”作者在作品中展示的，无论是直抒胸臆的率真美、深切含蓄的意境美，还是发人深省的哲理美，都是作者生命体验之后的文思飞动，都源于铭心刻骨的深情。值得注意的是，文在情深处，有灵气的作者大都力所能及；但美在情深处，却是许多人苦苦追求而终生都难达到的。这是一种大气的、人格的、智慧的美，一种天与人，物与我，情与理，虚与实和谐统一的美。它是一种胸襟，一种境界。

宝树先生经历坎坷但对生活对文学一往深情的精神让我敬佩，而深情之处的美文更让我仰慕。

（责编：李蔚兰）

让心流浪

——我写《寂寞烟花》的点滴体会

木子

我写散文是从上世纪80年代开始。在庸常的日子里，我发现在繁忙的工作之余，越是想找一块清静之地休息的时候，那些存活于生活的具象与细节中的眼神，越是闪烁出诉说的欲望。所以，我笔下的文字，大多缘于自己内心的召唤，每当把心底流出来的东西落在纸上的

时候，就觉得是一种享受。这样的日子过得是很惬意。我一篇篇地写，有一天突然发现竟积了厚厚一摞，高兴之余，我把它们结成了一本集子——《寂寞烟花》。（2007年8月由百花文艺出版社出版）

其实，我喜欢上散文是在上中学的时候，朱自清的一篇《荷塘月色》，让我对这位独步荷塘，带着淡淡愁绪的散文作家心生敬仰。后来读他的《春》《背影》，更被他充满灵性，清隽细腻的笔触所折服。在先生的每一篇文字里，都闪耀着永恒的人性之光。他打开生活的一扇扇门，让清风、明月、荷香、碧水透进自己的小舍，转而浸入大众的心扉。自那时起，我便一下子爱上了散文，并开始尝试着写些自己认为是散文的东西。

再后来，接触到了越来越多的散文，才了解到，散文相对来说，是一种偏重心灵性情的文学样式。它的写实和任性而发的自由，那种沉思的品质和悲悯情怀常常让我叹服不已。散文表面上很随意，但不碍它的严谨；散文内容上很宽松，但不悖它的哲理；散文情意深绵，但也不乏凛凛寒光、大气磅礴；散文篇幅短小，却能表现悠远的历史和世态的炎凉。它可以像诗歌一样直接抒发作者的强烈感情，但不用讲究韵律；也可以如小说一样叙述事件、塑造人物形象和多方面刻画人物性格，又不用结构完整的情节；它还可以同戏剧那样表现矛盾冲突，但又不求时间和空间的高度集中；还可以跟论文一样的去说理和生发议论，又无须运用抽象概念来进行推理和论证。这个无拘无束的文体不正是切合我心灵的文学样式吗？

也许是我生性就崇尚随和自然的缘故，散文写作，在我看来，是在保持心灵自由状态下进行的写作，心灵的自由指的就是在写作时心无旁骛，全身心地投入，和文字作一次真正的交流和接触。没有这样那样的给自己设置的限制，完全是随心所欲的，顺着思绪让文字奔跑。如写作《文人的孤独》一文时我正生病在家休假。身边堆满了屈原、司马迁、阮籍、陶渊明、李白、辛弃疾、曹雪芹的作品，很长一段时间里，我漫不经心地阅读古人，一切仿佛在不经意之中积累着。人人都有孤独的时候，只是孤独特别青睐文人。特别是中国古代文人们在其作品中所展示的价值取向、心灵历程和人生追求给了我直抵灵魂的震撼，直到出现了一个突如其来的顿悟——一曲孤独，万声叹息。文字应和着我的心声一起在那个多雨的季节里流淌。

内心的真实和感动，是散文的出发点。只有真正让自己感动的东西，写出来才可能感动别人。没有内蕴的感慨和赞叹难免失于苍白和空洞。在写作《父亲的嗜好》《大爱无声》《来生我做大哥》《永不褪色的记忆》等这类亲情、友情的散文时，可以不让人看到人物的活动，却一定让人能感到有一颗鲜活的心在跳动；一件平凡的小事，一个不经意发现的场景，常常会牵动我感情的纤维，让我感慨万千，激动不已。我喜欢以打动自己内心的细节，悄然、舒缓地打动读者。如我在写《母爱如灯》时，母亲的一生有许多值得进入笔端的事情，我应如何下笔，况且写母亲这一文题，可谓浩如烟海，我又如何提炼才能与众不同？我反复思考，最后把笔落到了我少年时代对母亲的由误解到理解，再到深深的感恩上，用母亲极细微的一个表情、一句话、一个背影将母亲独特的爱女、育人方式，真实自然地告知读者。

一个写散文的人，我觉得是因为他品尝到了某种人生的滋味。只有对人生苦难有超常体会，对生命和世界有天生敏感的人写出来的东西才有亲和力。在散文里，一定要注入作者的情感，每个字符中都要融入自己人生的体验和感悟。我写散文，每每是要做到灵魂在场的，有自我的血泪参与，有自己的心跳，精神的痛苦以及人性的冲突与升华。认识并书写外部固然重要，但认识并书写自我更符合散文的本意。那是一个无休止的认识自我，寻找自我，发现自我，否定自我，重塑自我，超越自我的漫漫炼狱之路。如《让心流浪》《在纸上飞翔》《幸福滋味》《隐隐作痛的享受》《淡淡的感受》《女人四十》等，读者从中一一可以窥见我透明的感伤与纯粹。

当然，文学是语言的艺术，散文尤其如此。散文的文学功力，很大程度表现在语言上，语言是负载我们思想飞翔的翅膀。写好一篇散文，关键在思想的深化和语言的锤炼上。散文

之美固然在于自然而不雕琢，但自然也绝不是语言不加考究，语言是组织散文最基础的东西，散文语言整体的逻辑词序，段落之间的转承起落，句子的长短疏密，情感的修辞分量，都潜在地决定着散文的美感和质量。这种内在的韵律要求，这种看似无技术却潜蕴着技术的技巧，不能靠浮表的临摹、仿制去掌握，它自然地蛰伏在一个优秀散文作者心灵的最深处。

散文语言不仅要精工，而且要有时代感。散文无论是写历史往事，个人心态，风土人情，还是写日月湖海、雷雨雪风，也都应该散发着时代气息，应是新时代的产物。它都应该给人以新的思想，新的信息，新的知识，新的启迪，新的思考，新的醒悟，新的追求，新的崇尚。

夜深更深，在柔和的灯光下，仿佛更多的是被自己的文学情思所感动，常常情不自禁地在文字中放纵自己的文学想象。任思绪尽情驰骋，轻舞飞扬。任快乐萦绕心中，其乐无穷。我喜欢轻松自在的感觉，徜徉于散文的世界里，犹如投入一次全身心的精神旅程，在这个世界里，没有喧嚣，没有烦躁，有的只是宁静，是对生活的思考与感悟。

我学会了以一颗简单豁达的心看待周围的一切，多了几分洒脱与坦然。生活是一幅画，快乐是一种心情，春望桃，夏看柳，秋观菊，冬赏梅，月圆是诗，月缺是画，无论身处何时何地，快乐自在伴着我。

沉浸在散文的世界里，不再孤单，不再徘徊不定。这个文体已经深深地嵌在我庸常的日子里，一个美好的场景，一个突然来临的感悟，一个瞬息即逝的心灵火花，我都可以散文形式快速地记录下来。我时常听到人们感叹，文学正在边缘化，正在逐渐脱离这个社会。这也许是事实。但是，我并没有太多的伤感。对于我个人来说，情况恰恰颠倒过来：由于散文写作，文学与生活比任何时候都要接近。而我的思想更加敏感，我的内心世界已经通过文字面向更广阔的域界打开，其间，我看到了意象独特的画面，也触摸到了流动其中的时间。

以心灵的感悟为文，以真实的体验为文，以内蕴的词句为文。让心流浪，让生命开花。这便是我这二十来年写散文的点滴拙见吧。

（责编：孙玉茹）

大河流域

张 建

运河，就是人工开挖有特殊用途的河流通道。最早记载的运河有战国秦时郑国渠和秦朝初年开凿的灵渠，再就是三国时曹操北征乌桓，为运输粮秣、军队所开的泉州渠，听听这条运河名称就知道，关中以东长江以北第一条人工运河开凿在一个叫泉州的地方。西汉时的泉州就是后来的雍奴，北魏太平真君七年废泉州并入雍奴，唐朝天宝初年改雍奴称武清县，一直沿用到今天。

凿泉州渠是早在隋朝以前的事，就是说早于隋朝开通南北大运河之前，在北京东南方向就曾经有过一条运河，它位于今天武清县境。这条运河早在酈道元写《水经注》时就已经淤废，《水经注》只存渠名和大致方位，无法详述。

京杭大运河贯穿中国南北，横跨长江、黄河等众多大河、母亲河。属于海河水系的北段，今天称北运河，干流源自塞外坝上的沽源县，唐称沽水后名白河，现在早被密云水库截流，成为北京生产生活用水来源。

历史上，白河从通州界以下汇纳各小河支脉，最终由武清东界入海。古代武清实际上具有今天天津港的功能，元之前，天津还是一片时隐时现的海边滩涂，不适合人类生产活动更不适合居住。

到明代天津才有一个不大的卫所。天津的历史或说天津的发展不早于清末的洋务运动，不早于西方列强坚船利炮打开大清国门的时间，也可以说天津原来是武清县地。

说武清是入海口是有史书为证的，《汉书·地理志》渔阳郡：“沽水出塞外，东南至泉州入海。”沽水即白河就是今天北运河。同书涿郡条：“涿，桃水首受涑水，分东至安次入河。”这里入河当即指由安次汇入武清三角淀的河流，这是一个旁证。《水经注》：“……又东合泉州渠口故渎，上承滹沱水于泉州县。”《三国志》：“……公将征之，凿渠自滹沱入瓜水名平虏渠。又从句河口凿入潞河，名泉州渠以通海。”以上资料说明泉州、雍奴、武清不仅是河海港口，包括滹沱河在内的不少古河流也均由此处入海。引用这些史料为证明一个地质基本点：武清在地理上属于北京小平原的东南边缘。

如果从通州东关外石坝算起，到流出武清界外，一条北运河全长不过一百公里左右，流经地区却是一省二市三区，其中主要在北京通州和天津武清界内，在河北香河县擦边而过。但历史上并不是这样，从泉州、雍奴、路县建置之初就不是这样，今天的行政格局是解放之后的行政区划。

无论从古地理古行政区划古气候古环境哪个方面说，北运河流域都是一个整体，是不可分割的，这其中也包括这一流域的古今居民，就是说他们有共同的来源。

北京以东，秦以前有居民聚落，但没有行政建置，西汉始在这一片广大地区建立行政单位，在幽州（今北京西站至广安门一带）以东也就是北京小平原上相继设有安乐、路、平谷、泉州、雍奴和南面的安次，除安次县外，其他各县都属渔阳郡，安次属渤海郡。安乐在今天北京朝阳区东坝一带，平谷在今通州区与顺义区之间，这二县后来全部并入通州。泉州在雍奴以北也曾迁移雍奴以南，后来省入雍奴。东、西汉至魏、晋，京东和东南这片广大地区事实上只有路、雍奴、安次三县，其他各县均为后置，是分这三县地设立的，晚了许多。三县中雍奴与安次近海而设，都建在海边，有直通的海路也就是水路。路县、潞县即今通州区，地理上控制中原通往东北的咽喉，是从幽州向东北方向的主要通道，所以名路和潞，就是说无论陆路还是水路都是交通要道。

京东这片土地多河富水，渔猎之民居多，而雍奴更有渔盐之利，这可能是它很早就有居民聚落的原因之一。

由北京城向东南方向，是一个小扇面形平原，大体由潮河、白河、永定河、子牙河等冲积而成，武清正处在这个扇面边缘。

汉代泉州管辖范围很大，《长安客话》潞阴条：“汉属泉州县地。”《辽史》潞县条：“县本汉泉州之霍村镇。”这个霍村镇在今通州区中部原牛堡屯镇以北，古延芳淀西北部，元代在这里建有行宫。京东各县因水患原因治所经常迁移，武清自汉以来多次迁址，安次也不止一次被迫将县城搬来搬去，通州则从潞河以东搬到潞河以西。潞县元代升为州治，领武清、香河，但其县治却迁于今武清河西务，从元初直到元至正时才迁回旧址，这期间州儒学仍在河西务，到明代降为县治才于洪武四年迁回。（以上资料见《日下旧闻考》）

潞县升为州与运河水运不无关系，当时河西务正是运河咽喉。

香河县按明蒋一葵《长安客话》说：“本武清县地，辽于新仓置椎盐院，因居民聚集置香河县。”其实，香河县不仅只是武清县地，事实上有部分通州地域，也就是原来是属于通州管辖的小部分地区，当然，绝大部分香河县地属于原武清县，只有三河县是从通州分置出去的，不过三河县与南北运河关系不大，但三河县有水路通往东北，是运河连接东北方向的水路必经之地。

明代，沿北运河三县即潞、香河、武清隶属通州，这是有实际作用的，三县同在一条河流北运河两岸，此河在京畿以内只流经这三县，设为一个行政区划便于管辖，事权专一可以统一调度指挥，运输不致政出多门而有所妨碍，河西务、杨村、通州石、土二坝、张家湾等地在一个州治管理下，有利于整条运河的运输与粮食和各种物资的存储。

北运河上有两个重要码头，即河西务与张家湾，到明朝中后期，通州取代张家湾大部分功能，成为仓储和向北京转运的冲要之地。元代是河西务繁荣时期，《元史》食货志：“至元二十五年，内外分置漕运司二，其在外者，于河西务置司，领接运海道粮事。”同书百官志：“河西务十四仓：曰永备南仓、永备北仓、广盈南仓、广盈北仓、充溢仓、崇墉仓、大盈仓、大京仓、大稔仓、足用仓、丰储仓、丰积仓、恒足仓、既备仓。这么多仓储很可能与当时河西务是漕州治所有关。

杨村东南是海口，经杨村沿运河北上，第一个码头就是河西务，为了方便，元、明在此设立不少仓场，用来供应军粮或灾年急用。

元代在武清、香河屯田，指挥屯田的机构设在河西务。

明隆庆四年八月，修筑河西务城，可见此地 in 明朝仍很重要，清代《方兴纪要》谈河西务：“今为商民攒聚舟航辐辏之地，设户部分司驻焉。隆庆六年筑城环之，可以守御。有河西驿，并置巡司于此。”通过这条记载可以想见当初繁华，明大学士李东阳有舟发张家湾晚宿河西务诗：

苍茫正合尘中眼，
缥缈真承水上舟。
江月海云疑是梦，
画图诗卷坐消忧。
沙边细浪随鸥鸟，
树裹青山入舵楼。
行过驿亭三十里，
五更风急住滩头。

张家湾是元代张宣初次水运的终点码头，位于元代高丽村东，元、明两代南方所有水路行人、货物、粮草均在此处下船再转陆路进京，为水路进京必经之地。清初，《红楼梦》作者曹雪芹家曾经在此经营当铺，所在位置地近南门码头。“张家湾为潞河下流，南北水路要会也。自潞河南至长店四十里，水势环曲，官船客舫，漕运舟航，骈集于此，弦唱相闻，最称繁盛。”（据《长安客话》）明人曹代萧有咏张家湾诗：

潞水东湾四十程，
烟光无数紫云生。
王孙驰马城边过，
笑指红楼听玉笙。

从运河的漕运功能看，河西务与张家湾与通州是一而二、二而一的关系，有相同作用彼此不可分割，这种相同关系的长期发展，孕育了运河地域文明或具体地说：孕育了北运河两岸文明。

不客气地说，京东受古代地理环境制约，多水泊淀洼，无论是三角淀、丁字沽、延芳淀、飞放泊（前二者在武清，后二者在通州，现均以淤平）都是海边沼泽，属于开发较晚地区，这里最早的居民不是海盗逃犯就是流民，西汉以前没有多少人在这一带定居，大体随来随去匆匆过客，这些人无所谓生死只注重承诺，也即所谓“燕赵多慷慨悲歌之士。”古人有咏三河少年诗可以作为佐证：

漫道三河侠少年，
轻弓短羽向人前。
探丸杀吏浑闲事，
沧海煎来作子钱。

古代，在北京东南小平原上生存并不容易，应当说，在东汉以前这一带居民的组成成分是相当复杂的，当然，这不仅和当时地理环境也和当时气候环境等诸多因素有很大关系。首

先这里的农业并不发达，有没有种植业还很难说，这在农业封建社会里就属于不发达地区，翻阅《汉书》《后汉书》《续汉书》路县、雍奴、安次都是下县，这就证明人口少，贡赋不多物产并不丰富，这是不争的事实。

清朝，通州、香河、武清一同上属顺天府，相互没有隶属关系。

今天居住在这一带的人与古代此地居民没有任何关系，沿北运河到天津，两岸居民几乎没有元代以前的老住户，甚至元代的遗民也没有或说很少很少。元末大乱：徐达、常遇春一路杀人放火，这把火烧了北伐一路，这把火一直从南京烧到北京，凡是元代蒙古人的建筑统一把火烧掉，借以发泄民族仇恨，原有那些屈指可数的汉族百姓除被蒙古人裹胁走外，其余的人早不知逃往哪个穷乡僻壤了。

老人们常讲燕王扫北的故事，还有的老人记得一首歌谣：“问我祖先来何处，山西洪洞大槐树。”这些传说是有历史根据的，所谓：“随燕王扫北来的。”这部分人基本是随朱棣受封燕王来到这里的淮西、淮南人，比如天津卫所，当初是被安置在天津海边的军队士卒，不但他们落户此地，他们若干家属也随着迁到卫所开荒安家，经数百年不断繁衍生息，形成一个巨大群体。从天津方言也可以看出天津人的家数，前些年，天津有人专门考察了天津话的来源，最终在淮西、淮南徐州、扬州以西找到天津话的母语。天津与北京应说近在咫尺，语言差异怎么会这样大？居民来源是根本原因。

这种天津式的淮西方言沿北运河各县都有，只是程度不同而已，这种方言的分界点就在通州，具体说大致以凉水河为南北分界，凉水河以北语音与北京方言接近；以北运河为东西分界，运河以西近北京语。通州东北部语音则有顺义、平谷山边儿山根儿话成分。

明朝初年，因元末战乱原因，京、津、河北地广人稀，有地方荒无人烟，明政府不得不先后几次，从山西、江浙等地移民京、津、河北。从山西各地迁来的移民在山西洪洞县汾水边大槐树下集合，开始他们艰难的创业之旅，来到属于海河水系的各支流垦荒排涝兴建家园，这其中就有北运河两岸不少居民。

另一个居民来源是运河开通以后，尤其运河地位重要以后，沿运河而上的南方人，这些人大多居住在沿运河各码头和城市。

北运河两岸，五、六百年漕运史，五、六百年开荒史。经历代开荒人努力，终于形成自己的地域文化，曾经荒凉的土地成了美丽家园，这里人杰地灵，历代人才辈出，有可歌可泣的故事，有青史留名的各种人物。

我们现在说不清古代雍奴、武清是否富饶，早在东汉初年，京东一带因铜马、五幡军溃败和彭宠在东汉初年据渔阳（今通州）造反，混乱几十年，彭宠在潞河、雍奴战败后渔阳郡治迁往雍奴。东汉功臣，昌平人寇恂在刘秀建武二年被封为雍奴侯。明朝万历皇帝封其外祖父通州永乐店人李伟为武清侯而且世袭，在他之前石亨也封在武清，不知武清这块土地有什么天地山川灵气，一千多年赐封这么多人。遍查史籍，二千多年封建社会没有侯于路、潞、通州的人，这是很奇怪也很有意思的事。

唐代中后期，路县人吴少诚割据一方，累加师保衔，新旧唐书有传，作为手握军政大权的节度使，吴虽时朝时叛，但他最终交出土地、军队、政权为唐朝的社会安定百姓免于流离失所做了件好事，他是通州最早史书有传的本籍人。吴少诚的成功从一个侧面说明唐以前的京东地区，或说幽州地区多出行武将军，与燕赵多慷慨悲歌之士正好相合。

京东灵气因运河聚集，自运河开通兴旺之后，有明一代，仅现今通州域内就先后有岳正、董芳、李三才、李贽等若干青史有名的人，其间还出了一位皇后两位太后，即隆庆陈皇后，万历陈太后和李太后，他们都是喝运河水长大的。

民国时期，有件最具代表性的事，众所周知，黄埔军校为国民党和共产党培养了大批干部，黄埔一期学员尤以雄杰著称，而黄埔一期学员以南方人为主，北方人很少，河北一共四人：武清杜建时，寄籍通州的献县人张克侠，另两位一是滦县人一个是蠡县人。滦县在滦河

流域，滦河发源于塞外蒙古草原，属海河水系，在古代一样经泉州、雍奴东部入海。蠡县属滹沱河水系，这条河的故道本来就注入武清三角淀，人杰如此相近，同一条水脉同一股灵气，造就同样英雄豪杰。

有句老话：“杨村糕干杜家的好。”这还是笔者少年时祖父亲口所说，不知杜建时其人是否属于这个家族，先祖父与此族颇有些瓜葛，期待武清朋友答疑解惑。

南运河，距武清不远的沧县也在运河边上，国民党重量级元老张继出生在那里，沧县张氏号称津南大族，诗书旧家，家学渊源。抗日战争初期，汉奸殷汝耕在通州成立“冀东防共自治政府”率京东二十多个县投降日本人，就是这位老先生张继，在南京率领在京（南京）河北籍人士，上书国民政府要求早定冀东大计，制裁叛国者。

文化文学领域，李卓吾开一代哲学思想先河，现被中外人士研究景仰，在中国封建社会有不可替代的影响，中国早期民主自由思想正源于他不屈不挠的努力。如今他长眠在通州西海子公园土坡上面，墓碑上有周扬手书：“一代宗师李卓吾先生之墓。”

新中国成立以后，这片土地更是人才济济：刘白羽，军旅作家。刘绍棠，乡土作家，少年成名号神童，出生在运河边，一生爱运河写运河，毕生精力献给生他养他的北运河，他与天津也有不解之缘，被打成右派之前他就在天津。其他如高占祥、房树民、王梓夫、张宝玺等等一大批文化人。

还应特别提出的人是号称北大未名三老之一的张中行先生，他是武清县人，祖先是明朝移民，从江南迁到香河县，据说是来管理屯垦移民的，似乎该是江南大族，这一点无论是否真实，张家是书香门第无可怀疑。张先生一生颇有传奇色彩，在杨沫《青春之歌》这部小说中，那个意志不坚定小里小气让人看不起的余永泽，他的生活原型就是张中行先生。张先生是宽人严己的人，是不慕名利的人，他对杨沫不仅只是宽容，他甚至原谅杨沫的某些政治心理！如果杨沫泉下有灵，假设她碰巧遇到张先生，不知她以何心情面对张先生。

2007年7月27日于通州养残斋

（责编：李善成）

磬子坑

牧野

“磬”，在词书里解释是“佛寺中敲击的钵形鸣器”。在武清地区老百姓把河堤决口时冲击的大坑叫磬子坑。这可能是因为坑口四周较陡，形状像供桌上的磬的缘故吧！武清古时就是个水乡泽国，季节河很多，每逢雨季上游山洪暴发，给河堤造成很大威胁，使险工险段溃堤决口，这就形成了许多磬子坑。

上世纪五十年代初期，我在大口哨小学任教（现为南、北口哨），这个村紧邻青龙湾河，听说在东南方向的堤下就有一个早年间决口时留下的磬子坑。我怀着好奇的心情，在一个星期日早饭后，沿着河堤出发了。艳阳从东方升起，蓝天白云，使人感到空气特别清新。

青龙湾水向东南，河心漂只小渔船；

两岸沙堤夹绿水，百姓沃野耕良田。

眼望远处雾弥漫，脚踩草地露弹弦；

平日温存金鳞闪，洪水到来多险滩。

这是当时胡诌的一首小诗。足行三、四里，就见右堤脚下一泓水面约有二、三十亩地那

么大，倒是一个幽静的所在。空中没有飞鸟，四周没有林木，水面没有鱼跃，只有微风吹皱的水面波光闪闪，泛着蓝光，上面飘荡着轻雾，好像纱巾飘舞。真像大地上放着一面平展展的镜子，正窥视着空寂的一切；又像张着大嘴要吞噬一切胆敢入侵的生灵。这深不可测的大磬子不禁使人感到阴森森、真有点瘆人。

这时从玉米地走出来一位正在锄地的老农民，我便和他搭讪起来。他告诉我：这个大磬子是清朝时开口子留下的，有两、三百年了。据说早些年，一只小牛犊随妈妈到附近耕地，到坑边饮水时，被一个大鲶鱼精用须子缠住给拽到坑里。我们村的年轻人夏天到这里洗澡，也只是在边上涮涮，没有人敢到里边去，因为太深。这就是我第一次听到关于磬子坑的传说。

第二次是在1963年防汛时，在河西务土城村北的北运河堤上。这一年汛期不但雨水多，而且山洪也来得早、来势猛。这一段大堤正是河道甩湾处，河里水面距离堤顶只有一米多，形成了两水夹堤。更危险的是在堤外磬子坑的上方出现一个“管涌”的危险信号，防汛人员十分紧张，大家出主意想办法，如何防止决口。为了堵住“管涌”，开始用竹竿把棉花往里塞，可是越塞越大，说明这个办法不行。于是叫抢险队员下到河里，摸准漏斗的方位，然后填充。经过三次扎猛子探查，找到大概位置，岸上的人员用接力的办法，一块接一块地向河里抛投片石，就这样，一直干了四个多小时，终于把“管涌”堵住了，人们才稍微松了一口气。

当地一位老者说：这个大磬子是康熙年间决口留下的，当年，大水漫溢，冲得房倒屋塌，把河西务的旧城冲毁了，所以才往西搬到今天的位置。听老人讲：那一年雨水多、洪水猛，有个大鲤鱼精在河里瞎折腾，一群王八(乌龟)用盖子在河里转圈刷大堤。吓得人们烧香磕头、上供，往河里扔猪头、羊头，祈祷神仙保佑，但这些都无济于事。最后，还是冲毁了大堤，造成人们流离失所，田园荒废。就这样，留下了这个磬子坑。

第三次是1964年，我亲眼见到的一次决口。那一年，我们防汛工作组到永定河泛区，正好着兹村南口的护村埝发生险情，浑浊的河水距堤顶不到一米距离了，西南风一吹，浪花就能拍到堤顶上防汛人员的脚下。大家都非常着急。一方面割青苇子扎成捆顺堤放在水里，防止风浪冲刷；一方面人们都下到堤外水坑里，光着脚踩蘑菇，就是把坑底的泥踩成坨子，再拖出水面放到堤顶上。虽然下着小雨，因为天气炎热，雨衣不能穿，只好光着膀子看守大堤，这地方蚊虫特别多，一掌拍下去就有十几只蚊子被打死，身上一片血迹。就这样，一直干到天亮，水情稍稍稳了些，才松了一口气。人们轮流到村里吃饭。

正在这时，村中大喇叭喊了起来，村西的龙河开口子了，叫大家赶快去抢险。我们跑去一看，这个决口有一丈多宽，由于水势急，水头猛，水面居高临下直砸下来，声音好像牛叫。这时没有人去磕头、上供，也没看见什么鱼精、王八精，只有浑水决口像瀑布一样的呼啸声。

防洪抢险的民工用门板、檩条、柴草、苇席、装满土的草袋子和洪水进行战斗，一鼓作气抢修了一道罗圈堤，把洪水堵住了。决口外面留下了一个磬子坑，足有一个排球场大，水也很浑。

沧海桑田，如今，历史上由于水患留下的许多磬子坑都不见了。但我们不要忘记：凡是曾有过磬子坑的地方，都会有一个抗洪斗争的故事。

(责编：李蔚兰)

认贼做娘

马敬福

张二娄是安平里小区的保安，为人老实厚道，不爱说不爱道，小区里的人都挺喜欢他。可谁也没想到，张二娄这么老实的孩子，竟然生生的认贼做“妈”。

那天晚上，张二娄正在巡夜，忽听一个楼道里有打骂之声，便寻着声音走了过去。到楼道里一看，一个四十多岁的妇女正揪着一个六十多岁的老太太连踢带打：“我让你偷，我让你偷！”那老太太头发蓬乱，一脸惊恐，身子蜷缩成一团。张二娄一见，脸上顿时掠过一丝难过，走上去抓住妇女的手：“阿姨，别打了。”妇女把眼一瞪：“我凭什么不打？我刚买完烤鸭回来，开门的工夫她就从篮子里偷走了，等我追上来，她已经给吃了一半儿！我不打她，你赔我呀？”张二娄看看老太太，又看看妇女：“好，我陪你，多少钱？”“三十八。”张二娄掏出38块钱给了妇女，领着老太太出了楼道。

到了外面，张二娄温声和气地跟老太太说：“您以后可别随便拿人家东西了，回家吧。”老太太看看张二娄，摇了摇头，从垃圾箱里掏出那半只烤鸭走了。

张二娄本以为这事就这么过去了，没想到第二天巡夜的时候又碰上了那个老太太。这回老太太被打得更惨，鼻青脸肿的。打老太太的是两口子。听那两口子的意思，老太太好像把他们阳台上搭着的鸭绒被抱走了。两口子打完老太太，掏出手机就要报警。张二娄一看，赶紧走过去：“先生，还是不要把事闹大了，有事好好说。”那男的把眼一瞪：“哎，我说你这个保安怎么替贼说话呀？怎么好好说呀？我那鸭绒被好几百块钱呢，不报警行吗？”张二娄说：“先生，你就给我个面子，这事交给我处理吧。”那女的蹿过去：“凭什么给你面子呀？她是你什么人？”张二娄吭哧半天，才说出一句话：“她是我妈。”女的一听就急了：“她是你妈？你在这当保安，你妈在这偷东西，你这不是监守自盗吗？”张二娄连忙赔不是：“大嫂，是我不对，你们那被子多少钱，我如数赔你们，你们就不要追究了，以后我也绝不会再让她到咱们小区来。”那两口子一看，张二娄老实巴交的，居然有这么一个倒霉妈，看在张二娄平时没少给小区居民办好事，就没再说什么，让张二娄赔了被子钱，领着老太太走了。

张二娄直接把老太太领出了小区，拉着老太太的手：“大娘，您家在哪呀？我送您回家。”老太太想了半天：“儿子，咱家在哪你不知道？”张二娄一听，这老太太还真把他当儿子了。张二娄看着老太太，眼圈儿不禁红了起来。他想起了自己的亲妈。

张二娄父亲早亡，是他妈一手把他拉扯大的。张二娄长大以后就当兵，一去就是三年，回来之后，他又在城里找了工作，把他妈一个人留在了乡下。去年春节，他回家看他妈，发现他妈得了脑栓塞，已经快不行了。邻居告诉他，他妈怕他担心，一直没让人告诉他。张二娄跪在他妈身边哭，他妈受苦受累把他养大成人，他却没能好好侍候他妈一天，他觉得对不起他妈。张二娄妈死了以后，他在坟前跪了一天也哭了一天，要不是乡亲们硬把他抬回家，他还要跪下去，哭下去。那天，他见这老太太头型、脸盘、体态都跟他妈差不多，就想起了他妈。于是，他便没让那妇女再打老太太。今天他见老太太被打得鼻青脸肿，忽然觉得被打的就是他妈，他心里一时难受，就对那两口子说那老太太是他妈了。

现在，老太太真把张二娄认成儿子，张二娄分析这老太太大概认错人了。张二娄让老太太好好看看他，说他不是老太太儿子。老太太看了半天，摇摇头说：“不对，你就是我儿子，你不是我儿子，你为什么护着我？”张二娄没词了：“好，我是您儿子，咱家在哪儿，我送您回家。”老太太说：“儿子，我就是找不着咱家了，才到处乱跑的，你赶紧送我回家吧，外面又冷又饿，我不偷人家吃的穿的盖的没法活呀。”张二娄一听；这老太太怎么连自己家在哪都忘了？大概是人上了岁数，一时糊涂想不起来了，先把她领我自己住的房子吧，等她想起家在哪再送她回家。张二娄想着，便带着老太太来到了自己租住的房子里。

一进门，老太太就乐了：“咱家就是好，比水泥管子强多了，我都好多日子了没摸着床了，这回我可得好好睡一觉。”老太太说着，躺到床上就打起了呼噜。张二娄一看，眼圈儿又红了，他越看那老太太越像他妈，心说，我妈活着的时候，我没能尽孝，这是老天爷又给

我送来一个妈让我补偿啊。张二娄想着，给老太太盖好了被子，一直坐在床上看了很久才回小区值班。

第二天一早，物业公司经理把张二娄叫了去，进门就说：“张二娄，你身为小区保安，居然让你妈在小区里偷东西，你也太不像话了！”张二娄赶紧解释：“经理，那老太太不是我妈，我根本就不让认识她。”经理一瞪眼：“她不是你妈？你为什么替她赔人家钱？你疯了？公司不能留你这害群之马，你被开除了！”张二娄还想说什么，经理不听了，把他往门外一推，关上门不理他了。

张二娄这个气呀，自己随口说句那老太太是他妈，竟把工作混没了。张二娄想让老太太过来跟经理解释，一想老太太糊里糊涂的，一定是越描越黑。张二娄回到租住的房子，想跟老太太发火，见老太太把一锅热腾腾的面端到桌上，肚子里的火当时就没了。他妈活着的时候，他每次回家，他妈也是把一锅热腾腾的面端上来，然后微笑着看着他吃。张二娄眼睛湿润了：“大娘，您歇歇吧，这些事我会做。”老太太一摆手：“哎，差辈儿了，我是你妈，我想起来了，你小名叫狗子，人家说起个赖名好养活，妈就给你起了个狗子，现在你长大了，妈不能这么叫了，你叫什么来着？”张二娄一听，谁小名叫狗子？我小名叫屎蛋！但他不想扫了老太太兴，就笑着点点头：“我小名是叫狗子，我现在叫张二娄，大娘。”老太太一瞪眼：“还叫大娘，找抽啊？叫妈！”张二娄憋了半天劲，终于叫了一声“妈”。老太太笑了：“这就对了嘛，妈老糊涂了，你年纪轻轻可不能糊涂，妈就是妈，永远都是妈，哪能乱改。”老太太边说，边让张二娄趁热吃面。张二娄吃面，老太太坐在一旁看，那笑容真就像他妈。

吃完面之后，张二娄还问老太太家在哪，想把老太太送回家去。可老太太认准了张二娄住的地方就是她的家，还把张二娄骂了一顿，说他长大成人了就不想要妈了，一边骂，还一边掉眼泪。张二娄赶紧喊着“妈”劝，老太太这才罢休。张二娄一想，这老太太真是糊涂到家了，可自己就这么不明不白地认个妈养着，也不像话呀，还是得想办法找到她的亲人，把她送回家。

第二天，张二娄写了几十张寻人启事，一边在城里四处张贴，一边寻找新的工作。可转眼两个月过去了，张二娄的工作没有着落，老太太的亲人更是没有着落，倒是张二娄和老太太的感情与时俱进了。张二娄一口一个“妈”，老太太一口一个“儿”，别人一听，跟亲生母子没什么两样。张二娄还真有点不舍得让老太太走了，可不让老太太走，他怎么养活老太太呀？他的积蓄已经花得差不多了，要是再找不着工作，就得在墙上凿个窟窿，跟老太太倒班喝西北风了。

这天，张二娄正抱着脑袋在那儿想词儿，老太太笑眯眯走了过去：“儿子，我想起来了，你还没成家呢，妈得给你说个媳妇了。”张二娄一听，说媳妇？我都快喝西北风了，说个媳妇跟我一块喝呀？老太太好像看出了张二娄的心思，说：“儿子，你别担心钱，妈想起来了，你爸死的时候还给我留着点棺材本儿呢，我就是——一时想不起来钱在哪了。”张二娄苦笑一声，你想不起来说什么劲儿啊？话又说回来，你就是想起来，我也不能要你的钱呢，想着就说：“妈，你别为我操心了，您还是想想，咱家原来到底在哪住。”老太太一摆手：“先不想那个，我得先想想我的棺材本儿。”老太太皱着眉头想了半天，突然笑了，从床底下掏出一个要饭碗：“儿子，这就是我的棺材本儿，这些年我一直没撒手，谁要我都没给。”张二娄一看，那要饭碗是塑料的，碗边都烂掉了好几块，还棺材本儿呢，要饭都没人给了！张二娄接过破碗：“妈，咱家里有好碗，不要这破碗了。”说着，“啪”地把碗摔在地上。老太太一看急了：“儿子，你怎把碗摔了，这可是我的棺材本儿啊！”老太太哆嗦着去拣已经摔成两半的破碗，张二娄一看，地上怎么多一张叠得方方正正的纸啊？拿起来打开一看，竟然是一张定期存单，存款人是陈大妹，存款数额是100万元！张二娄仔细看看存单，不会有假，再拿起破碗一看，碗底是双层的，存单原来夹在碗底里。张二娄有些激动了：“妈，这里有张存单，100万呢！”老太太看看存单，笑了：“我说你爸给我留了棺材本嘛，你还不信，拿去花吧。”张二娄摇头：

“妈，这钱我不能花，我不是您儿子呀。”老太太急了：“你找抽呢，你不是我儿子，谁是我儿子？走，妈跟你把钱取出来，先买套房子，再娶个媳妇，妈还等着抱孙子呢！”张二娄不想走，可老太太硬是拽着他出了门。

到了银行，张二娄果真取出了那 100 万元，老太太让他再立个折，存到自己的户头上。张二娄不同意，可老太太执意让他那么做，张二娄只好依了老太太。没过多久，张二娄又在老太太的一再催促下，买了一套两居室的房子，还在小区门口开了一个门脸，当起了小老板。但张二娄心里清楚，这些钱不是自己的，有朝一日老太太家人找来，他就如数还给人家。

张二娄认个“贼妈”发了财的消息很快就在城里传遍了，有人羡慕有人忌妒，但更多的还是夸奖，说张二娄人好心好，这是善有善报。可是没过多久，一个叫梅良心的人就把张二娄告上了法庭，说张二娄霸占他的母亲陈大妹，骗取他母亲的巨额财产。老太太跟着张二娄上了法庭，一口咬定张二娄就是他唯一的儿子，她根本就没有一个叫梅良心的儿子，还在法庭上当场做了财产公证，她的那 100 万元归张二娄所有。梅良心一看，急得直哭：“妈，你怎不认我呀？你从家里走失了，我没找你是我不对，可公司一直不景气，我抽不出时间找你呀！”老太太一瞪眼：“你现在怎么有时间了？知道我有钱了是不是？你现在来找我了，当初你怎么和你媳妇合伙欺负我这个得了健忘症的老太太呀？你媳妇看我糊涂了，废物了，就把我领到大街上扔了，我连自个儿都不知道是谁，家也找不着，成天偷人东西吃，睡在水泥管子里。要不是我儿子张二娄护着我，认了我，我不被人打死，也早就冻死饿死了！我那老头子说得没错，你打小就是个白眼狼，长大了又娶了媳妇忘了娘，要不是老头子给我留点棺材本儿，我这后半辈子还真就没指望了，现在我儿子张二娄侍候我好着呢，我的健忘症也一点好了，你也该找谁找谁去吧，我没你这儿子！”老太太说完，拉着张二娄就出了法庭。

回到家里，老太太拉着张二娄的手说：“儿子，妈就你这一个儿子了，以后你找媳妇可要找个心眼好的，不能让她也把妈扔到大街上，妈没准哪阵儿又犯糊涂，再走丢了，又找不着家了。”张二娄鼻子一酸，眼泪掉了下来：“妈，你放心，她要是对您不孝，我就不要她！”老太太眼泪也流了下来：“哎，这才是妈的好儿子。”张二娄跪倒在老太太面前，在他的心目中，老太太就是他死而复生的亲妈！

（责编：李蔚兰）

《李善成诗词言论集》出版

近日，《李善成诗词言论集》由新蕾出版社出版。

李善成先生系我区关工委秘书长兼办公室主任，曾担任区教育局副局长、正处级调研员。从事教育事业 40 余年，博学多才，谨言慎行，虽身兼数职但笔耕不辍，尤其擅长古体诗词。其作品既有忧国忧民的凛然正气，又有悲天悯人的人文情怀。全书分为上下两卷，上卷为诗词，下卷为言论。囊括了作者数十年的人生睿智与感悟，也是作者教育生涯的完美总结。

（万 丽）

《张宝树散文精选》出版

《张宝树散文精选》日前由文化艺术出版社出版。这是本市散文家张宝树二十多年散文创作的结晶，是他敬畏生命、感悟人生、歌颂真善美的优秀作品的荟萃。全书分五辑：“天南地北任我走，美景奇观入画图”，是他情景交融的记游作品；“物理物性须颖悟，是非优长

自评说”，是他托物言志的咏物作品；“亲情友情出爱意，人行人性见真心”，是他情真意切的写人作品；“莫道前路多迷惑，心灵深处有绿洲”，是他剖心置腹的心灵回声；而“师友评论”（附录），则是评论界的老师友人对他作品的真诚评价。此书精美、厚重，不失为一部令人赏心悦目的审美佳作。

（武文）

《认贼做娘》荣获首届中国故事节故事作品优秀奖

我区作者马敬福创作的故事《认贼做娘》，荣获 2007 年中国民间文艺家协会主办的“首届中国故事节”故事作品优秀奖。马敬福 1998 年开始文学创作，先后在《文学世界》、《农民日报》等多家报刊发表小说、散文等文学作品 500 多篇 200 余万字。小小说《接班》、《永不放弃》被山东、广东、宁夏、四川等省市收入中学语文选修课本。2000 年开始通俗文学创作，在《民间文学》、《中国故事》、《故事会》等百余家报刊杂志发表故事作品 300 余万字，部分作品被国内外报刊媒体转载，被通俗文学期刊评为年度作品奖。2005 年与北京中文在线网签约，成为网络签约作家，作品文集《2006 年的第一场雪》、长篇武侠小说《侠骨柔情千魂刀》等十余部电子图书在网络上发行。

（周颖）